



点击下方访问 读者阁 获取更多杂志
 duzhege.cn

读者®

■ 不速之客 ■ 迟到的王冠 ■ 给父母上课 ■ 杂货间的晚礼服



ISSN 1005-1805



读者微信



读 者

9 771005 180233

2023 · 12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 785 期 六月下

陌生感就是人的局限。假设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小宇宙，这个小宇宙里有他成长过程中建立的三观和认知，那么这个小宇宙的边界，就是他的局限所在。

大部分人躲 在自己的小宇宙里不愿意出来，那里坚固、安全，使人自信；只有极少数人乐意探出头来，像看陌生人那样理性客观地反观、审视自己，由此做出改变，塑造一个全新的自我。

熟视无睹、屡见不鲜，都是对理性、直觉的破坏。

就像很多导演对自己刚完成的电影充满信心，结果一上映，却差评如潮。原因可能是，成片中有一部分剧情显得多余、拖沓，剪掉会更好一些。影评人几乎都能看出来。这样明显的赘余，导演却没有剪掉，是导演的能力不如观众或者影评人吗？

很明显，不是的。因为每个镜

人生需要陌生感

● 张二冬

头都是导演拍的，对于电影所要表达的内容，他过于熟悉，以至会放大每一个镜头，最后发现每一部分内容都有表达的必要性，他盯着局部，看到的也是局部。影片上映后，观众是带着陌生感去看的，并不清楚他在哪个地方埋下了怎样的伏笔，在哪个镜头的切换上下了什么样的功夫。观众看的是节奏、剧情，是这部电影的“整体性”，因此对影片好坏的判断就显得非常直接而清晰。

就像自恋的人，每天看自己太熟悉了，觉得自己怎么看都好看。只有那种从未照过镜子、完全不知道自己长什么样的人，突然看到自己照片那一瞬间的判断，才是最准确的。客观，在某种程度上，就是陌生感。

（聂勇摘自中信出版集团《山居七年》一书，苏小次图）





DUZHE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创刊于 1981 年

主管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梁朝阳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出版日期 每月 10 日、25 日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发行范围 国内公开发行

社长 总编辑 宁恢
 常务副社长 侯润章
 副社长 副总编辑 张涛 王袆
 潘萍 陈天竺

编辑部

执行主编 李霞 贾真
 美术总监 刘全镛
 责任编辑 贾真
 编辑 韩维善 杨洁 李永康
 张妍 王丹
 美术编辑 裴媛媛
 版权 尹莲 2130213
 制版 祁国宏
 电话 (0931) 2130196 / 2130198

经营部

发行总监 雷洋 2130168
 发行经理
 王焱 2130171 夏玉柱 2130125
 颜慧雄 2130113 雷博 2130132
 韩蕊 2130159 马国森 2130161
 广告经理 伊宁 2130173
 传真 (0931) 2130411

综合部

副主任 王丹 2130328
 行政助理 姚宏霞 2130425
 稿酬 叶丽琼 2130258
 邮购 白熠峰 2130250

目

2023年第12期（总第785期）

专题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 46 桑梓无处不青山 徐吉鹏

读者故事

- 54 沢水城迁 苏嘉靖

文苑

- | | |
|------------|------------|
| 1 人生需要陌生感 | 张二冬 |
| 4 不速之客 | 雷·布拉德伯里 |
| 7 势象大美 | 杨葵 |
| 11 花籽 | 林清玄 |
| 41 夏日午后的庭院 | 张宗子 |
| 72 我不再归去 | 胡安·拉蒙·希梅内斯 |

人物

- | | |
|--------------|-----|
| 15 名人轶事 | 唐宝民 |
| 20 迟到的王冠 | 何任远 |
| 42 罗兰·巴特的爱与死 | 思郁 |
| 56 铁明是谁 | 莫小米 |

杂谈

- | | |
|-----------------|--------|
| 10 文学课的请假条 | 王春鸣 |
| 16 岳不群夫妇的坏教育 | 六神磊磊 |
| 30 为什么很多人不爱发朋友圈 | 卫蓝 |
| 40 “爱”的重要性 | 阿兰·德波顿 |
| 60 不要轻视面包 | 叶克飞 |
| 65 艺术家是猫，艺术是狗 | 杰里·萨尔茨 |
| 66 危险的游戏 | 江恒 |

话题

- | | |
|-----------------|-----------|
| 12 给父母上课 | 杜梦薇 |
| 52 无接触时代的“皮肤饥饿” | 伊丽莎白·冯·塔登 |

人生

- | | |
|----------------|-----|
| 8 母亲的西餐启蒙 | 蒋韵 |
| 24 名医 | 张炜 |
| 28 龙游于书中，书居于龙骧 | 一条 |
| 32 慢慢告别 | 邓安庆 |
| 38 会来 | 吴丽华 |
| 44 只道是寻常 | 张君燕 |
| 48 成为彼此的护身符 | 刘小念 |
| 68 杂货间的晚礼服 | 缪玲 |

生活

- | | |
|-----------|-----|
| 9 细麻绳，油皮纸 | 王太生 |
|-----------|-----|

生 活

- | | | |
|----|--------------|-----------|
| 19 | 心有定力 | 凸 凹 |
| 23 | 用数字说服他人 | 神冈真司 |
| 25 | 无效的努力 | 张 璐 |
| 35 | 惊奇元素——好故事的秘诀 | 李南南 |
| 45 | 传达坏消息的人 | 凯瑟琳·曼尼克斯 |
| 67 | 速度中的画境 | 吴冠中 |
| 71 | 你的生活风格决定你的困境 | 阿尔弗雷德·阿德勒 |

文 明

- | | | |
|----|--------------|---------|
| 18 | 仗剑天涯 | 冷兵器研究所 |
| 26 | 皇帝与医生的“攻防游戏” | 谌旭彬 杨津涛 |
| 34 | 加速的人类 | 袁 越 |
| 51 | 在爱她的人怀里…… | 小毛巾 |
| 58 | 为什么现代人的字越写越丑 | 陈嘉禾 |
| 64 | 历史上疯狂求关注的奇招 | 埃文·安德鲁斯 |

悦 读

- | | | |
|----|----------------|---------|
| 23 | 言论 | |
| 36 | 幽默与漫画 | |
| 62 | 每个人都生活在自己的“孤岛” | 丹尼尔·加西亚 |

意 林

- | | | |
|----|-------|------|
| 57 | 何必使劲敲 | 钟叔河 |
| 57 | 英雄三部曲 | 傅佩荣 |
| 57 | 四母 | 许倬云 |
| 57 | 虚空 | 吉田兼好 |
| 57 | 文野之分 | 黄永玉 |

点 滴

- | | | |
|----|-----------|-----------|
| 17 | 春夜 | 李叔同 |
| 27 | 没有疑悔 | 张 梅 |
| 31 | 三类作曲家 | 艾伦·科普兰 |
| 31 | 听音乐的意义 | 坂本龙一 |
| 33 | 子午线 | 奥尔加·托卡尔丘克 |
| 47 | 往与返 | 叶春雷 |
| 50 | 慢慢走，欣赏啊 | 朱光潜 |
| 53 | 并肩而行 | 韩 江 |
| 59 | 云是天边水墨 | 草 予 |
| 61 | 文化与文明 | 葛兆光 |
| 61 | 美国影片和法国影片 | 谢 强 |

封 面

凝视 金加·弗努克

联系 我们

电 话 (0931) 2130258
 传 真 (0931) 2130422
 文摘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原创投稿 ycjp@duzhe.cn
 通信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读者大道568号

品 牌 发 展 部

主 任 温 彬 2130321
 副 主 任 李艳凌 2130278

新媒 体 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4007631166
 通联邮箱 duzhetianyuan@duzhe.com
 电商总监 韩学斌
 副 主 任 李秀娟 王玉柱
 联系电话 4001005353



读者读书会



读者京东旗舰店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进入“订阅”频道，关注《读者》

定 价 9.00 元
 广告发布登记号 6200000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
 (0931) 4524528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数字形态出版的及语音版《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已按相关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20号太丰惠中大厦1035室。邮编：100050，电话：010-65978917，传真：010-65978926，e-mail：wenzhuxie@126.com。

这个清晨注定有些特别，七点钟，索尔从床上爬起来。他又高又干瘪，被病痛折磨得骨瘦如柴。X星上的清晨静悄悄的，周围没有一丝风。太阳挂在空荡荡的天空中，明亮而冷漠。

他坐在那儿，想着遥不可及的地球，感到自己是那么想回家。日光一点一点移动，他尝试了各种办法，假装自己身在纽约城。有那么一两个瞬间，他调整坐姿，感觉到熟悉的气息扑面而来，仿佛城市近在咫尺。

日光又移动了一段距离，索尔厌倦了想象。他平躺在沙地上，嘴里都是血。血总是这样流，从嘴里流，从鼻子里流，从耳朵里流，从指甲缝里流，要这样折腾一年以后，才可以死掉。这种血锈病在地球上无药可治，唯一的办法，就是把你塞进一艘火箭，发射出去，放逐到X星上，免得把病传染给更多人。

远远地，他看见另一个人躺在脏兮兮的毯子上。

索尔慢慢走过去，毯子上的男人虚弱地支起身子。

“老天大发慈悲，”索尔低头看着那个人，“你要是能跟我说说话就好了。”

毯子上的人冷冷地耸一耸肩。“明天你再来吧，或许那时候我会长点力气跟你聊一聊亚里士多德。”他在凋敝荒凉的树荫里躺下去，又睁开一只眼睛，“说起来，咱们聊过亚里士多德，六个月前，那一天我的状态还不坏。”那人的声音渐渐低沉、喑哑下去，终于

再听不见了，只剩下一丝微弱的呼吸声。

沿着死海长长的海岸线一路前行，沿途尽是昏睡的人，他们蜷缩着身子，像被巨浪抛到沙滩上的空瓶子。每个人都独自消磨着最后一点时光，交流太耗费力气，相比之下，睡

眠是多么好的一件事。

起初有那么几个夜晚，人们会聚在一起点燃篝火，彻夜聊着地球，也只聊地球。小溪里清澈的水，草莓甜美的滋味，生机盎然的清晨，略带咸味的海风……人人都思恋地球，人人都在这遥不可及的思恋中痛苦。

突然，一道金属光芒划过天空，一艘火箭降落在干涸的海底。舱门打开，有个人走出来，手中提着行李箱。下一分钟，火箭重返天际。被放逐的人孤零零地站在那儿。

不速之客

●〔美〕雷·布拉德伯里
○夏 箕译





索尔激动地喊：“嘿，你好！”

新来的年轻人将索尔上下打量了一番。“你好。这里就是X星了吧？我叫莱纳德·马克。”

马克非常年轻——或许才十八岁，有着漂亮的金发，粉红的面颊，碧蓝的双眼。尽管同样有病在身，他的气色却很不错。

“纽约一切都好吗？”索尔问。

“自己看吧。”莱纳德·马克回答。

刹那间，纽约城像朵花一般，从暗红的X星沙漠中绽放。高楼林立，三月的风穿行其间。霓虹灯闪着五彩光芒，黄色出租车滑入静谧的夜。桥梁立在午夜的港口，驳船唱着悠长的歌，一座光怪陆离的不夜城隆重呈现。

“停下，停下，浑蛋！”索尔猛地用双手抱住头，“不，这不可能！”

纽约城林立的高楼消失了，X星重现眼前。

索尔手脚瘫软，瞪着新来的年轻人。“你……你用意念让我看到这些？”

“是的。”马克回答，“天赋异禀罢了。我不知道怎么称呼我这种能力，心灵感应，或者传心术吧。过去我常巡回演出，大多数人以为那不过是跑江湖的精妙把戏，只有我知道自己身藏绝技。我并没有大肆张扬，这样或许更安全些。即便现在到了X星，我依然有许多能力可以施展。”

索尔舔了舔嘴唇：“我想

回到伊利诺伊州，回到梅林镇，那里有条小河，我想跳进清凉凉的河水里。”

“如你所愿。”马克一边说，一边轻轻动了动头。

索尔躺在沙子里，他的嘴巴一张一合，从里面挤出各种声音，他的胳膊在温热的空气里前后摆动，他的身体一点点扑腾着，搅动了身下的黄沙。

过了好一会儿，索尔坐起身来说：“我看见过那条小河。”他气喘吁吁，脸上挂着难以置信的笑容，“我沿着岸边跑了一阵，然后一个猛子扎进水里游来游去！”

“能为你做这些，我很高兴。”马克说。

现在我有了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索尔对自己说，还有尼采和叔本华。我们会在希腊漫步，在雅典卫城徜徉。我们可以去罗马，与那些伟大的诗人坐而论道。当我们谈起拉辛的剧作时，他会变出舞台与演员，让一切幻境成真。这不正是我梦寐以求的生活吗？作为一个病人流落X星，不是比在地球上过健康却乏味的日子要幸福一万倍吗？只有一件事，索尔心中突然一动。其他人，那些躺在海滩上病得奄奄一息的人。

远远地，他看见那些人正向这边走来。他们肯定看见火箭放下了一名乘客，于是他们拖着病体，摇摇摆摆地挣扎着向新来者表达一点善意。

索尔感到浑身发冷。“嘿，”他突然说，“马克，我想我们最好离开这儿，往那边的山里去。”

马克看了一眼索尔：“你在发抖。为什么发抖？”

索尔飞快地说：“想一想，他们一旦发现你的能力，场面会有多可怕？他们会为你大出手，会相互残杀，甚至连你也杀掉——只为争夺占有你的权利。”

“是吗？可我并不属于任何人。”马克看了一眼索尔，“当然，也不属于你。”

“没时间争论这些了。”索尔急匆匆地回答，他双颊发烫，眼睛闪着光，“快跟我走！”

“你变了。为什么这么快你就从我的朋友变成了敌人？”马克盯着他。

索尔向他挥出一拳。

马克轻轻一闪躲到旁边，大笑起来。顷刻间他们来到时代广场的正中央，周围车辆穿梭，刺耳的喇叭声穿透耳膜，高楼大厦拔地而起，直刺蓝天。

索尔在各种幻境的压迫下摇摇晃晃，再也没有精力攻击马克，只能站在那儿，深深陶醉于熟悉而又陌生的美景。

突然，他闭上眼睛，嘶吼一声：“不，都是假的。”他狠狠一拳揍在马克下巴上。

纽约城再次消逝，死海空旷无边的寂静中，马克躺在地上昏了过去。索尔带着他宝贵的猎物向着远山跑去，一刻也不敢停。

夜色中，风在岩洞里呜呜地蔓延，撕扯着小小的火堆。马克睁开双眼，发觉自己被绳索牢牢捆着，身子斜倚在干燥的岩壁上，面朝着火堆。

索尔神情紧张地一次次向洞口张望，眼神像猫一样闪烁。

马克说：“他们已经远远地看见纽约城的幻影，看见我们俩站在中间。如果这样他们还不好奇，不追着我们留下的痕迹一路找过来，怕是连你自己也不信吧？”

“我会带着你继续转移的。”索尔一动不动地盯着火堆。

“他们也会继续追。”

“闭嘴！如果你发誓不逃跑，我就给你解开绳子。”

“我不发誓。我是自由健全的，我不听任何人的命令。如果你能保持理智，像个明白人那样说话做事，我们还会是朋友。我会非常乐意为你效劳，变各种小把戏给你看，毕竟施这些法术对我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可是你把这一切都搞砸了。”

“对不起，对不起！”索尔回连声哀叫，“可我太了解这帮家伙了！”

“你跟他们有什么不同吗？出去看看，我好像听见有人来了。”

索尔站在洞口，向黑夜笼罩的山谷张望。隐隐有暗淡的轮廓在黑暗中微动，或许那只是风从灌木丛中流过？

“我什么也没看见。”他走回来，发觉岩洞里空无一人。

索尔站在那里呆住了，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马克，马克，快回来！”

岩洞很深，但尽头只有一面光秃秃的石壁。他究竟藏哪儿去了？

索尔拔出小刀，慢慢向靠在岩壁边上的一块大石头走近。他一边笑，一边将刀尖抵在石头表面，准备用尽全力往石头里刺去。

“别！”石头消失了，变回马克的模样。

“这样可不行。”索尔低声说着，慢慢伸出双手放在马克的喉头，十指一起用力收紧。马克不喊不叫，只是痛苦地在他指下抽动着。他的眼睛里有种冷冰冰的嘲讽神色，像是把索尔心中盘旋的那些话一字一句说了出来：“如果你杀了我，你梦想的所有东西也将随之而去。杀了我，就是杀了柏拉图，杀了亚里士多德，杀了爱因斯坦。是的，把我们都杀了！”

索尔放开双手。

一些影子不知不觉出现在洞口，一共五个。长途跋涉让他们筋疲力尽，气喘吁吁。

“晚上好。”马克笑起来，“来吧，先生们，快请进！”

不出所料，争吵与咆哮一直持续到拂晓。马克坐在一群怒目相向的人中间，轻轻揉搓着被绑了太久的手腕。他变幻出一间会议大厅，正中摆放着一张大理石圆桌。六个男人围坐在桌边，身上散发出汗水、贪婪与邪恶的气息。

马克最终下了判决：“我会给你们排个日程表，每个人都能在某天的某个时间段与我共度，人人有份，人人平等。至于索尔，他得被察看一阵子，什么时候他能证明自己重新变成一个好人了，我什么时候再给他一两次特殊待遇。在

那之前，他只好先轮空一阵子。剩下的时间，你们要保证让我独处，听见了吗？”马克对所有人说，“要是有人不服，当心我彻底不干了。”

“或许我们有办法，让你不干也得干。”约翰逊一边说，一边对上其他人的目光，“瞧，咱们是五个人，他只有一个人，他竟然还敢威胁咱们！行啊，不如咱们试试看，弄些木条来夹他的脚趾，或者找把烧红的钢刀来烫他的手指尖，看他还敢不敢说这话！要我说，还排什么时间表，应该每个星期的每天晚上都让他干活，对不对？”

“别听他的！”马克喊道，“他疯了，他的话完全不能信。眼下这个情况，一旦你粗心大意把背转过去，就会有人在上面狠狠插一刀。我敢说，照这样下去，你们所有人都活不过这个星期。”

六个人疑虑重重地盯着彼此看，又小又亮的眼睛像动物一样闪着光。马克说得没错。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杀死别人或者被杀，只有活到最后的幸运儿才能够独享战果。

“还有一件事。”马克最后又说了一句，“你们中间有人身上带着枪。其他五个人身上只有刀子，但唯独有一个人，我知道，他有枪。”

六个人跌跌撞撞乱成一团，不知道该先搜谁。六双手在空中乱抓，六张嘴狂乱地大呼小叫。马克站在一边，轻蔑地看着这群疯狂的人。

约翰逊跌倒在地，把手伸进夹克里摸索着。“既然如



“势象之美”的概念为吴大羽所创。20世纪40年代，他在给学生吴冠中的信中说：“这势象之美，冰清玉洁，含着不具形质之重感，比诸建筑美的体势而抽象之，又像乐曲传影到眼前，荡漾着无音响的韵致，类乎舞蹈美的留其姿动于静止，似佳句而不予其文字……”

无形无质必缥缈，却含重感。建筑最在乎形状，却抽象之。乐曲本是音声，却传形影到眼前。舞蹈最具动感，却是静止。文学最求美言佳句，却偏不用文字。可见所谓“势象”，表层意思是要打通绘画、建筑、音乐、舞蹈、文学等所有艺术门类，又不受任何其中一门羁缚而凌越其上；更深一层的志向，是要拆解根尘耦合，



势象大美

● 杨葵

(陈海蓉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不经意》一书，吴大羽图)

此，不如现在就来做个了断吧！”他说，“你是第一个，史密斯！”他开枪射穿了史密斯的胸膛。史密斯应声倒下，其他人尖叫着四散。

“住手！”马克大喊。

纽约城拔地而起，穿破岩壁，直刺苍穹。几个人都被这景象搞得目眩神迷，他们站在纽约城中央，踉踉跄跄。约翰逊又开了三枪。索尔冲过去向前一扑将约翰逊撞倒在地，用力扭住他的手腕，接着又是“砰”的一声。

一阵可怕的寂静，大家傻呆呆地站在那儿看着。顷刻之间，纽约城便向海里沉了下去。多少公园与高塔，多少港口与桥梁，多少朽坏的房屋与街道，多少难忘的旧时光，它们哀叹着，哭泣着，低语着，一点一点倾斜，扭曲，崩溃，

倒塌。

马克站立在那些倾颓的高楼中间，一个整整齐齐的暗红色弹孔穿透了他的胸膛。他一个字都没说，便像一座年久失修的老房子般倒下去了。

索尔俯下身抓起一只松弛无力的手，轻声唤道：“莱纳德？”

莱纳德·马克一动不动。

“唯一一个不该杀也不能杀的人，被我们杀了。”

索尔慢慢地走了很久，终于靠在一棵大树上滑坐下来。“睡吧，做个好梦，梦见纽约，梦见遥不可及的一切。”他疲倦地合上双眼，血依旧在流，流到鼻子里，流到嘴里，流到颤动的眼球中间。

“他是怎么做到的呢？”他用疲惫不堪的声音问自己，“怎么把纽约变出来，还让我

直奔超越大道绝尘而去。

正因如此，这一切，被吴大羽颇有深意地一言冠之曰“冰清玉洁”。冰清玉洁者，最常见的比喻便是喻道之月。

势象之“象”，绝非形象之“象”，一个“势”字已将这“象”穿透。如今我们再反观势象之“势”，从汉字源流角度考察，竟别有一番巧合——势，旧写作“勢”，形声字，从力，執声。力，吴大羽一直崇尚力，创造之力。執，既为勢（势）的一部分，又为藝（艺）的一部分。吴大羽，势象，艺术，简直一场天作之合，天显大美于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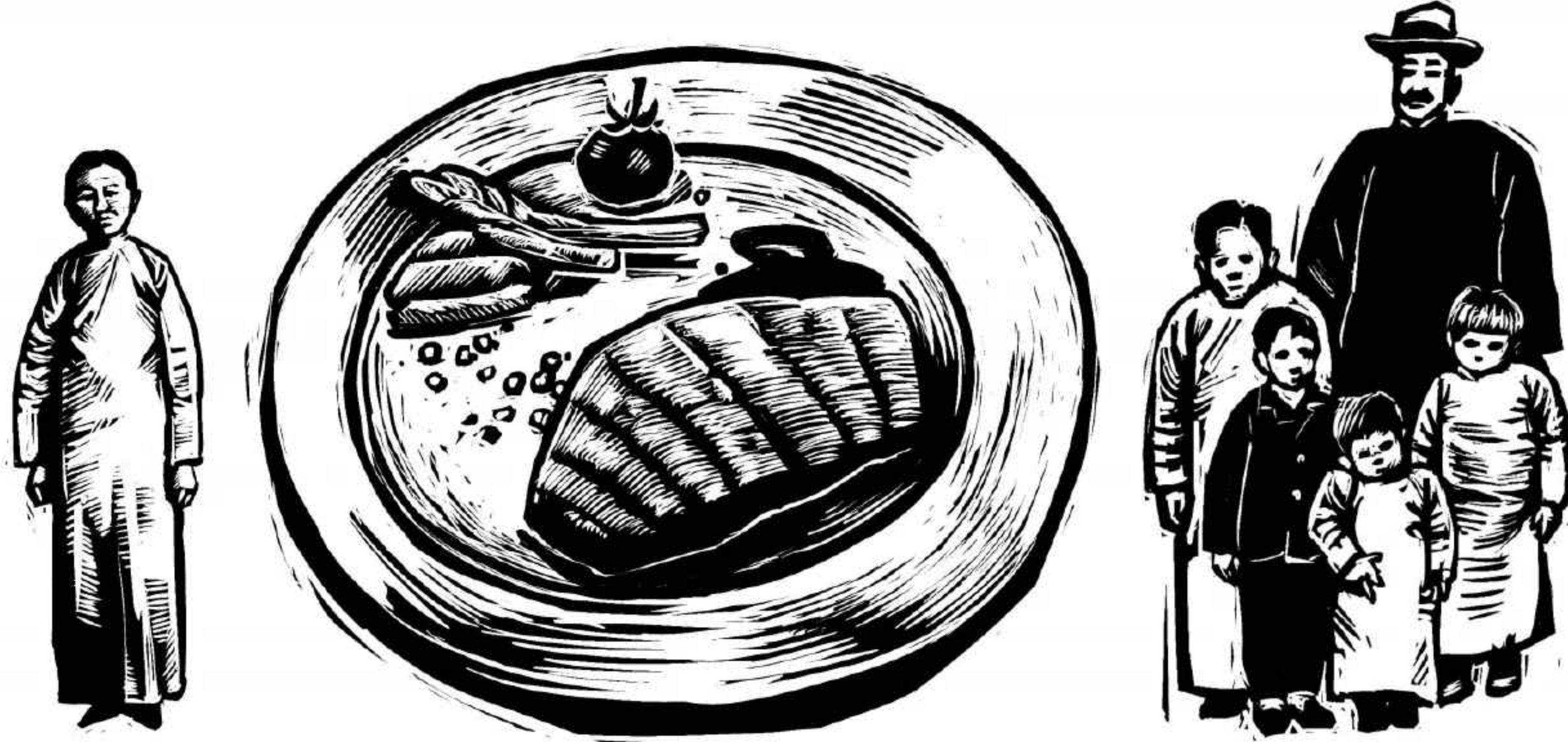
们在城里四处走？”他努力想象着，“还有伊利诺伊州，春天来了，苹果花开了，小草也发芽了……”

但他做不到，只有马克有这样的能力。纽约一去不复返。从今往后，他还会日复一日独自醒来，会望着天空思念它，会走遍整片死海甚至整颗X星去寻觅它，永远永远寻觅，却永远永远遍寻不着。

他渐渐睡去。多少高楼大厦，多少鸟语花香，多少晨雾，多少月光，多少旖旎，多少芬芳，统统破碎了，消散了，崩溃了，倒塌了，灰飞烟灭了。埋葬了。

他在睡梦中哭了整整一夜。

(余飞摘自新星出版社《暗夜独行客》一书，本刊节选，李晓林图)



天津有一家著名的西餐厅：吉士林。我母亲的西餐启蒙就源自那里，这也是她记了一辈子的地方。

母亲说，她小时候有一年，我姥姥生病了，病得很重，是肺痨。那时，治疗肺结核的特效药雷米封还没有问世，这病无疑就是绝症了。我姥姥那时已是四个孩子的母亲，她写信从家乡叫来了她的哥哥，告诉他，一旦她有不测，这四个孩子，就托付给他了。

她让她哥发誓，替她带大孩子。

她说：“哥啊，我的孩子，我不能让她们落到后娘手里。”

她是在托孤。她哥自然得答应啊，病人为大。可他心里清楚，放着亲生的父亲，放着天津这样的家，这样的环境，他怎么可能把他的外甥女们带到家乡去呢？他的妹夫又怎么可能答应？

那时，我姥姥一定很伤心，因为此前我姥爷曾经出轨。我姥爷毕业于北京的“中国大学”，用老北京话说，算是个“顽主”。他爱运动，爱摄影，爱收集手表，广交朋友。我姥姥真是不放心把孩子们交给这样一个玩心重的父亲。可冷静下来，她又何尝不清楚，就算她兄长答应替她抚孤，可还有嫂子呀，孩子们落在舅妈手里，又会怎样呢？思来想去，一句话，不能死。

我姥姥素来不信西医。但这次，她让我姥

母亲的西餐启蒙

● 蒋韵

爷请来天津城最好的西医。她对德国医生说：“大夫，我不能死。不能现在死。”

医生回答：“好。但你要听我的。”

“我听。”我姥姥回答得斩钉截铁。

“我给你开个药方，你要严格按照我的方子来吃。”医生严肃地吩咐道。

药方开好了，我姥姥一看，上面写的不是药，全是食物：牛奶、鸡蛋、牛肉、鸡、鸭、鱼、虾……甚至还有一道道菜名。医生说：“按照这些菜名，每天让人去吉士林买。”

“这些，能治病？”我姥姥有些疑惑。

“说实话，我也不敢保证。我只能说，这个病，有两点最要紧：一是新鲜空气和太阳，二是营养。营养非常重要，营养跟上了，体质增强了，就有希望。”

我姥姥想了想，说：“懂了，食谷者生。”她说的是《红楼梦》里宝钗劝黛玉的话。

从此，我姥姥严格遵照医嘱。首先，和家人隔离，她的卧房成了禁区，孩子们不得入内。其次是晒太阳，她的房间通往阳台，阳台上摆一张躺椅，只要有太阳，她就让自己长时间沐浴在海风和阳光中。然后就是饮食：不是家里的厨师按照医生的吩咐烹制，就是差人去吉士林买现成的西餐。我姥姥这样一个有着中国胃的旧式女性，毫不犹豫地，天天去吃那些她不习惯也不喜欢的食物——带血丝的牛排、黄油焖的乳鸽、撒满干酪的鱼或蔬菜等。她不是在

吃饭，而是在服药。她要活下去。

去吉林买餐的，有时是佣人，有时是我姥爷。我姥爷去时，我母亲常常跟在他身边。他会给我母亲买一些她爱吃的东西，比如蛋糕或者面包，有时父女俩也会吃了饭再回家。“面包虾仁”，就是我母亲爱吃且常吃的一道菜，因为她爱吃，所以也常常让人给我姥姥买回去。

如同奇迹，我姥姥真的一天天好了起来，在没有特效药的年代活了下来。是阳光、空气和足够的蛋白质救了她吧？在那样的年代，她何其幸运，多少人是没有这样的条件来救命的。姥姥明白这点，她感谢上苍让她继续做孩子们的母亲。她对我母

以前对物品的包装，比较简单却又细致。材料质地粗拙、疏朗，风格简洁、大方，什么材料派什么用场，清晰明确。

细麻绳用来捆扎盒装糕点。首尾两股麻绳交叉，打十字花，盒装糕点就绑扎好了。一大摞大大小小、花花绿绿的盒装糕点叠扎在一起，在一端打个圆扣，拎在手上，神气、精神，可走亲访友。那年头，乡人自行车车把儿上常挂着这样一串糕点盒。麻绳，用天然苎麻编织而成，结实耐用，稳妥妥帖。

油皮纸是包猪头肉的上好材料，从前的卤菜店喜欢用。纸张很薄，呈淡灰色或淡黄色，上有粗纹，用来包猪头肉、猪耳朵、猪口条。师傅用手捏一张油皮纸，摊在一旁，

亲说：“要做善事。”

后来，我母亲成为一名医生，这让我姥姥非常高兴。在我姥姥心里，可能这个家，到此才算是修成善果了吧？

20世纪60年代，我姥姥来我家小住，我父亲给她拍了一张胸片。我父亲说，从我姥姥肺部钙化的程度看，她当年的肺结核应该是很严重的。“侥幸。”我父亲说。我姥姥微笑不语。现在想来，那不是侥幸，而是搏斗和厮杀。我姥姥赢了。

尽管如此，我姥姥仍然没有爱上西餐。爱上西餐的，是我的母亲。

（秋水长天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北方厨房》一书，李小光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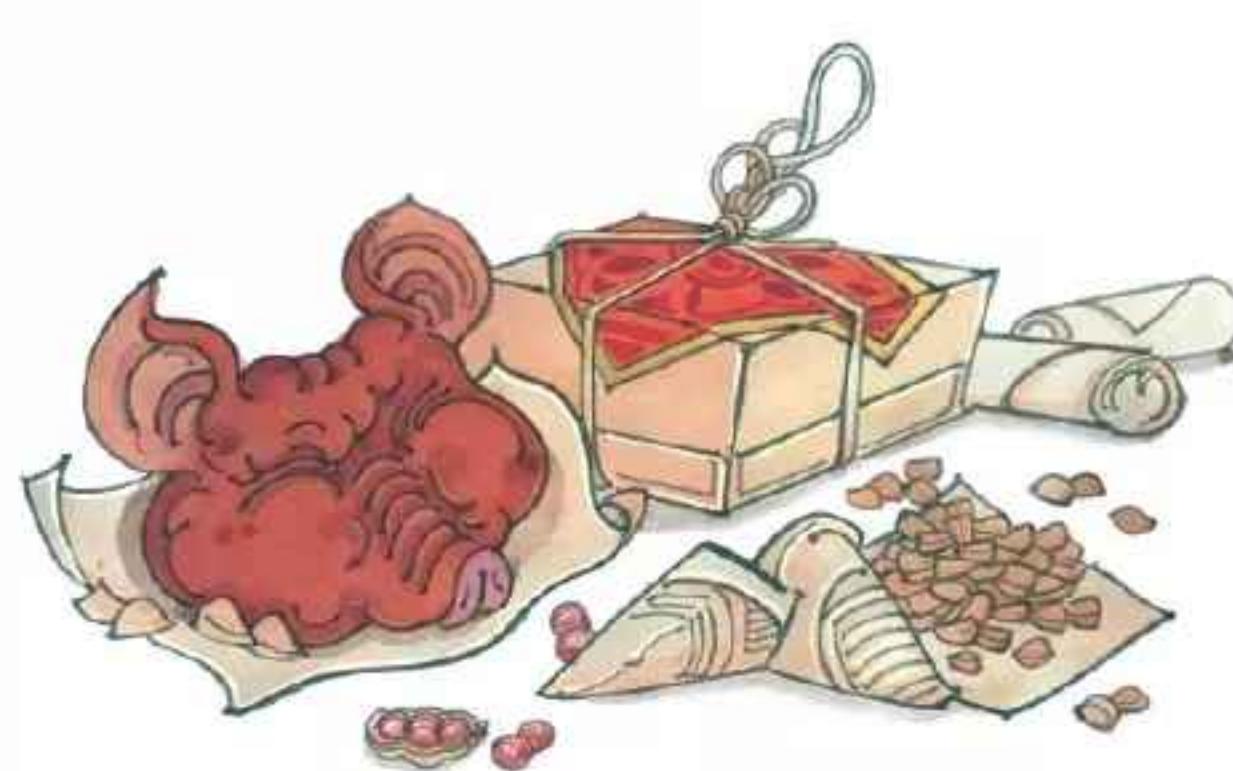


细麻绳，油皮纸

●王太生

将肉切好倒在纸上，再左一折，右一折，包得有棱有角；卤菜的油渍浸透纸张，晕化开来，油光闪亮。

寻常之物，也都有各自的搭配。小时候总在街角小摊买一袋油炸豆瓣，黄澄澄的豆瓣炸得香甜酥脆，蘸上椒盐就成了晚餐的一道小菜。头戴翘檐棉帽、卖豆瓣的大爷，把豆瓣包在纸里，折一个弯弯的菱



不起眼的麻绳，普通普通的纸，却演绎出一种用心、一种态度、一种过往年代的日常美。

（丁强摘自《新华日报》
2023年3月23日，陈岱青图）



做老师之前我就看过一张请假条，是上海博物馆珍藏的王羲之《上虞帖》摹本，这名字不如另一个名字《夜来腹痛帖》直白。“得书知问。吾夜来腹痛，不堪见卿，甚恨！想行复来。修龄来经日，今在上虞，月末当去。重熙旦便西，与别，不可言。不知安所在。未审时意云何，甚令人耿耿。”王羲之回信给朋友，说自己忽然肚子疼，不能和他见面，太遗憾了。然后聊了聊朋友圈近况，修龄是他的从弟王胡之，重熙是他的小舅子郗昙，“不知安所在”的“安”则是谢安。朋友总是这样有聚有散有不知所终，其实教学生也是如此。

在大学里上课，尤其是大课，百来人齐聚一堂，难免有浑水摸鱼的，无故翘课的，因此开讲之前或下课之前，老师会不时祭出“法器”——点名册。这个事情一言难尽，颇浪费时间，有时候也会搞得很无趣。比如，曾有个学生直接交上一张表格式的假条，在“事由”一栏，就写了两个大字：有事。我很想知道他们有什么事，就规定每个人每学期都有一次用请假条抵充缺课的机会，前提是，假条的水准必须配得上这次缺席。

于是学生就在正常的理由——头疼、脑热、感冒、下雨没伞……后面附上一首小诗、一幅简笔画，或者一段书面脱口秀，让我见识到他们的才华，欣然放行。



文学课的请假条

● 王春鸣

不仅如此。有一回一个男生用上课时间去见未来的女朋友，我也同意了，毕竟爱情是文学最美的主题，文学也应该成全爱情。他的假条是这么写的：“老师，有个女同学对我说她所在学校的格桑花开了，很委婉地邀请我去看。那我想，只能上课请假了，毕竟不方便晚上看。何况秉烛赏花虽有古意，可两校距离……怕是赶不回来。毕竟没有明月了，不能再没有花。花月诗酒茶，总得占一样，不能有花兼有月，此时此刻难为情。”他对

白天去赴约赏花并不是十分满意，也不知道赏花之后两个人成了没有，总之后来他没再请假。

也有同学洋洋洒洒满纸文言：“时属暮秋，寒意盈盈，老树落叶以盘根，新木束妆而身藏。粉黛不施，去流彩之奕奕；素面青衣，看野旷之徐清。风烟云起，万物宾服，独芦苇高竿挺之，风来则顺势，风去则复直。

“如若初日渐升，便有鸿雁振翅，长嘶高鸣，列阵排行，朝南以归；又有群鸭早出，划水扬波，相嬉于转塘之间，而游乎天地之外。夫鸭与雁者，皆从时节之召，行乎自然，人弗能及……”

读到这里，我大概明白他是去秋游了，假条内容很长，此处略去一百字。总之最后他跟我表态，“群鸭之戏，过午必还”，希望我能感物以类情，放他一马。





我背着袋子要北上的时候，爸爸取出一个小瓶子，里面是他亲手培养出来的花籽。他小心翼翼地交给我说：“你到台北后，如果有一个人花园，就把它种了。”

三年后，我终于找到一个有花园的房子。那时候已经是严冬，花籽摆了三年，到底能不能种活呢？我写信问爸爸，爸爸回信说：“只要有土地，花籽就可以活。”他又附寄来一包肥料。

我每天照料着那一片撒了花籽的土地，浇水、施肥，在凛冽的寒风中，我总是担心着，也许它会埋在土地里断丧生机吧！

在冬天来临的第二个月，有一天我打开窗子，突然发现花籽吐了新芽。那些芽在浓郁的花园里，嫩绿到教我吃惊。是什么力量，让那一瓶从南部带来的花籽，在北地的寒风中也能吐露亮丽的新芽？

我还能怎么样呢？但看他假条中四字句频频，就猜他必然不止这一波。果然，他后面又请了三次假，其中一次的假条是章草的“早来腹痛帖”，模仿了王羲之，还有一次，通篇需要我自己句读。

也有学生，假条的文学水平不是那么高，但是说服力真的很强。

“我是××，今天下午我很遗憾不能来上文学课了。学校的音乐剧《隐秘的光》彩排，我是调音主控……今天下午的文学课一定会很有趣，可惜我上不了，想来想去，烦。”

这我不仅得批，是不是还得安慰他一下？

还有的学生跟我非常交心，他们不吝告诉我“00后”生命中重要的事情究竟是些什

花籽吐芽的那几日，我常兴奋得无法睡去，总惦念着那些脆弱的花芽。那是怎样的花呢？我问爸爸，他说：“等它开了花，你就知道了。”

慢慢地，花长大了，我才知道那是一些茼蒿菜。茼蒿菜是一种贱菜，在乡下，它最容易生长，价钱最便宜，而父亲竟把它像礼物一样送给我，显得那样珍贵。

差不多一个月的时间，茼蒿就在寒冷的冬天里开出明艳的黄花，在绿色的枝梗上显得格外温暖。我想，这么平凡的茼蒿竟是从远地移种来的，几番波折，几番流

转，但是它的生命深深地蕴藏着，一旦有了土地，它不但从瓶中醒转，还能在冷风中绽放美丽的花朵。

(晓晓竹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晴天爱晴，雨天爱雨》一书)

花籽

● 林清玄



么。“今天我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与您的课冲突。我有一首非常喜爱的歌曲，约翰·梅尔的 Gravity（《地心引力》），我发现我朋友的乐队最近正在排练这首歌。由于这首歌过于小众，当我的朋友得知我听过，他非常惊喜，并认为这十分难得。我告诉他这首歌是我心里的白月光。他们精心排练这首歌，今晚登台演出，能够听到这首歌的现场演唱是我一直以来的一个愿望。再次希望您允许我请假，并且我也想将这首温柔的歌推荐给您。期待下一节课我们再相见……”后来我确实去搜了这首温柔的歌，看看它能不能和我的课抗衡。

“先生之课通俗易懂且妙趣横生，盖因先生生平多阅

历，胸中有丘壑，然……”“余自幼爱好文学，及长，入南艺求学，乃有文学之课，及遇君，实三生幸事也。余仰先生之学，逢课必至，目随笔记，弗敢怠也，然……”大多数学生都会在假条第一段或最后一段对我进行夸奖，因为他们有事，需要请假。

教了几年书，我收集了很多请假条，从中学到很多知识，拓宽了视野，消弭了代际隔阂。我按照请假主题、文学性、艺术性、知识性等做了分类，去年我的孩子上了大学，我将这些假条交给他，供他“参考”。

(温辛摘自《新民晚报》
2023年3月29日，视觉中国供图)



给父母上课

●杜梦薇

1990年出生的张博然，成长于河北承德的一个小康家庭。他18岁去北京上大学，毕业后留京工作，2022年搬到上海。同年春天，在一些契机下，他决定给父母上网课。

从情感交流方式来看，这是一个很典型的中国家庭。父亲强势，有一点大男子主义，常年因工作忙碌，对家庭疏于照顾，对妻子缺乏理解与体贴；母亲被动，视家庭为生命的全部，步步隐忍退让，委曲求全，心底有改变生活的微弱火苗，但缺乏行动的勇气。

面对家庭，张博然有着复杂的情感。小时候他同情母亲，抵触父亲，极力避免成为父亲那样的人，但当他进入亲密关系时，又在自己身上时时发现父亲的影子。经过疫情3年，关于“什么是最重要的”，他的想法发生了变化，他不想把父母甩在身后，不想将来面对父母就是在病床前照护的那一刻。

张博然希望他们借助观念的变化换一种活法，重新拥有幸福生活的能力。

道歉课

在父母面前，建立起老师的权威是很困难的。我想的办法是，首先，要让他们信任我，比如我处理好了“烂尾楼事件”，我做的家庭投资决策被证明是正确的。其次，“利用”他们的需求——我妈需要儿子的陪伴，希望从我这里获得理解和关注，那么上网课就能满足这一层次的需求；对我爸而言，他无法解决单位的晋升问题，无法处理复杂的人际关系，他有解决问题的需求。

就这样，以每周一到两次的频率，我给父母磕磕绊绊上了3个月网课。2022年8月，我



留守父母的状态

从上海回承德，期待亲眼见证他们的改变。

一天晚上，我处理完工作，发现我妈眼圈红红的。我问了半天，大致弄明白事情的原委：我爸在一旁刷手机，我妈一会儿问他要不要吃这个，一会儿问他要不要喝那个，我爸很不耐烦，就暴躁地冲我妈发脾气。

我想，既然这样，是不是可以学以致用，好好解决一下问题？

一开始，我爸理直气壮，说其中有误会，是我妈忘记告诉他某件事，才导致他很烦躁。我说，无论什么都不能构成你骂人的理由。她遗漏了某些信息，你可以询问，可以解释，但不能骂人。我要求我爸向我妈道歉。

很快，我妈就妥协了。她觉得一辈子都这么过来了，我爸啥时候道过歉，但我非常坚持。当时我观察我爸的状态，感觉这样的处境是他这辈子都没有遇到过的，他从来没有主动向别人道过歉，也从来没有人教他怎样去道歉。

我想，天哪，我爸50多岁了，竟然没有道歉的经验。而我妈已经完全习惯了受委屈，不做任何反抗。经过几番博弈，我爸说：“行了，刚才我那什么，没问清，下次注意。”这种语言方式暴露了他所有的行为模式，一切以自己为中心，丝毫不考虑别人的感受。

我指出，这不叫道歉。道歉非常简单，3个字就可以了。结果，我爸的第一反应是：“哪3个字？”他疑惑的表情绝对不是装的。看着他憨憨的样子，我妈破涕为笑，我也有点哭笑不得。接着，我爸开始找这“3个字”，他说：“我错了，行了吧？”

在这一瞬间，我仿佛看到中国无数的中年男人和妻子相处的缩影。我在想，为什么家庭



和社会没有教给那一代男性说“对不起”，以至连道歉都成为他们陌生的经验。

我说：“这样道歉是不对的，如果不会，你可以上网查一查。”我爸听完还嘚瑟起来了：“这有什么可查的，不就是‘我错了’3个字吗？”我妈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

他又试了一回：“我道歉，行了吧？”我说：“你这两回说得还行，但为啥一定要加‘行了吧’3个字？”这时已经过去将近40分钟，他从一开始的不知所措，到迫不及待地想逃离，再到敷衍应付，此刻已接近恼羞成怒。

我妈又站出来打圆场：“行了行了，差不多得了。”我意识到，她也不想待在这个环境中。结婚30多年，一次又一次失望，也不差这一次。她甚至担心会爆发更大的争吵。

我让自己平复下来，向我爸解释：“你仔细想想你刚的情绪对不对？道歉的目的是让对方感受到你的诚意，而不是完成道歉的行为。”我妈看着我爸，像过去每次争吵时那样，率先妥协：“你说‘对不起’就行了。”我知道我妈是受害者，但我还是有点不开心。在家庭中，任何一个嚣张跋扈的人背后，一定有一个不时突破自己原则的人的配合与纵容。

我爸还是会无意识地在话末带上“行了吧”3个字。这成了他的口头禅，反映出他潜意识里的逃避、应付、抗拒。因为他有非常脆弱的自我和自尊，他无法自我否定。这是我在很多男人身上观察到的行为，包括我自己。

最终，我爸对我妈说出了“对不起”3个字。他有没有真正认识到这3个字的重量，我持怀疑态度。我知道这个过程让所有人都不舒服，但我相信，他们会开始思考问题出在哪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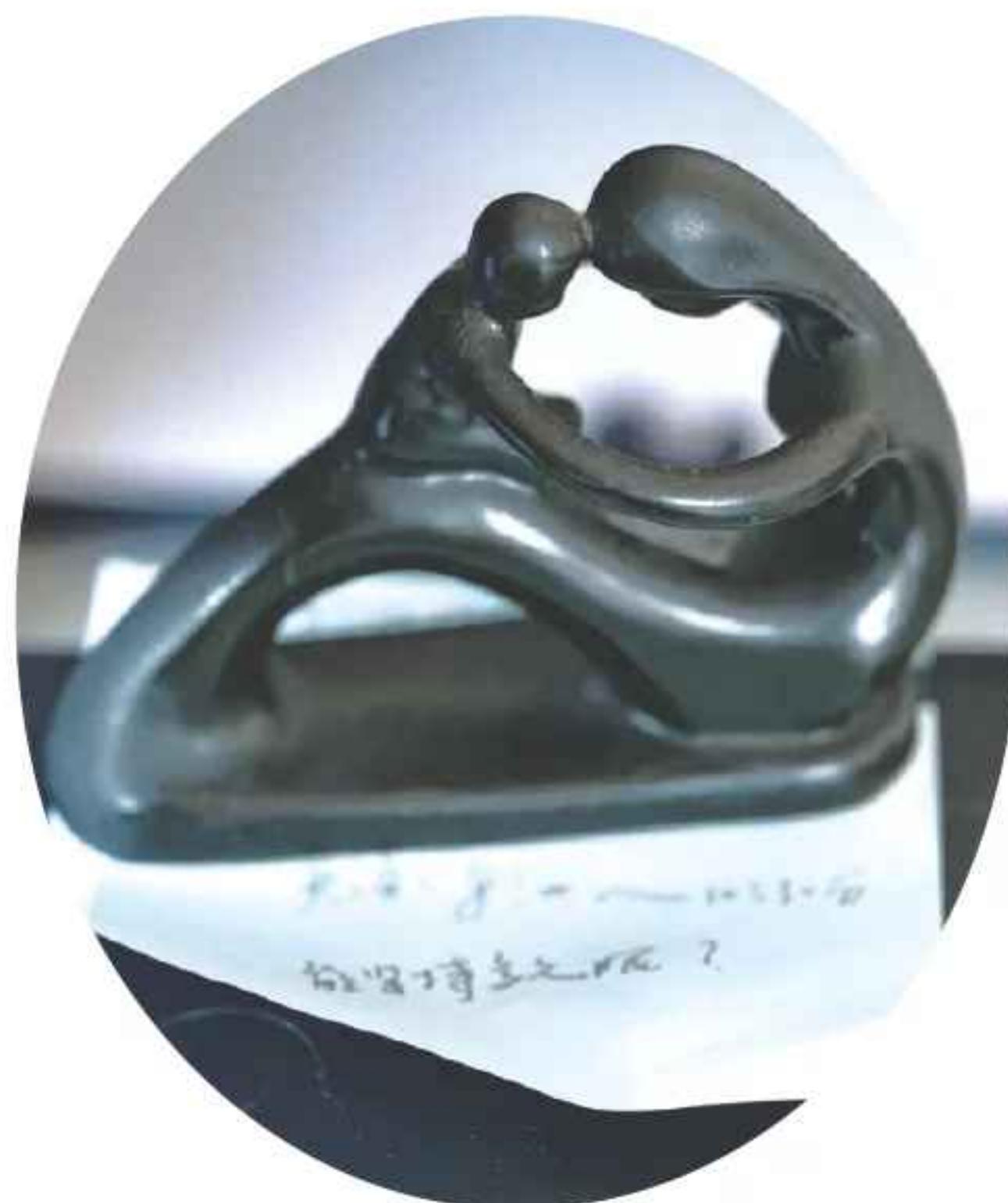
鼓励课

2022年，我妈正式退休。她一辈子没出过远门，没坐过飞机。她一直跟我念叨，等退休了就可以开始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我能感觉

到她在婚姻和家庭里感到疲惫，渴望逃离，渴望有属于自己的生活。

我们的父母辈是通过短视频“看世界”的。我妈之前跟我说，看别人骑行很羡慕，后来又说想学开车，还提出要学英语，并买了相关课程。我觉得这就是短视频的好处之一，有些例子可以让中老年女性看到人生存在着另一种可能。我妈想学车还出于一个实际的考虑，我姥姥家距离承德市区几十公里，我妈每次看我姥姥都得让我爸开车送她。如果我爸工作忙，或者不想去，我妈就像少了两条腿。

在学习“如何沟通”的课堂上，我提出家里要立一个规矩：不论对家人、朋友，还是陌生人，多讲赞美、肯定、鼓励、支持的话，不讲挖苦、贬低、嘲讽、调侃的话。我想第一件落到实处的事，就是支持、鼓励我妈学会开车。我妈作为一个被家务“禁足”大半辈子的女人，距离出发只差我爸的一句鼓励。我希望她能真正为自己活一次，多考虑自我的感受，勇敢地踏出这一步。



妈妈写的便笺：学英语能坚持多久呢？

在课堂上展开讨论时，我爸一会儿怕把他的车磕碰了，一会儿嫌请教练浪费钱。我当时很生气，对他说：“为什么在你的价值排序里，任何时候都是东西优先于人？是不是你的思维习惯里就没有把家人当人，没有把他们放在第一位？你看，一旦家里有东西坏了，你首先是埋怨别人。”

我拿他工作中的晋升难题举例：“为什么你处理不好单位的人际关系？那是因为你没有率先处理好家庭的亲密关系。行为习惯会反向引导思维方式，你连家人的真实需求都不关心，又怎么可能关注到同事和领导的需求？”

我意识到禁锢我妈的，比如男权思想和世俗眼光，同样也禁锢着我爸。他们做事不从自己的需求出发，而是从别人的评价出发。

上完那堂课，我爸的观念发生了一些转变。我妈第一次去学车，他还偷偷跟过去看了看，说明他知道关心人了。



在我妈独自开车上路的那天，我收到她的微信消息：“到家后特别开心，原来习得一项技能真的可以改变一个人。虽说过程有些挣扎，但最终坚持下来了。谢谢宝儿，你给妈妈的支持与鼓励，让妈妈拥有了不一样的生活和感受。”

通过这件事，我爸发现，我妈靠自己也能干成事。他的刻板印象在一点点改变。

表达课

2022年9月30日，是我妈正式退休的日子，也是她的生日。我们家从未有过仪式感，但我觉得生活需要仪式感，仪式是情感表达的机会。

提前两天，我就开始订花，我知道我爸不善于做这些事，他能参与进来就很好。我爸知道后，第一反应是：“不用买，你妈的公司给买‘欢送花’了。”我心想，公司送的跟你送的一样吗？

我爸一辈子没有浪漫地生活过。他想了一会儿，对我说：“还是儿子想得周到。”他开始憋贺词，最后写道：“祝老婆双喜临门，生日、退休同庆快乐！愿今后我们全家所有的美好都如期而至，时光与我们同在，幸福伴我们远行。”在我的印象中，这是他第一次用“老婆”这个词。

那天早上，我爸给我妈做了一碗长寿面。我妈给我传来两张照片，是我爸拍的——我妈抱着花，笑靥如花。我看了真高兴，向我爸提议：“你中午带我妈去一个环境好一点、有浪漫氛围的餐厅。”我爸说：“都订好了，我们中午去吃涮羊肉，你二舅他们也去。”当时我挺无语的。后来我想，这或许才是他们的舒适区，也挺好的。

和前女友在一起时，她总觉得我说话凶，分手前还送了我两本书《亲密关系》和《非暴力沟通》。我逐渐发现，我的某些行为习惯和我爸的如出一辙。但是，我分明那么讨厌这些行为，极力避免成为他，为什么最后偏偏像他？

我想，这一切的根源是因为我有一个“讨厌的三角”，我讨厌我爸对我妈的压迫、不理解和不体贴；我也讨厌我妈的逃避、不反抗和不沟通；我同样讨厌自己对家庭的不管不顾和脾

气暴躁。这是一个相互作用、稳定的三角结构，厘清他们的问题就是厘清我的问题。

想明白这一点后，我想把对家庭成员的研究范围扩大，因为我知道我爸的性格形成与我爷爷奶奶直接相关。我想往上探究，把爷爷奶奶也纳入家庭教育的范畴。

共读课

2022年11月，我为一本杂志拍摄《秋园》一书的作者杨本芬。回程途中我做了一个决定，我要办一场家庭读书会——读《秋园》，让家里的女人读到“理解”，让家里的男人读到“自省”。

第一场家庭读书会安排在除夕年夜饭后。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姑姑、姑父、妹妹和我，我们一家8口围在一起，我和妹妹轮流朗读，读完每个小章节后，我再带领大家讨论。为什么选择这本书？因为它写的是祖辈和父辈熟悉的历史和生活，我想通过这根引线去了解他们的过去。

爷爷有些精神分裂，听力不佳，但他上过学，逻辑清晰，对历史背景如数家珍；奶奶只上到初中，但她和杨奶奶一样，是20世纪生活的亲历者，有很多那个年代的女性才有的生命经验。

有一次我翻老相册，看到一张5个人的全家福，其中多了一个不认识的小男孩。我问了姑姑才知道，原来我爸还有个弟弟，七八岁去湖里游泳时淹死了。爷爷受了很大刺激，这也是导致他精神分裂的直接诱因。我知道了这个家庭的伤疤在这里。

我猜想这也影响了爷爷对爸爸的家庭教育，在这个重男轻女的传统家庭中，爷爷更把他当宝贝了。

许多人都渴望走出自己的原生家庭，我则希望有机会带着家人一起“走出去”，逃离迂腐传统的束缚，去找寻各自作为独立个体的意义；然后我们再结伴“走回来”，互相认同，互相扶持。这能大幅降低不安全感，增加切实的幸福感。

（穆 萱摘自微信公众号“GQ报道”，原文编辑李纯，本刊节选）

师 生

蔡麟笔是1947级清华大学的学生，他曾经回忆道：“自美国返台后，梅校长时常约清华各级校友餐叙。当时在台的清华校友如吴国桢、孙立人、贾幼慧、胡适、叶公超等显要人物也常邀请他同饮。而年级晚、地位低的校友邀请他，梅校长不管什么草庐陋巷，上漏下湿，也准时赴约。酒酣耳热之际，一向沉默寡言的梅校长也会打开话匣子，与学生们谈笑风生，欢饮而归。”

梅贻琦的这种做法使蔡麟笔很惊讶，于是有一天，他就问梅贻琦：“何以对毕业同学不计名位一律看待呢？”梅贻琦回答：“师生的感情是自然的，是有因缘的，各人的际遇不同、环境有异，年级低、年龄小，当然不会像高年级的同学一样。所谓富贵权势全是世俗所崇尚的身外之物，师生就是师生，如果以权位富贵来衡量，那还能算师生吗？那是商贾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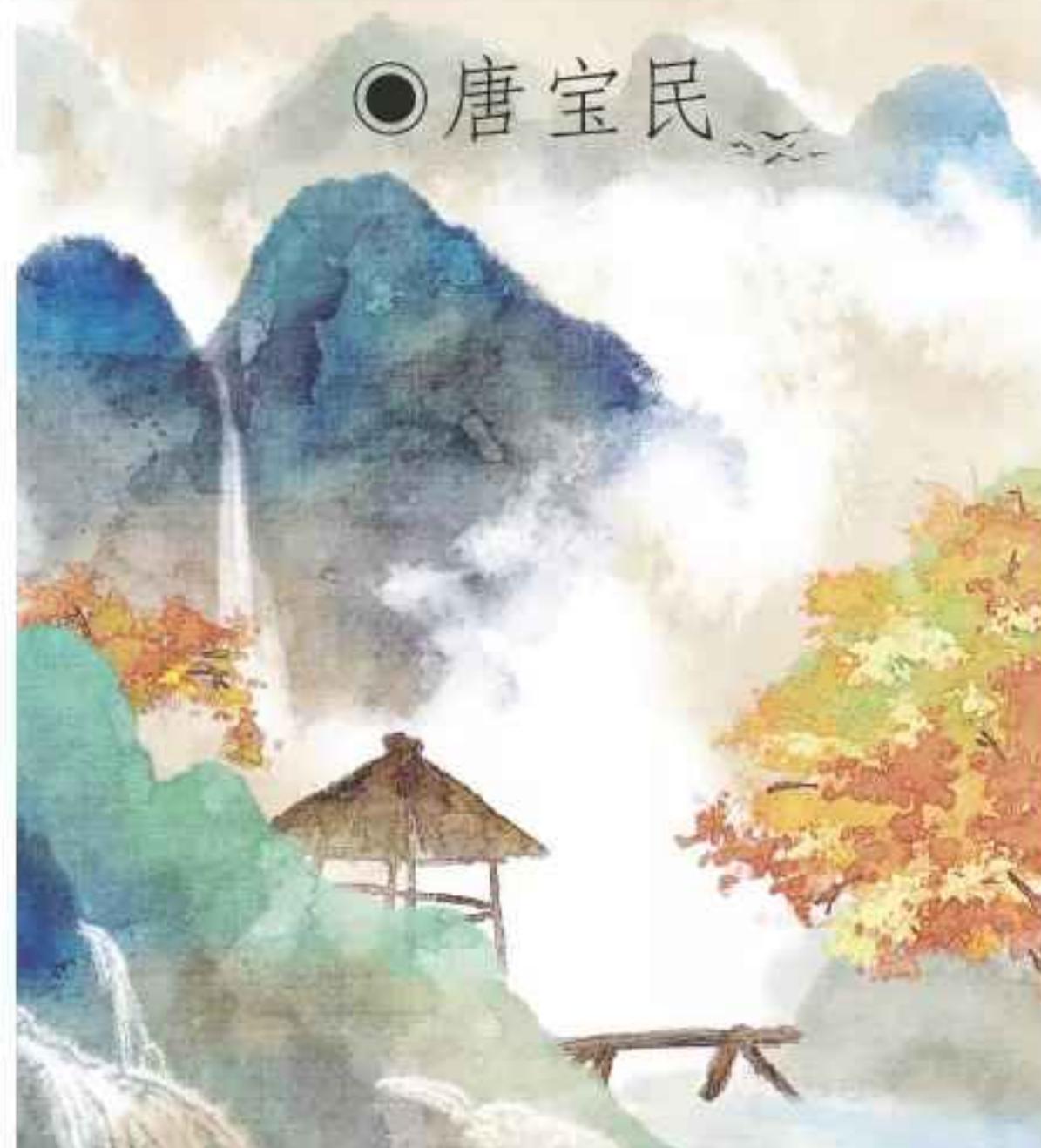
（洛 珊摘自《文史博览》
2023年4月上）

老 实 态 度

赵丹是电影表演艺术家，

名人轶事

●唐宝民



周信芳是京剧表演艺术家。有趣的是，两位艺术家能互相学习、坦诚交流，这让我们看到他们做人做事的态度。

赵丹曾回忆道：“周信芳在《明末遗恨》一剧中饰演崇祯，在最后‘撞钟’一节时，一个大臣也不来，只来了一个武臣，我记得是张德禄饰演的。崇祯问过前方的情况后说：‘去吧。’第二次情况又紧张了，他又敲钟，但处理不同，紧张的气氛在表演中带出来了，他又问怎么样，问过后说了第二个‘去……吧’。这两个‘去吧’的说法不同。第三次‘君臣惜别’的情景更紧张。眼看紫禁城就要失守，明朝灭亡就在顷刻之间，崇祯击钟以后，仍不见一个大臣闻钟而至，场面上好一阵‘急急

风’锣鼓打击乐之后，张德禄才上得场来。这时崇祯应该第三次说‘去吧’。可是他没开口，把脸一捂，手一挥，以他的形体动作说明了‘去吧’。”

对周信芳的这一表演过程，赵丹极为赞赏：“正是‘此时无声胜有声’，这是一个多么深刻而精致的表现手法呀！”在拍电影时，赵丹借鉴了周信芳的这一艺术处理方法，他说：“我曾经偷用他的创造。我演出的《故乡》一剧中有一段基本相同的情节，儿子要离开家去抗日打鬼子，我舍不得，三次喊他回来，三次说‘去吧’，第三次我虽未捂脸，但不说话，用手一挥。”

难能可贵的是，赵丹后来见到周信芳，老老实实地把自己的“偷艺”行为告诉了他。周信芳竟然也来了一番坦诚相告：“其实我也常常从你的电影和话剧里偷东西！”

赵丹总结说：“我相信他说的不是客套、谦虚的话，而是老实话。其实一切艺术创造，又怎么可能不相互借鉴呢？”

（疏 离摘自《做人与处世》2023年第8期，（比利时）埃莱尼·德波图）





岳不群夫妇的坏教育

●六神磊磊

任盈盈和小师妹岳灵珊，在有的事情上完全不能比。

两个都是《笑傲江湖》里的女主角，也都青春美丽。但假如放在一起比较，便有一个非常刺眼的差距，在个人的综合能力上，无论是武功、魄力，还是办事能力、领导决策能力，任盈盈都要高出老大一截。

两个人的岁数相当，都是十七八岁的年纪，小师妹可能略大一点。但两个人的气质完全不同。小师妹给人的印象，就是一个怯生生的无法独立生存的小姑娘。她武功很弱就不细说了，只说头脑和办事能力，作为华山派掌门的女儿，小师妹在江湖上没有任何影响力，哪怕在华山派也什么都不是，属于吊车尾的存在。

她对自己的认知也就是一

个弱小的女子，习惯成自然地乐于做一个无用的“武二代”，在门派里扮演甜心宝宝的角色，频繁在爹妈面前撒娇。比如上了华山，见到岳夫人，当着全公司人的面，小师妹的典型动作是什么呢？乃是：

岳灵珊飞奔着过去，扑入她的怀中，叫道：“妈，我又多了个师弟。”一面笑，一面伸手指着林平之。

活脱脱一个没长大的孩子。

她还显得很软弱，动不动就哭，似乎不堪一击。粗略统计，她在《笑傲江湖》中哭了七八回。见到大师哥时，“突然拉住他衣袖，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又如被老爸批评了，“心中大受委屈，眼眶一红，便要哭出来”。

又如：“双目微微肿起，

果然是哭过来的”；“岳灵珊小嘴一扁，似欲哭泣”；和大师兄比武失败了，“左足在地下蹬了两下，泪水在眼眶中滚来滚去，转身便走”。除了哭泣，还有“吓得大叫”的时候。有一次她练习轻功，因为用力稍大，落地的时候离悬崖太近，就“吓得大叫起来”。

在亲爹、亲妈的公司里，但凡遇到任何小的挫折和挑战，她往往都要哭，不然就“吓得大叫”，是真正的豌豆公主。

而这时候，年岁相仿的任盈盈早已经是江湖上的“圣姑”，所到之处受到无数江湖人士的拥戴，是个有自己班底的小政治家。在驾驭这些江湖人士的时候，任盈盈很有手段，可说是言出法随、令行禁止，说戳瞎谁的眼睛就戳瞎谁的眼睛，说流放谁就流放谁，比岳灵珊的能力不知道强到哪里去了。

在门派内部、在父亲的身边，任盈盈的角色定位也和同龄的岳灵珊完全不同。

任盈盈是父亲的臂膀。父亲谋划的一切大事，乃至于推翻东方不败、重夺教主之位这类头等机密大事，任盈盈也是全程参与，并且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从来不曾见她像岳灵珊一样哭泣、“吓得大叫”。

两个同为十七八岁的女孩子，这种差距是怎么形成的呢？难道真是天生的吗？我看还是后天的因素多一些。

这里只说一点，家教。且来看看，小师妹岳灵珊的父母平时是怎么对待她的。随便举



书上几小段话：

岳夫人道：“冲儿，别理珊儿胡闹。”

岳夫人道：“珊儿，别尽缠住爹胡闹了。”

岳灵珊道：“大师哥身受重伤，不能再挨棍子了。”

岳不群向女儿瞪了一眼，厉声道：“……你是华山弟子，休得胡乱插嘴。”

岳灵珊急道：“那怎么成？岂不是将人闷也闷死了？难道连大小便也不许？”

岳夫人喝道：“女孩儿家，说话没半点斯文！”

岳灵珊道：“爹……罗人杰乘人之危，大师哥岂能束手待毙？”

岳不群道：“不要你多管闲事。”

岳夫人道：“珊儿不要啰唆爹爹啦。”

注意看岳不群夫妇口中对岳灵珊当面讲出来的话，动辄便是“多管闲事”“胡乱插嘴”“不要啰唆”“胡闹”……

岳灵珊此刻已经成年了，但每当她想发表一点自己的意见，讲一些个人看法时，父母便要习惯性地去否定、忽视，甚至践踏和反唇相讥，开口闭口便是“你胡闹”“你多管闲事”，只把她当不懂事、没用的小姑娘看待。

已经成年的女儿，岳不群夫妇都这样对待，那么当女儿还在幼年、少年时，情况之糟糕便可想而知。

一个孩子，长期没有思考的权利，话语得不到倾听，意见得不到尊重，久而久之，也就习惯自己这种空气人、小透

明的定位了，反正爹妈精明强干、包办一切，自己动脑筋也是白动，发表意见也是白说，何必还多费力气呢？

反观任盈盈，虽然她的父亲也强势，势力、武功更是胜过岳不群夫妇许多，但一直把女儿当作重要的助手，甚至接班人来培养。小说中，父亲任我行几乎从没对女儿说过“不要多管闲事”“休得胡乱插嘴”这样的话。女儿也就一步步培养锻炼出思考能力，有了拿主意、判断大事的能力，和岳灵珊这样的“傻白甜”差距就越来越大了。加上后来任我行意外地被政敌囚禁，任盈盈只能



金谷园中，黄昏人静，一轮明月，恰上花梢。月圆花好，如此良宵，莫把这似水光阴空过了！英雄安在，荒冢萧萧。你试看他青史功名，你试看他朱门锦乡，繁华如梦，满目蓬蒿！

天地逆旅，光阴过客，无聊，倒不如闻非闻是尽去抛逍遙，倒不如花前月下且游遨，将金樽倒。海棠睡去，把红烛烧；荼蘼开未，把羯鼓敲。莫教天上嫦娥，将人笑。

(朵 朵摘自微信公众号“经典短篇阅读小组”)

孤身打拼，处理各种复杂问题，各方面能力都得到锻炼，更加飞速地成长了起来。

为什么我们读小说时老有一种错觉，感觉任盈盈比小师妹年龄大？就是因为前者更成熟，两个人的自我定位不同、能力不同，总使你觉得任盈盈更懂事、更能干。

后来，小师妹选男人选崩了，被她所选定的男人抛弃并杀害。一说到岳灵珊的爱情悲剧，我们通常就说她是爱错了人、看错了人。可事实上，这是另有根源的。选择林平之，可以说是她人生中第一次自己做出重大决定。而在此之前，她几乎从来没有思考大事的经验，从来没有独立判断过什么重大事情。在这种情况下，突然就要做出人生重大决断，怎么能不出偏差？

我看不出错是小概率，出错才是大概率的。从这个角度来说，她看错人真的不稀奇。

回到现实中，许多孩子能力上的弱、自我意识上的不独立，常常都是“岳不群”这种家庭环境导致的。那些没主见、意志脆弱的孩子，往往有独断专行的父母。

在这些“岳不群夫妇”式的父母看来，自己全知全能、无比强大，孩子的一切意见都幼稚，一切主张都肤浅可笑，却不知道人的成长有一个过程，总要从幼稚到成熟。每天压制着，不让思考、不让决策，怎么成长得起来？

(刘振摘自中信出版集团《越过人生的刀锋：金庸女子图鉴》一书，王青图)



在中国古代，剑是正义的精神代表。自古君子佩剑，在仙侠小说中，主角往往都是佩剑行走江湖，刀却没有这种待遇。那么，究竟为什么剑会比刀高一等呢？

简单地说，剑比刀贵，这是其根本原因。剑之所以贵是因为两面开刃，在没有电动工具的情况下，全靠师傅手工调整。剑脊要直要对称，这项研磨费就比刀高很多，刀就算镐线不对称也无所谓，小徒弟都磨得来，剑要是剑脊不正不直，那就难看了。所以剑的价格就要比刀的高不少。

剑一直都是相对昂贵的武器。在青铜时代，青铜脆，无法制成大力劈砍的刀，所以当时用的都是以刺击为主的剑，且剑身不宜过长。尽管如此，青铜剑也是当时最昂贵的武器之一。别以为青铜时代士兵都用剑，其实普通士兵只能拿矛、戈一类兵器，能用剑的一般都是贵族士兵，而剑的长度也跟其身份挂钩。

到了春秋战国时期，礼崩乐坏，诸侯国相互攻杀，剑作为身份象征，其背后的等级划分没有那么严格了，更多的是作为战争武器，但也不是谁都能佩带的。《贾子》记载：“古者天子二十而冠，带剑；诸侯三十而冠，带剑；大夫四十而冠，带剑。隶人不得冠。庶人有事得带剑，无事不得带剑。”这个“有事”指的是战事，一般平民平时根本没资格佩剑。

到了汉代，进入铁器时代，造价更低的环首刀就开始取代剑成为军队制式武器，而剑则延续其身份象征的物品地位。《后汉书·舆服志上》记载“自天子以至百官，无不佩剑”，“公卿以下至县三百石长导从，置门下五吏：贼曹、督盗贼、功曹，皆带剑”。在汉代，剑就是身份地位的象征，毕竟身份地位其实也跟钱挂钩，你连把剑都买不起，还谈什么身份？

剑在汉代就慢慢变成与君子身份挂钩的高级物品。《汉书·隽不疑传》记载，隽不疑去拜访暴胜之，穿一身礼服，挂一把装饰华丽的剑，结果被仆人拦住，要求解剑才能进门。隽不疑表示，我是有身份的人，你们这些仆从

没资格让我解剑，叫你们主人出来亲自接见我。所谓容貌尊严，不就是说衣服配饰都很讲究吗？暴胜之不敢拿大，赶紧亲自出来迎客。所谓“枪乃百兵之王，剑乃百兵之君”，这里的“君”指的是“君子”，而不是“君王”。剑在过去是和君子挂钩的。

后面的朝代对于剑的等级划分也更详细，《隋书·礼仪志》中按官品的高低规定：“一品，玉具剑，佩山玄玉。二品，金装剑，佩水苍玉……”

所以，古代佩剑是身份地位的象征，真不是随便谁都能挂把剑行走江湖的。能挂把剑出门的，怎么也得是士子、读书人。《西厢记》里

仗剑天涯

●冷兵器研究所



心有定力

● 凸
凹

人们评价一个人，往往看他本身之外的东西。如蒙田所说，人们买剑，往往不看剑锋是否锐利，而看剑鞘是否华丽。这个“剑鞘”之于人，即财富的多寡、地位的高低、衣冠的明暗、交游的广狭。

别人的评论，都是建立在他们自己的价值取向上的，实在不足为据。如果别人的一番评论就改变了你的价值取向，只能说明你从来就没有确立属于自己的价值体系。所以，不要太在意别人的评论，重要的是学会强身固本。

曾有人说，心随境转是凡人，境随心转是圣贤。我们即便做不得圣贤，最起码也要做心有定力的人。

据钱穆的妻子胡美琦回忆，钱穆喜围棋，但从不喜与



人对弈，他嫌那样劳神费力，所以更喜欢自己独自摆棋。每当胡美琦心情不好的时候，钱穆就会说，我为你摆盘棋吧，让你看到其中的乐趣。

胡美琦说，钱穆让她感到，人生也如摆棋，用不着与人比短长、争输赢，即便只面对自我，也能自得其乐。

这让我想起英国诗人兰

德的诗句：“我和谁都不争，和谁争我都不屑。”

所以，人要活得自得、自适，就得有这种“不屑”的精神，不能一味“随和”“谦卑”，也应该有所轻蔑，有一点傲骨。

（丁 丁摘自《南国都市报》，视觉中国供图）

张生都说：“小生书剑飘零，功名未遂，游于四方。”

其实中国古代还是尚武的，佩剑也是文人展示自己尚武精神的一种方式。古代讲究文武双全，君子六艺——礼、乐、射、御、书、数，射箭和驾驶战车这种战斗技能也是当时的士人需要学习的。《诗经·卫风·芄兰》云：“芄兰之叶，童子佩韘。虽则佩韘，能不我甲。”这个“韘”就是扳指，用来钩弦射箭的。在春秋战国时期，一般小孩成年后就可以佩戴韘，以示可以射箭打仗了。只是弓箭训练难度相对较高，佩韘慢慢就脱离射箭成为单纯的装饰。汉代玉韘就已经变成平的，没法用来钩弦射箭。

佩剑一方面是身份地位的象征，另一方面也是有实际使用需求的，毕竟它还是一种武器。古代治安远没有现在这么好，出了城那就是法外之地，更不用说除了强人还有野兽，出远门，身上带把武器防身也是刚需。所以别以为文人身上的佩剑都是样子货。比如大家都熟悉的诗仙李白，《新唐书·列传·文艺中》说他“喜

纵横术，击剑，为任侠，轻财重施”。魏颢在《李翰林集序》里甚至说他“少任侠，手刃数人”。中国的文人，对剑有很深的情怀。剑是他们身份地位的象征，也是他们快意恩仇的武器。

所以，演义小说中，用剑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三国演义》中刘备用剑，但是战斗力也就那么回事。《水浒传》里高手没有用剑的，“丧门神”鲍旭用阔剑，也不过是个小配角，还给用斧子的李逵当副手。毕竟上阵搏杀时，剑并没有什么优势。但是在武侠小说中，剑就成了侠客标配的武器。这主要还是因为武侠小说本就是文人写来娱人娱己的东西。侠客形象主要是为了满足文人自身对于快意恩仇的幻想，那么必然要讲究代入感。而剑是文人身份的象征，所以剑侠的形象就满足了文人的代入感。越传统的文人，写武侠小说就越推崇剑。这也导致人们更习惯说“仗剑天涯”，因为觉得比“提刀”更浪漫。

（余 娟摘自新世界出版社《军事里的中国史》一书）

迟到的王冠

●何任远

北京时间2023年5月6日下午6点，伦敦西敏寺的钟声响起，查尔斯从西门走进中殿，走向足有700年历史的王座。坎特伯雷大主教贾斯汀·韦尔比把2.23公斤重的王冠放在新王的头颅上，英国终于进入“查尔斯三世”时代。

失望的父亲

查尔斯长着一双兜风耳，背部略显弯曲，老是双手插兜，眼神又有些奇怪。

事实上，就连查尔斯的父母都对作为王储的查尔斯感到失望。在网剧《王冠》第四季中，人们可以看到这样一个情节反复出现：已经成年的查尔斯被父亲菲利普亲王像对待小孩子那样当众训斥数落，站在一旁的伊丽莎白二世不断地摇头叹息。

“我们的儿子到底怎么了？”两鬓斑白的女王好像普通的沮丧的母亲，喃喃自语。

“还不是因为他更多地继承了你们家族的基因！”身材高大的菲利普亲王冷冷地回应道。

也许《王冠》有添油加醋之嫌，但从多部传记中我们还是可以发现，女王夫妇的确对自己的长子兼王位继承人有诸多不满。菲利普亲王更是掩饰不住自己的恼火。

菲利普亲王何许人也？年轻时的菲利普长有一头金发和一双蓝色眼睛，1.8米的身高

再配上一身海军戎装，可谓相貌堂堂、仪表出众。根据伊丽莎白二世的传记，年轻时的公主在一场宴会中与他相识，并对他一见钟情。

1947年，伊丽莎白与菲利普成婚。菲利普相当于“入赘”英国王室，可这个“上门女婿”并非省油的灯。待到1952年伊丽莎白登基正式入

“活力”为傲，再加上“二战”期间曾经在英国海军服役的经历，菲利普一直深信，自己的“勇猛”基因，能够改变这个古老的家族。

可是当英王夫妇的前两胎出生后不久，菲利普就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大哥查尔斯和比他小21个月的妹妹安妮站在一起，前者内向阴沉，后者



2023年5月6日，查尔斯三世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举行的加冕典礼上

主白金汉宫时，成为“王夫”的菲利普立即对伊丽莎白的原生家庭发动“攻势”，先是将王太后赶出了居住多年的王宫，又将王太后留下的宫廷侍卫悉数替换。

菲利普在王室内部站稳脚跟，撑开自己“开明派”的大旗，与以王太后为代表的“守旧派”针锋相对。

以“果敢”“阳刚”和

活泼好动。兄妹俩一起玩耍时，妹妹的体力反而胜过哥哥。

“母系基因还是在查尔斯身上占了上风！”在BBC拍摄的纪录片中，一名跟王室关系紧密的人这样告诉记者。菲利普虽未宣之于口，却时时表现出对儿子血液中流淌的母系家族中阴柔、保守特质的藐视和反感。



眼看儿子的兜风耳越长越大，外貌和性格与自己渐行渐远，菲利普心生一计：决定把查尔斯送到自己的母校——以纪律严明和严酷体罚著称的苏格兰高士德寄宿学校。菲利普希望严格的训练最终能锤炼出果敢英明的“真男人”。

“土味”王子

菲利普把查尔斯送往高士德寄宿学校，相当于把一头羔羊送进狼群。

高强度的体能训练和男孩子之间毫不留情的竞争，也许很适合菲利普，却令查尔斯感觉仿如置身炼狱。在这所学校，男孩子要在结霜的田地里跑步用冷水洗澡，宿舍里的木板床连床垫都没有。在这种学校里，体能和课业表现并不出众的查尔斯很难表现出“王者”的气势，很快遭到同学们的排斥。精力旺盛、体魄强健的男孩子们，可不管9岁的查尔斯是不是王储，面对这个性格懦弱、内向的小孩，给予的只有嘲讽和捉弄。

在一段黑白影片中，王太后领着年幼的查尔斯，在火车站迎接归国的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当女王下车走到儿子面前时，查尔斯却后退着躲在了王太后的身后，仿佛眼前的母亲是一个陌生人。这段只有几秒钟的影片，被王室观察者认为是查尔斯自小缺少父母关爱的证明。

查尔斯的性格本就懦弱和内向，又从一个感受不到爱的地方转移到另一个感受不到爱的地方，在苏格兰寒冷阴湿的

环境下，走向了更加封闭的内心世界。日后那种被母亲认为是“神神叨叨”爱幻想的特质，也是在苏格兰求学阶段埋下种子的。

在苏格兰，查尔斯受不了学校严苛的训练，却在广袤的山地和古老的城堡、农庄之间找到了自己情感的寄托。也正是在这一时期，终日被苏格兰迷雾和冷空气包围的查尔斯逐渐变成一个蒙古怀旧的人。

多年后，查尔斯在罗马尼亚买下一座位于乡间、没有电力的别墅。每到夏季，他都来这里消暑。用查尔斯自己的话说，就是要在这个没有电力和现代交通的小村落里，感受19世纪的欧洲乡村生活——天黑后看看星空，早早睡觉，清晨在鸡啼和牛车的嘎吱声中醒来。

从苏格兰寒冷的山间到罗马尼亚的乡间别墅，查尔斯非但没有被培养出“男子气概”，反而平添了一股“土味”。

大众媒体时代的另类

对英国民众来说，查尔斯仿佛是从19世纪走出来的“古人”，这种“古朴”的气息，在大众传媒时代，显得有些格格不入。

相比查尔斯的“土”，戴安娜可以说是大众媒体眼中的“弄潮儿”。这个婚前只当过幼儿园老师的贵族少女，身上有一种楚楚可怜的单纯气质。

在宣布订婚的媒体见面会上，戴安娜在电视镜头前微微低头，含羞带笑地看向查尔

斯，她那姣好的面容和纯洁的气质，不但讨好了观众，也反衬出王室的老朽和固执。

在“流量”这个词还没出现的年代，戴安娜就诠释了什么是“自带流量”：在查尔斯和戴安娜婚后首次访问澳大利亚时，戴安娜所到之处被围得水泄不通，前来献花或握手的民众多得连保镖都拦不住。查尔斯发现，那些拿着“长枪短炮”的人都是冲着戴安娜来的，而自己却被晾在一边。

三角丑闻

戴安娜在公众心目中的热度持续高涨，她的婚姻生活却每况愈下。在结婚后不久，戴安娜就知道了一个人——卡米拉的存在。

英国王室历史学家马莲·科宁认为，卡米拉对查尔斯来说，有一种“知心姐姐”般的安全感。查尔斯从小缺乏父母关爱，尽管表面养尊处优，可深交的人却少之又少。

戴安娜在对查尔斯婚前情况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就进入了一段连她自己都未意识到的“三人关系”中。嫁入王室后，戴安娜才发现查尔斯总是向一个名叫卡米拉的女人倾诉。那座被认为倾注查尔斯极大心血修建起来的私人庄园——海戈洛夫，跟卡米拉的庄园仅仅相隔一条街。

最关键的是，戴安娜无法走进查尔斯的内心世界。他热爱的，她毫不感兴趣；她追求的，他感到肤浅无聊。就好像在威尼斯访问时夫妻俩表现出来的那样，二人在船头船尾各

做各的事，几乎没有互动。

为了报复查尔斯的不忠，以及整个王室的冷漠，戴安娜选择把事情透露给媒体。“这段婚姻有3个人存在，所以我觉得有点儿挤。”在BBC的一次采访中，戴安娜的这句话证实了查尔斯婚外恋情的存在，也向王室投掷了一枚重磅炸弹。

至此，查尔斯和戴安娜的婚姻走到了不可挽回的地步。最终，查尔斯的公众形象无可挽回地受到损害，“负心汉”的标签从此如影随形；戴安娜则被媒体舆论反噬，在一次躲避记者的追逐中命丧巴黎。

没有成为国王的资格

20世纪90年代，公众对查尔斯的评价降到了谷底。批评者认为，这个丑闻缠身的继承人，没有资格成为国王，王位应该由他的长子威廉王子继承。

1997年的民意调查显示，有1/3的英国民众认为查尔斯不应该当英国国王。就连隔岸观火的美国人也这样认为——70%的美国人认为查尔斯不会成为好国王。

这种情绪，在戴安娜的葬礼上达到了顶点。

戴妃殒命，英格兰举国悲痛。葬礼上，菲利普亲王、查尔斯王子，以及威廉和哈里王子护送着戴安娜的灵柩走过伦敦大街。著名歌手艾尔顿·约翰一边唱着《风中之烛》，一边哽咽；道路两旁满是流泪送别的民众。

在后来的一个采访中，查

尔斯向记者透露，当时，他已经准备好在电视直播的过程中被愤怒的民众当场打死在街头。

王室感到了危机。在菲利普亲王的协调下，王室成员和宫廷行政官员组建“战略前瞻小组”，专门研究民意和媒体舆情。与此同时，查尔斯请来了日后成为谷歌董事会成员的媒体顾问帕蒂·哈佛逊。对查尔斯甚至整个王室来说，形象提升和转型将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漫长的逆转

查尔斯不断向政府部长们发出政策建议，因其笔迹难以辨认而被称为“黑蜘蛛备忘录”，内容从学校膳食、替代医学到军用设备、环保问题，无所不包。他的言论，一度引来媒体和公众的嘲笑。比如，他建议政府把“咖啡灌肠抗癌法”纳入全民医保的免费项目，向卫生大臣介绍各种未经科学证明的“草药疗法”，对BBC记者说自己喜欢跟植物聊天……

进入新千年，随着环保议题的盛行，查尔斯此前被认为是古板和怪诞的行为，竟然得到民众的认同——查尔斯在20世纪80年代对原生态有机农业的追求，30年后被认为是很有前瞻性的；“跟植物聊天”，成了珍惜生命和热爱自然的表现；将磨损的衣物交由裁缝缝补后继续使用，践行了节约资源和可持续发展的主张。

在英国这样一个趋于保

守，且拥有庞大贵族阶层的社会，大众对乡村文化的珍爱，催生出一种浓烈的田园情怀。人们对查尔斯生出了几分好感：他不就是身边那个钟情自己的庄园、热爱花草树木、闲时喜欢逗逗宠物狗的普通英国男人吗？

戴妃殒命5年后，查尔斯终于得到女王的首肯，与相恋近30年的卡米拉缔结婚缘。同年，王太后和王妹玛格丽特相继去世。头发全白的英女王成为王室年纪最大的成员，矮小的身板、慈祥的笑容和环绕身旁的柯基犬，成了她的符号。

在接下来的20多年里，天平继续向王室倾斜。2008年，次贷危机和欧债危机相继爆发，戴安娜代表的崇尚享乐、个性张扬、情感奔放的乐观年代，已经成为明日黄花。

悲观中，民众希望看到一个稳定的、能够帮自己找寻文化根基的象征性符号。对英国人来说，爱喝下午茶、身边总有一堆柯基犬的“国民老奶奶”成为他们寻求稳定和文化根源的情感依托。

查尔斯作为王储，同样继承了这一文化溯源的象征性符号，满足了人们“民族身份认同”的心理。从“土味王子”到“绿色国王”“环保君主”，查尔斯的公众形象走过一条漫长的道路。

刚刚加冕的查尔斯，要想在历史上获得一席之地，也许为时未晚。

（卓 越摘自微信公众号“南风窗”）



言论

对历史，我不说“如果”；对未来，我不说“不可能”。

——北京大学教授戴锦华认为，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疆界，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可能

消费社会不可避免地存在两种奴隶，一种屈服于瘾癖，另一种屈服于忌妒。

——你要买的东西是你主动性、自由意志的体现，应该从你的实际需求出发，而不是被别人引导

如果因为没有想做的事就什么都不做，因此而停滞不

前，就会减少与喜欢的事相遇的机会。

——描绘“全职儿女”的日本电视剧《我的事说来话长》中的一句台词。“全职儿女”或许可以躲避一时，但作为社会中的一员，不能丧失与具体世界连接的能力

独立，坚韧，能生存，有生活。

——对“希望女性过什么样的生活”，范雨素如此回答

人们通过拖延来安慰自己，并维护这样一种信念：他们的潜在能力是出色的、不可限量的。

——简·博克在《拖延心理学》中说，他们只是通过拖延的方式逃避自己能力有限的现实

从血缘、地缘、业缘，再到趣缘。

——人类社会的组织方式

经历四个阶段

你不用变得很外向，内向挺好的，但需要你发言的时候，一定要勇敢。

——大学时的辅导员说的一句话，让我受益一生

借钱给朋友，给朋友打工，和朋友一起创业。

——失去朋友的三大方式

越是气场平和、心性温柔的人，越不爱和别人有密切地交往，生怕哪里辜负了对方的期待，同时绝少期待他人。于是在一般人看来反而像比较冷淡的人。

——法国作家、哲学家加缪

我是第一次爱一个人，我怕自己做得不好，会让你觉得，爱情不过如此。

——听过的最打动人心的一句情话

用数字说服他人

● [日] 神冈真司

◎ 黄少安 译

数字一目了然，不会撒谎，数字是正确的，数字是客观的。因为数字总给人这样的感觉，所以用数字说服他人有时会更有成效。

“含有3.2克食物纤维”这样的广告词你可能不会有深刻的印象，但是如果替换成“等于10颗圆白菜所含的食物纤维”，就能让人有一种它与蔬菜一样健康的感觉，从而促进推广。

比起“失败率不到10%”，“成功率高达90%以上”这样的表达更有说服力。



以36个月（3年）分期付款的方式出售3万日元的净水器时，告诉顾客“每天只需要28日元，就能买到一生的健康”，通过这样的表达来让顾客觉得划算。

比起“收益率从1%提高到2%，如此一来，收益就会翻倍哦”这样的表达更能吸引人的眼球。

比起“100个人里就有1个人喜欢用这款产品”，“使用人数已经突破1400万人”这样的表达更能让人产生“这款产品很畅销”的印象。

说服他人时，这样一些措辞上的技巧是很有效的。

（景然摘自中国友谊出版公司《轻松说服：拿来即用的99个沟通技巧》一书）





有一段时间，我立志要做医生，而且很快觉得自己是一个医生了。这事起因比较复杂，虽然能找到具体的缘由，但说实话，我觉得自己天生就该是个医生。

一个人要做什么，一般都是因为受了别人的影响。我生病的时候妈妈就带我去看病，最常去的当然是园艺场门诊部。可是有时候怎么也治不好，比如咳个不停、皮肤上生了发痒的红疙瘩等，妈妈就会领我过河，去河西一个大村子里找一位名医。

名医的名字很怪，不像人名，叫“由由夺”。大家都这样叫，也就没有人觉得不对。后来我暗自揣摩他的名字，觉得奇怪。也许只有名医才配有这样的怪名吧。反正“由由夺”是海边最有名的医生，他绝不像园艺场门诊部的医生那样量体温、打针、给一包包的药片，而是用另一种方法。妈妈说：“这就是中医。”

“由由夺”总是先让我伸出舌头，看一会儿，又让我伸出胳膊，再用三根手指按住我的手腕。我趁着这会工夫，看清了他的手指：指甲圆鼓鼓的，比一般人的长，但是很干净。我相信自己的全部秘密都被这只手探去了，什么

也别想瞒过他。

我们从这儿取走一小袋粉末、一瓶黑乎乎的药水，还有三包草药。看着妈妈欢天喜地的样子，我知道自己的病快好了。

回家后按“由由夺”的叮嘱吃药擦药，第一天好了一半，第二天全好了，第三天好上加好。这不是名医又是什么？这个神奇的人就在河西，是谁也不能怀疑的事实。

我被“由由夺”治好了十几次。

外祖母由河西名人说到了另一个人，那就是过世的外祖父。外祖母说：“要是你外祖父在多好啊，他是远近闻名的医生，这点小病对他不算什么，唉！你外祖父……”

妈妈也叹息：“咱家没人接下他的手艺，真是……”妈妈抹起了眼泪。

就在那些日子里，我认为自己应该是一个医生。我暗暗思考这个问题，并没有告诉家人。奇怪的是我最先想到的不是找人拜师，不是学习医术，而是觉得自己差不多就是个医生了。

我思考了五六天，然后就决定当一个医生。从此以后，我就以医生的眼光看待周围的一切，以医生的身份要求自己了。我对所有生病



的人都特别关心，不止一次陪感冒的同学去门诊部。

我对同学说：“我其实就是一个医生，不过不想告诉别人，也希望你们能为我保密。”他们瞪大了眼睛。我们一起去林子深处，在一块隐蔽的空地上谈论秘密。他们最想知道的是事情的来龙去脉，因为从我严肃的表情上看，这绝对不是玩笑。

我直率地告诉他们，我的外祖父就是一位名医。接着我给他们一一号脉，又看了舌苔。“我有什么病啊？”他们胆怯地问。我说：“还没有很重的病，不过以后也许会有的，发烧、咳嗽这些总会有的。”他们张大了嘴巴看着我，问：“那怎么办？你会治吗？”我摇头又点头：“当然会。不过在我上学期间，他们是不会让我开药的。我给你们看了，你们还得去门诊部拿药。”

同学们很是惋惜。

我再次嘱咐他们为我保密，大家就分手了。

我自制了一个小药箱，把家里所有的药片、碘酒、紫药水之类的都装进去。我上次得病没有喝完的一小包草药也被收在了里面。“由由夺”用来抹皮肤的黑药水很像由某种草木烧成的，这就是草药。我把自己最喜欢几种野花研成粉末，又把一些根茎烧成灰，分别装在小瓶中。

有一天，我的食指被黄蜂蛰了一下，又痛又痒，就用自制的药水抹，两天之后手指好多了。这使我信心倍增。还有一天我的脚被碰疼了，照例也抹上药水，结果当天就不疼了。我觉得自己的医生生涯就这样开始了，于是去林子里时总不忘背上药箱。

大家被荆棘扎、不小心碰了哪儿，过去都不会在乎，现在就不同了，有了医生，自然个个变得娇气了。“黑汉腿”也许是故意的，刚玩了一会儿，就被槐刺扎破了手，一边大叫一边跑过来上药包扎。另有一位女同学被百刺毛虫蛰过，差不多要哭了。我安慰她，号过脉，看过舌苔，用野花根烧成的灰和水给她细细擦了

三遍。她马上笑了，说：“这药真管用。”

世上的事情就是这样，越是需要保密的事情越是容易走漏。就在一切顺利的时候，麻烦事来了。先是外祖母把我的药箱没收了，接着又是父亲不无严厉的训斥。他说：“胡闹。这是能乱来的吗？”我心里的委屈太大了，但又觉得一时说不清。我只想对父亲大声说明：我已经是一个医生。

最让人难堪的是后来班主任找我谈话了。她说：“咱们谈谈你当医生的事情吧……有这种志向是好的，但这要等你毕业之后，经过专门的培养。你先把功课学好吧。”

就这样，一位名医被扼杀在了摇篮中。✿

(嘉林秀摘自山东教育出版社《张炜少年读本：名医》一书，邱炯图)



无效的努力

● 张璐

如果在沙漠中迷路怎么办？很多人都不会坐以待毙，而是选择试探着去寻找水源，期待最终找到绿洲或者被骆驼队营救。

但研究人员告诉我们，最好的方法是在原地找到一块岩石，然后坐在岩石的阴影下等待。可以把鲜艳的衣服、头巾压在岩石显眼的位置，这样更可能被搜救车队或飞机发现。如果你急于寻找出路，反而会因为运动过多而大量消耗身体里的水分。更重要的是，很多时候，人们是在不知道方向和水源的情况下行动的，这样会让自己快速脱水。

另外，现实中大部分的救援，都会从最后推算的失踪地点开始，沿着计划路线进行第一轮搜救。如果你不明方向地行走，最大的可能是让搜救队离你越来越远，拖延自己可能被发现的时间。

在没有明确方向和目标的情况下，你所做的努力大多是无效的。留在原地，反倒可能是最可靠的方法。✿

(白丁儒摘自《演讲与口才》2023年第8期)



司马迁在《史记·扁鹊仓公列传》里，记载了一段“扁鹊见齐桓侯”的故事。这个故事涉及一个成语，叫“讳疾忌医”。

当然，扁鹊的故事是假的。《史记》说扁鹊既医治过赵简子，又医治过虢国太子，这在时间上就很可疑，它意味着扁鹊必须活够两百岁。

齐国或者田齐也没有什么“桓侯”。而且，《史记》里还说扁鹊的高超医术来自神人“长桑君”传授的透视术，“不待切脉望色听声写形”，不玩什么望闻问切，可以直接看穿人的五脏六腑，这种叙述已属怪力乱神。

据朱维铮的考据，司马迁为扁鹊立传，其实是想借这个虚幻的人物，来传递一种“治国如同治病，不可讳疾忌医，更不可弃良医而信庸医，致使轻恙变重症，自招乱亡”的现实忧虑。他把扁鹊的传记插在政治人物田叔、刘濞的传记中间，而不是将其与天文、气象、占卜之人归为一类，也是为了凸显这个目的。

齐桓侯或者蔡桓公“讳疾忌医”的故事是假的。慈禧太



皇帝与医生的“攻防游戏”

●谌旭彬 杨津涛

后与光绪皇帝“讳疾忌医”的故事，却是真的。

杜钟骏是晚清时期的一名候补知县，号称擅长医道，故被人举荐入宫给光绪皇帝看病。他后来留下了一篇回忆文章《德宗请脉记》，里面说，自己在诊病之前，已深知慈禧和光绪的忌讳：“皇太后恶人说皇上肝郁，皇上恶人说自己肾亏，予故避之。”

按中国传统医学的说法，一个人“肝郁”，往往是因为他的心情长期不愉快。能让光绪皇帝不愉快的自然只会是慈禧，而慈禧绝不愿承认自己在迫害光绪。一个人“肾亏”，则往往意味着他不够男性化，不够阳刚，有损皇帝的光辉形象。所以，当着慈禧的面给光绪诊病时，杜钟骏小心翼翼地

避开了“肝郁”与“肾亏”这些字眼。

在“给皇帝看病”这件事情上，讳疾忌医其实只是小事，最要紧的是如何保住自己的脑袋和前程。

唐朝的某些皇帝就很喜欢杀医生。最残暴的杀医事件发生在公元870年，唐懿宗的爱女同昌公主病故，参与

医治的韩宗绍、康仲殷等二十多名医官被杀，他们的宗族亲属三百多人也被株连。出面反对诛杀的大臣温璋，也因遭到皇帝的革职贬窜而服毒自杀，死后还被皇帝唾骂“恶贯满盈，死有余辜”。

明朝皇帝也很喜欢杀医生。明仁宗朱高炽做太子时，其妃张氏长达十个月没有来月经，御医们会诊后一致认为张氏怀孕了。只有一位叫盛寅的医生说张氏没有身孕，而是患了某种疾病，并开了一剂被众御医认为可能导致堕胎的“禁药”。后来，张氏病情加重，只好死马当作活马医，要试一试盛寅的药方。但在试药之前，朱高炽已命人将盛寅抓了起来，以致他的家人忧心如焚，担心全家会被“磔死”，



也就是将肉一片片割下来处死。盛寅一共被关了三天，朱高炽见吃了药的张氏病情没有恶化，才放他回家。再然后，吓破胆的盛寅“求出为南京太医院”，想方设法离开皇家，调去了南京工作。

嘉靖年间的太医许绅则直接被吓死了。“壬寅宫变”时，嘉靖皇帝差点被饱受他摧残的宫女杨金英等人勒死。许绅奉命急救，将皇帝从鬼门关拉了回来。活过来的皇帝前脚封赏许绅为太子太保，许绅后脚就去世了。在遗言里，许绅明言自己死于“惊悸”：“吾不起矣。曩者宫变，吾自分不效必杀身，因此惊悸，非药石所能疗也。”

意思是，我活不了啦。之前奉命去抢救皇帝的时候，我就知道，如果救不回来，自己肯定难逃一死，我的“惊悸”之深，早已病入膏肓。

杜钟骏入宫去给光绪治病，倒不必担心会送命，因为时代已经走到1907年（次年光绪去世），杀医生成了一件公认的极不文明、极不体面的事情。御医们需要担忧的是自己的前程——之前同治皇帝驾崩时，御医李德立等人均“革职戴罪当差”；之后光绪与慈禧离世，御医张仲元、全顺等人，也都被革了职。

为了趋利避害、规避皇权的惩罚，历代御医都练就了一套“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高超本领。他们热衷于开无风险的补药，而非治病之药；热衷于用“慢治”卸责，而讳言药到病除；热衷于“从众诊

断”，随大流，绝不说和其他人不一样的话，绝不发表独到的见解，如此就可以处在法不责众的安全位置。这些，而非医术，才是御医们必修的核心职业技能。

皇帝当然也不傻。为了反制御医们的这种手段，晚清的紫禁城发明了一种“轮诊”制度，简单说就是以若干天数（比如五天或者十天）为一个周期，每天让一名医生前来诊病，让他单独写出自己的诊断意见和药方，不许医生们彼此交流。最后由皇帝和大臣们来判断谁的诊断和药方是可信的。杜钟骏虽然不是御医，但他既是入宫看病，于是也被安排与其他被举荐的医生一起参

加“轮诊”。这个外来人很不理解这种做法，对内务府大臣说：“六日轮流一诊，各抒己见，前后不相闻问，如何能愈病？”

大概是懒得跟这些“民间名医”解释，解释起来也麻烦，内务府的回复很简单：“内廷章程向来如此，予不敢言。”

如此这般，皇帝与他的医生们就陷入一种漫长的死循环中。皇帝无法信任医生，医生也不敢给皇帝提供关于疾病的独立见解。双方不再是一种简单的医患关系，而更像在玩一种两败俱伤的攻防游戏。

（轶 之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短史记》一书，张伯陶图）



● 张梅

没有疑悔

老师夸某人砍价在行，标价一万二的东西被她砍到三千拿走。我说有时候砍不动，觉得卖家也不容易。

老师说：“你和商人之间只是利益关系，你取物他取利，如果亏本，对方是不会卖给你的。所谓不好意思不过是内心软弱罢了，不要和慈悲瞎联系。”

我问：“慈悲心不是要为他人着想吗，那真正的慈悲心是什么？”

老师回：“没有疑悔。”

老师继续说：“所以真正的供养布施不在钱物多少，而在能否坦然，生起欢喜，不会后悔。很多人供养布施后会跟对方计较，与他人比较，或对外炫耀，这样的供养布施本质上仍属于贪心的一种。”

（王世全摘自甘肃民族出版社《家师逸事》一书）

龙游于书中，书居于龙骧

● 一条

2008年，27岁的张晓栋在《古籍版本鉴定丛谈》中第一次看到关于龙鳞装的描述。13年里，他靠着一双手、一把刀、一支尺、一根笔、一个熨斗、一沓纸，测量、裁切、对折、熨帖、粘贴……最终以龙鳞装完成了7本令业界惊艳的书，被官方认定为唯一的龙鳞装非遗传承人。

1

遇见龙鳞装是一个巧合。当时，我正跟北京大学的肖东发教授学习书籍的发展史。我发现从最早的龟骨，到后来的竹简、绢帛、卷轴等都有演化的历史，唯有龙鳞装，记录很少，却是现代意义上“书”的开始。龙鳞装，始于唐朝，盛于北宋，是中国古籍从卷轴向册页过渡时期出现的一种书籍装帧形式。翻看时，仿佛“龙游于书中，书居于龙骧”，是古代皇家才能享受的阅读体验。

我开始了龙鳞装的研究和复制工作——翻阅各种古籍资料，一次次登门拜访业内专家，



张晓栋制作的龙鳞装《三十二篆金刚经》长达8米

不断去尝试。几年下来，用作研究复原而废弃的纸张，能装满整整一间屋子。

这其中最大的创新和难点在于，我想将鳞口相错之处变成一幅完整的画卷。这需要确保每一页的拼贴没有任何间距、露白或覆盖。多达50多道的工序环环相扣、叠加重复，即便每页页口仅有0.1毫米的误差，几百页累积下来也会相差几厘米，这是很大的失误。

第一部作品《三十二篆金刚经》，我测试了几十种纸，最终选了安徽泾县绢纹宣纸，它薄如蝉

翼、如布似绢。217个页子，好几次临近完成，由于跟底纸连接时出现了褶皱，只能前功尽弃，从头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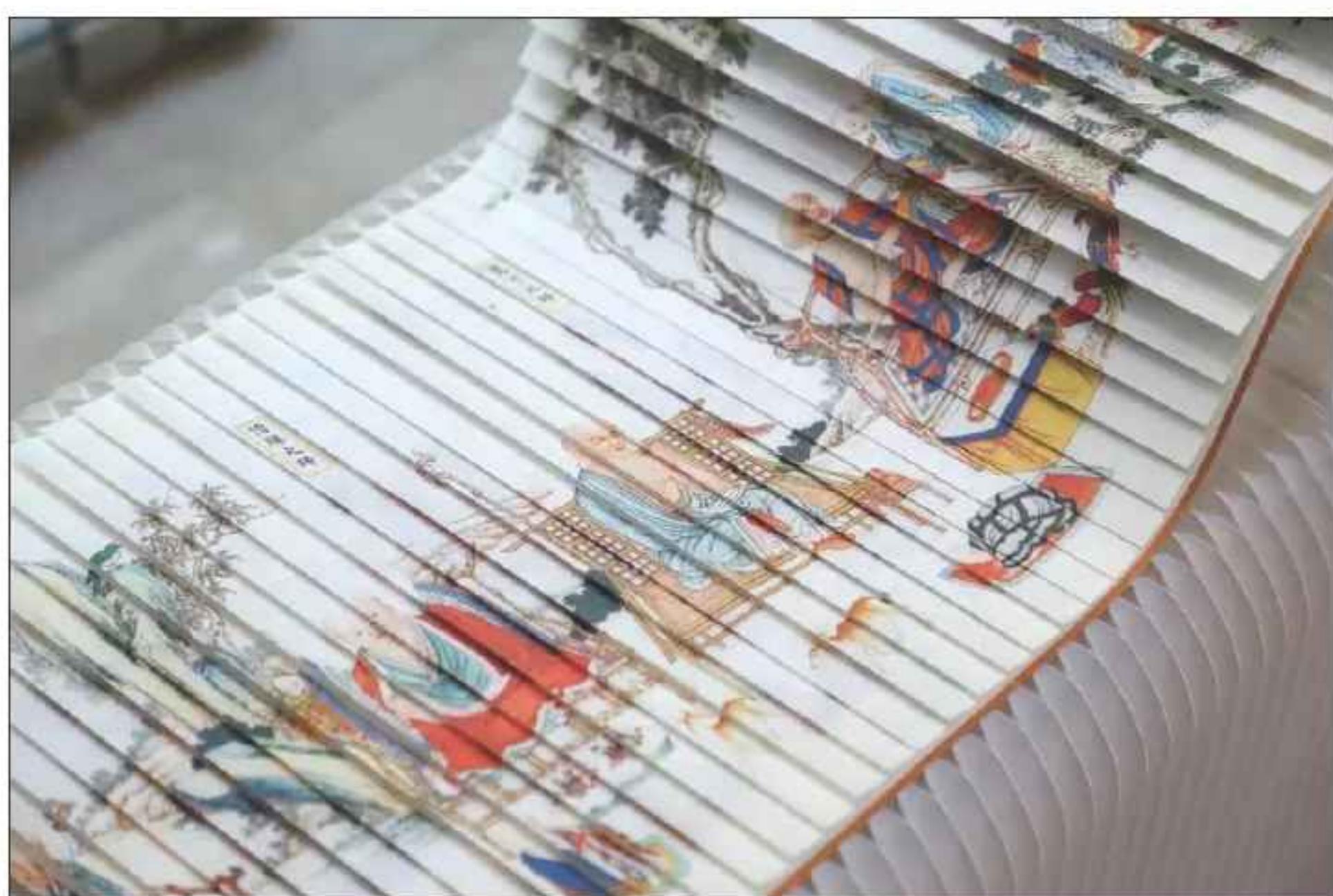
完成的那天，我激动得泪流满面。

2

第二部作品，我选择了《红楼梦》。

曹雪芹的毕生心血，程伟元用木活字刻几十万字去印刻；孙温用38年绘制画册，一共240幅。他们倾其一生，为作品赋予了新的生命力，这值得我们所有的后辈去学习。

我将龙鳞装与唐代的经折装结合，发明了“经龙装”的装帧形式。单回内容用龙鳞装呈现，章回与章回之间用经折装连接。鳞口游走交替，画卷随影更迭，龙鳞徐徐展开。移步易景，页页藏趣，阅读时仿佛回到了几百年前绮丽旖旎的大观园。这套作品共计8函，每函50斤，需要3000平方米的空间才能全部展开。如果要完整拍摄整部作品，得启用无人机。



《三十二篆金刚经》局部



经龙装《红楼梦》



龙鳞装《红楼梦》内页

在制书的过程中，我给自己定的规矩就是每一部都不重复以前的结构，我想探索龙鳞装更多的可能性。

“千页”系列则源自一次偶然。当时我带着作品去布达拉宫参展，由于高原气候干燥，纸张纤维里的水分流失严重，平整的龙鳞装书页，竟呈现卷曲凌乱的状态。在展览时，参观者会不由自主地用手指滑动页片。这一过程，不仅会出现一闪而过的画面，更会使书籍呈现出不同的神韵。

我突然想到，把这些卷曲的部分剪下来会怎么样？我拿起剪刀修剪，竟造出了一个2.5维的空间，画面异常地生动。

此后，我又做了更多的尝试：用白纸，借助光构造出一种纯洁而空灵的空间形态；在古书上巧妙浸染茶汁，形成江南烟雨蒙蒙的效果；以层次分明的裁剪，让《千里江山图》立体呈现……

3

我毕业于沈阳航空航天大学，并没有制书的专业背景。毕业后，我去北京闯荡，机缘巧合下的第一个工作单位就是丝网印刷技术协会。这使我有机会接触到很多的专家学者。现在回想起来，也许真是冥冥之中注定的。

所有的作品都是我自费完成的，这完全不

符合商业逻辑，但我只愿做自己理想中的书籍。我的老师很担心，每次见面都会问我有没有饭吃。我觉得，物质需求是有限的，内心的富足才是安定的基石。

冯骥才先生有一篇短文，讲一个叫莫拉的老妇人嗜书如命，每天临睡时都要去摸一摸她的藏书。她说：“未读的书是一片密封着的诱惑人的世界，里边肯定有趣味更有智慧。打开来

读是种享受，放在手中不轻易去打开也是一种享受。而那些读过的书，都早已成为有生命的了，就像一个个朋友，我熟悉它们的情感与情感方式……”很大程度上，我也是这样的。

现代人已经没有太多阅读的仪式感。在古代，读书是一件极其神圣的事，是与圣贤的对话。那些流传至今的经典书籍，不仅是知识的传承，还蕴藏着情怀、温度、精神，哪怕千百年过去，依旧值得我们去反复体悟。

我计划完成25部经典书籍的制作，构建一座理想中的“书房”，我的精神家园。

书，是想象力的载体，文字栖居的建筑，容纳万物的黑洞，穿越时空的飞船。我觉得只要我想，这条路是永远走不到尽头的，还有什么比这更幸福的呢？

与书相伴，我很享受。

（辛 欣摘自微信公众号“一条”，本刊节选）



千页作品《千里江山图》局部



为什么很多人不爱发朋友圈

● 卫 蓝

朋友圈就像古时候的一条街，有的人在说书讲道理，有的人在晒娃，有的人在秀恩爱，有的人“开店”，有的人搬了小板凳坐在路边调侃，有的人忙着种田不上街。说到底，朋友圈还是一块“公地”，有公地的特性。

我们在家里会乱扔臭袜子，却不会在大马路上光着脚丫。因为人处于公地的环境中，就会做更多的形象管理。因为我们知道，稍微做得不合适，就会引得别人侧目。我们越来越不爱发朋友圈了，更多是因为形象管理的成本随着添加的好友增多而提高。

我们对待不同的人会采用不同的社会性格。人的社会性格基本分为三种：子我、朋我、父我。

当我们处于社交关系的被动级时，我们的社会性格倾向于“子我”，会表现得乖巧和温顺——当我们的父辈、老师或者上司和我们交流时，我们会倾向于表现出这种性格。也就是说，我们对待社会地位高于我们或者值得我们信任的人时，就会表现出服从的状态，属于信息交流的输入方。

另一种情况，当我们面对社会地位不如我们的人，或者当对方无法让我们感到信任时，我们会倾向于输出自己的观念，表现出“父我”性格。我们希望对方能顺从我们的观点和行为，就像教育孩子一样，在其面前具有一定权威性。

最后一种情况是“朋我”。“朋我”的社会关系是双方呈现出对等的信息交换和互相认可，像普通朋友一样互相交流，没有明显的主导对象和被主导对象。

当一款社交软件兴起时，我们首先添加的是“朋我”性的人群，也就是我们的朋友，

能够相互尊重，相互理解。这时，我们所表达的观点和想法，即使不会得到赞同，也会得到他们的尊重和理解，所以我们更愿意发表自己的看法，分享日常生活。

但是随着我们添加的人数越来越多，我们继续采用以前那种“朋我”性格输出信息，就会感觉有点不对。这就像你是一个在学生面前表现得非常严肃的“抓谈恋爱”的班主任，却在朋友圈表现得幽默风趣，这时就容易造成自我同一性的混乱。

换句话说，当我们面对一个太大的群体发朋友圈时，就不知道应该用哪一种社会性格去面对。这种感受与当众发言

类似，很多人都会感到不安。因为无论我们发什么，都容易造成自我同一性混乱。

我们对待不同的人有不同的信任水平，不同的信任水平决定了我们自我表露的程度。我们对一个人越信任，就越会对其表露更多的心声。但是，如果没有对好友进行分类和区别对待，我们也容易产生纠结——会不会让××知道得太多了？



三类作曲家

● [美] 艾伦·科普兰

◎ 曹利群 译

音乐史上存在三种不同类型的作曲家，每种作曲家都会以不太一样的方式构思自己的音乐作品。

最能激发大众想象力的作曲家，像舒伯特等人，他们的灵感是与生俱来的，简直是乐思如泉涌，甚至来不及把它们记录下来。这种作曲家容易辨识，他们往往以多产著称。某些时候，舒伯特每天写一首歌曲，沃尔夫也是如此。

贝多芬是第二种类型的代表，姑且称之为结构型。我们有他当时记录主题素材的笔记本，从这些笔记本中可以看到，他是怎么对自己的音乐主题进行加工的。不做到尽善尽美，他决不罢休。贝多芬不是舒伯特那种天生富有灵感的作曲家，他从一个主题开始，让它萌芽，然后在这个基础上夜以继日、不辞劳苦地写成一首音乐作品。贝多芬之后的大多数作曲家都属于这种类型。

第三种类型的作曲家可称为传统主义者或因循守旧者。帕勒斯特里那和巴赫等作曲家就属于这种类型。他们用大家熟悉和公认的体裁作曲，其创作方式却超越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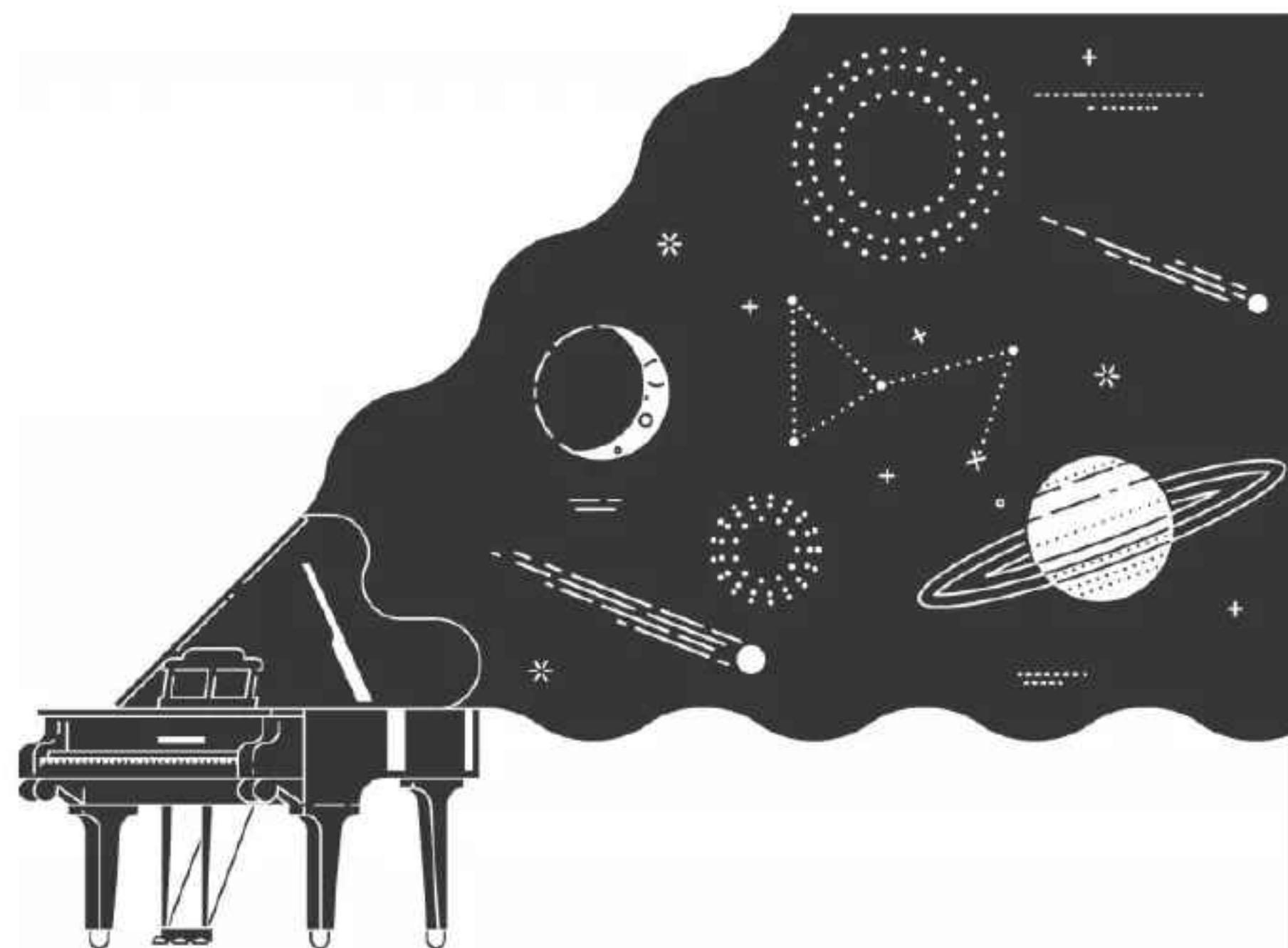
(江 沔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如何听懂音乐》一书)



朋友圈有公地的性质，如果没有朋友圈的好友分类，那么微信朋友圈的活跃度也会断崖式下降。所以，我们看到微信现在的版本具有分类的功能。那些不喜欢发朋友圈的人和纠结于发不发的人，要么是没有对好友进行细致的分类，

要么是因为添加的人太多而不想分类。

实际上，生活中有非常多类似“发朋友圈”的场景。比如在一个陌生聚会中，因为面对的群体比较多样，为了避免犯错，大多数人会选择少说话。有的人不爱说话的原因，



听音乐的意义

● [日] 坂本龙一

我觉得有些情感只有音乐才能赋予，如风景感和时间感。表达这些情感很难，因为它们不能用图像或文字代替，只能通过音乐获得。

就我的经历来说，我在初二的时候迷上了德彪西，他有一首曲子《云》，我很喜欢，听了很多遍。

在巴黎第16区有一个公园，它被云层覆盖，冬季，当人们穿过公园时，会感到天空暗沉。

我听德彪西的《云》，会感受到乌云笼罩着公园，虽然四周阴暗却也看得很清楚。当时的我还没有去过巴黎，即使在照片上也未曾看到，但音乐让我看到了那种场景。

(蔓 草摘自微信公众号“每日意图”)

主要是不知道应该用什么态度、什么内容表达自己。如果想让他们多参与互动，反而会尴尬。所以，对这些行为差异多一些理解，可以避免一些不必要的问题产生。

(林熠阳晖摘自浙江人民出版社《暗理性：如何掌控情绪》一书，勾 韵图)

慢慢告别

● 邓安庆

“照看”这个词，并不是母亲第一次说起。就在几天前，父亲吃饭时忽然语重心长地说：“我们走后，你自家要保重……”母亲打断道：“庆儿我是一点儿都不需要担心的，他照看自家照看得几好哩！”

父亲连连点头：“那是的。屋子弄得，工作也干得不错。我很放心。”母亲忽然问：“我们在这里住这么久，电费、水费抵得上你一个人用好几个月的吧？”

我愣了一下，忙说：“那都是小钱，不要在意。”母亲叹道：“在城里住睁开眼就要花钱，买菜要钱、烧水要钱、坐车要钱……一年下来辛辛苦苦，攒几个钱不容易。”我说：“我还年轻呢，挣钱不难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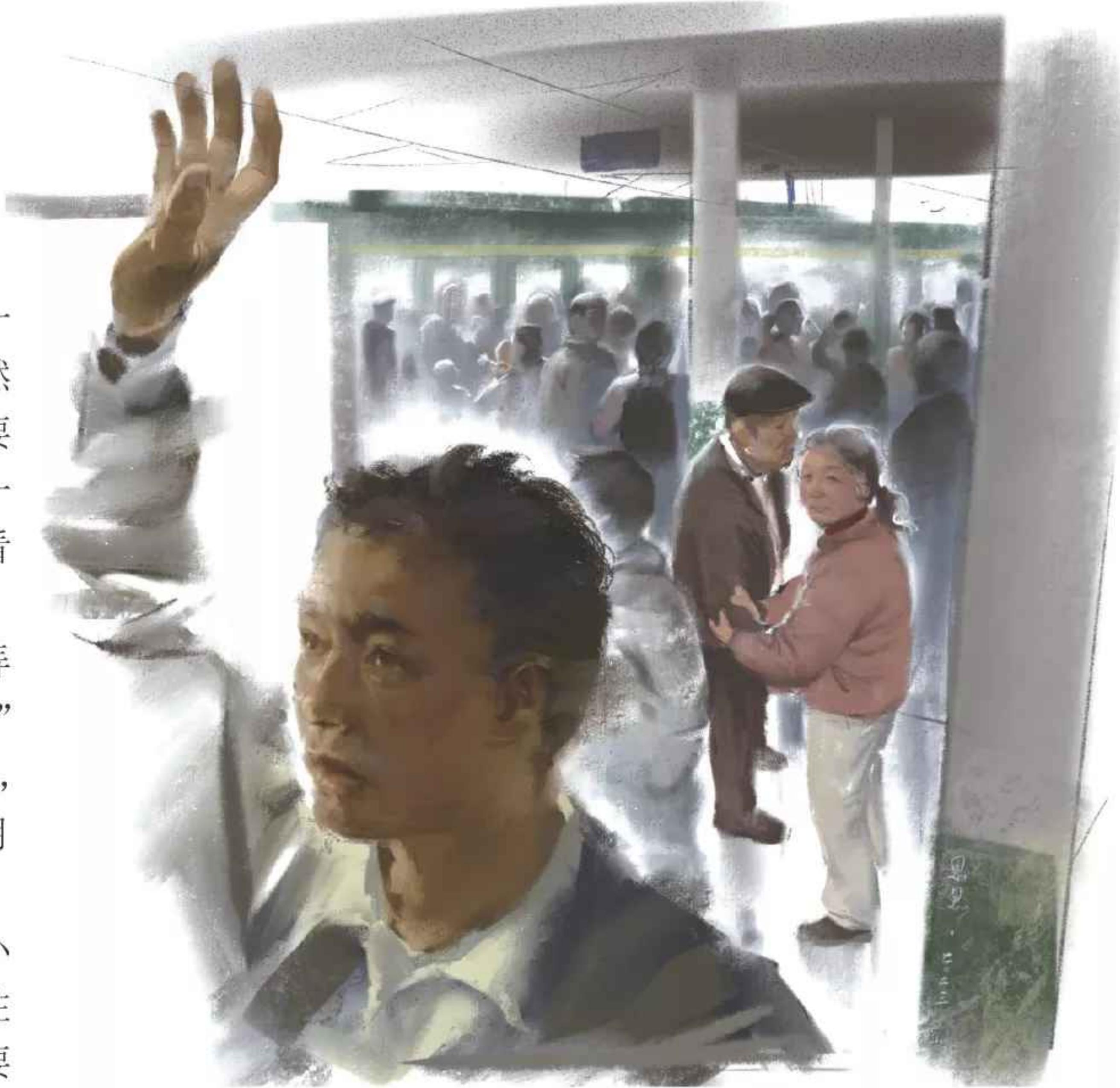
父亲并不知道我跟母亲之间的小秘密。他因为走路费劲，不方便出门，经常是我跟母亲下楼散步，也就有了很多相处的时间。

有几天我因为工作需要住在上海，回来时打开冰箱，发现里面只剩下一个西红柿，两根黄瓜，连剩菜都没有。我忽然意识到父母没带多少现金过来，我不在的这几天，他们吃得肯定很节省，这让我极为内疚。

趁着晚上跟母亲出去散步，我把事先去银行取出的一千块钱递过去。母亲连连推让：“不要不要！你过年给了三千，莫再给咯。”我硬塞到她手里：“都是小钱，你拿着就是。”

母亲这才接过去。我又拿出银行卡：“这里面有几千块，急用钱时，你去取出来。”母亲也默默接了。我继续说：“你们过年时一定要再来。”

母亲点头道：“就看你爸的身体情



况了。”停顿了片刻，她接着说：“不过也没有遗憾了。我们毕竟来过你这里。你百事都好，我们也都看到了。”

“遗憾”，我咂摸着这个词。对父母，我有没有遗憾呢？仔细想想，是有的，那就是时间不够，我们能在一起的时间是如此有限。这让我恼恨，也让我无奈。我能做的是，尽量捕捉有关他们的细节，拍下来，录下来，记下来。但如果有一天他们不在这个世界了，我留下这些还有何用？这让我害怕。

离开的前一天，我拿出笔和本子，请他们在纸上留下自己的笔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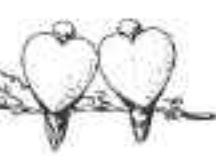
母亲笑问：“我们写字太丑咯，写它做什么？”我说：“你们写嘛，我就想留下来作纪念。”

父亲念过小学，会写一些字；母亲一天学都没有上过，只念过扫盲班，不过自己的名字还是会写的。他们像小学生一样，笨拙地拿笔在本子上写自己的名字。

我又提议他们各自写下“父亲”“母亲”两个词，他们一笔一画地写下来。写好后，父亲说：“你也来写嘛。”我又在“父亲”“母亲”下面写了“孩子”一词。

最后，我请父亲写下“慢慢告别”四个字，父亲写完后，感慨道：“我会好好的，下次再来。你也要好好的，等我们过来。”

回武穴的高铁下午两点多出发。当天上午十一点，



母亲就开始做午饭，其他菜都端上桌了，唯独一盘土豆炒肉片还放在灶台边。

我要端走，母亲拦住说：“这个留着你晚上吃。”我说：“好。”母亲又说：“猪油我熬好了，在冰箱里。平常下面条你放点，会很香的。”我又说：“好。”

母亲还想说点什么，看看我，扭头去洗锅，声音小小地说：“你快去吃，菜要冷了。”我没敢看母亲，说了一声“好”，转身出去到客厅，见父亲正在费力地穿裤子，我上前帮他。

父亲说：“你买的这条裤子很暖和。”我回：“那就好啊。”父亲又说：“你买的鞋子也暖和。”我又回：“春天要来咯，你莫感冒了。”父亲说：“要得要得，我争取不感冒。”

为了能方便地送父母亲上车，我特意买了同一班次的车票。不过我要在下一站无锡站下车，然后坐地铁到苏州火车站，这是我上班的路线。

母亲搀扶着父亲在前面走，我推着行李箱跟在后面。看着候车厅乌泱乌泱的人群，母亲惊讶地问：“每天都这么多人吗？”我点头说“是”。

父亲接着问：“你平时上班就是这样赶来赶去的？”我又点头说“是”。他们一时间没有说话，我忙说：“这太正常了，很多人都跟我一样。”

母亲看着排队的人群，回头跟父亲说：“咱们第一次坐火车，庆儿那时候多大？”父亲说：“五六岁。”

母亲“嗯”了一声，双手比画了一

下：“就那么大，睡在我们腿上……”说着又看向我，“三十多年过去了，现在这么大了。真是不敢细想。”

短短十来分钟，无锡站就到了，下车后隔着车窗跟父母挥手告别。母亲一直看着我，说了些什么，我听不见。

车子启动了，母亲挥着手，很快就远离了我的视野，往家乡的方向而去。那一刻，其实我并没有多不舍，甚至说是麻木的。可等我转身往出站口走去，惆怅的心情陡然升起。等我再次返回苏州，推开家门，是触目惊心的空旷。

母亲炒好的那盘土豆炒肉片还在灶台上；父亲穿的布拖鞋靠在墙边，沙发上平日看电视时盖的毯子叠得整整齐齐……家里的每一处都有他们的痕迹，而我的心紧紧地缩成一团，每动一下都是戳心的难过。

没什么好收拾的，地板上没有一点污渍，衣柜里衣服都一件件挂好了，书架上纤尘不染……

母亲给我留下了一个过分干净的空间，我待在里面，如同飘浮无根的粒子，不知在何处停留。天一点点暗下来，对面的楼群亮起了灯，能影影绰绰地看到有人在自家的厨房做饭。

我强迫自己起身去厨房，焖好饭，土豆炒肉片也热好，端到饭桌上，习惯性地喊了一声：“妈，筷子拿一下。”没有人回应。

他们，真的不在这里了。

（邱楷睿摘自微信公众号“邓安庆”，黄思思图）

子午线

● [波] 奥尔加·托卡尔丘克
○ 于 是译

名叫英耶别约克的女人正沿着本初子午线旅行。她是冰岛人，从英格兰的设得兰群岛出发。她抱怨说，没办法按照笔直的路线走。这是必然的，因为她只能依靠公路、航线和火车轨道。但她一意孤行，决不更改计划，尽其所能地沿着本初子午线继续南下，哪怕稍有曲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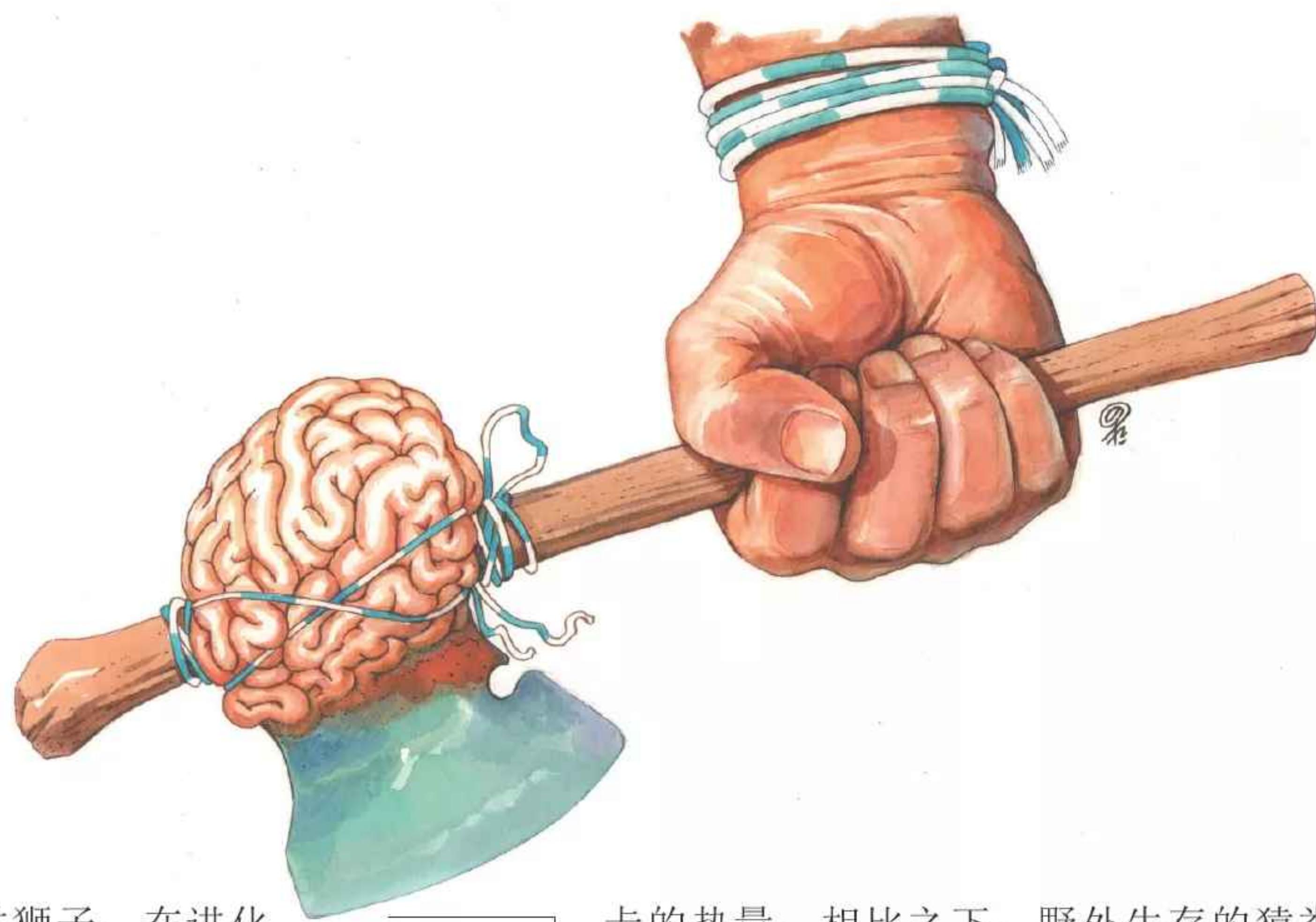
她讲得绘声绘色，激情澎湃，令我无法鼓起勇气打断她，问她为什么要这样旅行。不过，就算我问了，回答也通常会是：“为什么不呢？”

听她讲的时候，我的脑海出现这样一幅画面：一滴水从地球的弧面缓缓流下。

但我今天发现这个主意很令人不安。说到底，子午线并不存在，并不真实地存在。

（心香一瓣摘自四川人民出版社《云游》一书）





跑不赢猎豹，打不过狮子，在进化出高等智慧之前，人类祖先究竟是如何称霸非洲的？答案是，超高的新陈代谢率。和同等体重的猿类相比，人类的新陈代谢率是最高的，这一点绝不是巧合。美国杜克大学进化人类学教授赫尔曼·庞泽认为，高代谢率是人类能从灵长类动物中脱颖而出，进而主宰世界的关键因素。我们是“高投入高产出”模式的绝佳代表。

庞泽教授在2023年1月出版的《科学美国人》上撰写了一篇文章，详细阐述了他的观点。在他看来，大多数灵长类动物是以植物性食物为主的杂食动物，它们平时主要以叶片和果实为食，偶尔也吃点小动物，借以补充能量。大约在250万年前，人类的祖先创造出一种不同于植食性、肉食性和杂食性的第四种生活习性，即大家熟悉的狩猎采集。男人负责外出打猎，获取动物蛋白质，妇女负责采集果实、种子和地下块茎，从植物中获得能量。

这个转变极大地提高了人类祖先的能量获取效率，这是有数据支持的。庞泽教授和同事们花费十多年的时间仔细研究了哈德扎原始部落居民的生活方式，这个古老的部落生活在坦桑尼亚北部的稀树草原地带，约有半数居民靠狩猎采集为生。研究结果显示，哈德扎人不论男女，每人每小时平均可以获得500~1000千

加速的人类

●袁越

卡的热量。相比之下，野外生存的猿类每小时仅能获得200~300千卡的热量，约为人类的三分之一。

哈德扎人采集食物的高效是有代价的。科学家们用国际公认的新陈代谢黄金标准“双标水法”测量了哈德扎人和猿类在觅食时的能量消耗，发现前者几乎是后者的两倍。换句话说，人类用比猿类高的能量投入，换来了更高的能量产出。

人类觅食时的高能量投入有很大一部分都花在了动脑子上，比如制造工具和分工合作。人类的高代谢率，很大原因就是为了给大脑提供能量。

更重要的是，大脑的发育是需要时间的。庞泽教授发现，哈德扎人每天只需劳动5个小时就能获得足以养活自己的食物，还有足够的余粮用来喂养社群里的孩子们。这些小孩整天打打闹闹，在游戏的过程中学习各种生存技能，这样的生活可以一直持续到十几岁。不但如此，哈德扎人还有足够多的粮食养活社群里的老年人，他们承担了教育孩子的重任，保证了上一代积累下来的各种知识和经验能够顺利地传给下一代。

相比之下，猿类每天需要外出觅食至少7个小时才能勉强维持自己的生活。所以，它们除了自己的孩子，不会与其他同伴分享食物，而幼猿长到3~4岁时就必须独自出去谋生，没

惊奇元素——好故事的秘诀

● 李南南

在好莱坞的剧本评估里，一直有一个首要考虑项，叫作“惊奇元素”。也就是说，你的剧本能不能用一句话，概括出一个让人感觉惊奇的元素。假如这个惊奇元素成立，你的剧本就能进入下一步；不成立，则不能立项。

几乎所有的好故事，都能找到这样的惊奇元素。

比如，一个男人含冤入狱，在牢里十多年，用一把小鹤嘴锤，挖出了一条通道，最终逃出生天。没错，这是电影《肖申克的救赎》。

比如，一个年轻人同时爱上了很多姑娘，这些姑娘也爱他，但是，最终他发现这些姑娘都是他同父异母的妹妹。估计你也猜到了，这说的是《天龙八部》里的段誉。

再比如，一个小男孩为了救出母亲，决定向神宣战，并劈开了一座大山。这说的是《宝莲灯》。

所有惊奇元素，本质上一定要满足两个条件：第一，能用一句话说清楚；第二，颠覆

了你通常的想象。只用一把锤子，怎么可能挖通监狱呢？同时爱上的四五个姑娘，怎么可能都是他妹妹呢？一个小男孩，怎么可能向神宣战呢？

惊奇元素一定要简洁，且颠覆常识。不仅电影如此，大多数畅销书也都具备至少一个惊奇元素。

比如，《人类简史》的惊奇元素是，过去我们都觉得智人之所以能在进化中胜出，能战胜尼安德特人，是因为智人更聪明、更强壮。但事实上，尼安德特人不比智人笨，虽然

个子比智人矮，但是力气更大。智人之所以胜出，不是因为智力，而是因为想象力。是想象力，让智人能够在更大范围内形成一个共同体。

如果你要去应聘，想用一句话吸引面试官，也可以借鉴惊奇元素。比如，你本来想说，你很会培养人才。你可以换个说法，“我有个管理心得，大家都觉得人才是培养出来的，但我认为不是，人才是在一个好的机制里自己成长出来的，我很擅长打造这样一个好的机制”。有这么一句带点颠覆感的话，就会使你更容易被记住。

（亚 南摘自“得到”App，小黑孩图）



有时间通过学习来增进自己的智力水平。

作为对比，生活在亚马孙热带雨林里的茨玛内部落掌握了原始的农业技巧，食物生产效率是非洲哈德扎人的两倍。其结果就是茨玛内妇女平均每人生育9个孩子，比哈德扎妇女多了3个。要知道，原始社会的个人战斗力都差不多，发生冲突时人口多的一方大概率会获胜。也许这就是为什么虽然种田要比狩猎采集辛苦得多，但最终是农民打败了猎人。

当今社会多数人都是挣多少花多少，但大家肯定都认识几个喜欢“加速”的人，他们舍得花钱，相信只有多投资才能挣到更多的钱。这些人当中的大多数可能都失败了，但少数成功者却会改写自己的人生，就像当初那几个尝试“加速”的南方古猿最终改变了整个人类的命运。

（英 浩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23年第15期，毕力格图）



水杯

我前些天去超市买了一个超大的水杯，才花了25元，杯子上面的装饰画也很好看。一切都比较满意，就是杯子太大了，一杯水一天都喝不完。

今天我看到了那家超市新贴的海报，那个杯子居然降价了，才卖19元。而且，上面写着：花瓶降价处理。

神话故事

我让老公给孩子讲神话传说，结果他讲道：“马良用神笔画了十个太阳，让后羿去射。后羿不小心射破了天，女娲去补。剩下那个没被射中的太阳，夸父去追。夸父累死了，化作两座山挡在愚公家门口。愚公开始移山，把土石运到海里，致使水位上升，淹死了女娃。女娃就化作精卫衔石子填海，然后有了洪水，大禹就去治水。水太大，马良被淹死了。”我听完都傻了。

值得一搏

妻子高兴地问丈夫：“看我新做的发型怎么样？”

丈夫瞧了一眼后，摇了摇头，接着看手中的杂志。

妻子想了想，说：“没关系，那个发型师说不满意还可以免费为我换一个。不过，如果更难看怎么办？”

丈夫听了放下杂志，仔细看了看，认真地说：“我觉得很值得一搏。”

症结所在

看到一个饿得要死的人，



我于心不忍，盛了满满一碗米饭给他，他却摇头拒绝。

我问他：“你为什么不吃？”他奄奄一息地说：“我有……密集……恐惧症。”

投稿

作者： $1+1=2$ 。

编辑：退稿。平铺直叙！

作者： $1+1=3$ 。

编辑：退稿。胡言乱语！

作者： $1+1=3-1$ 。

编辑：采用。文笔极好！

测周长

姥姥家有一个圆形的水缸，姥姥叫我测一下周长。我想，圆的周长公式是 $2\pi r$ ，如果要测 r ，就要找到圆心，于是我找了两根撑衣杆，交叉之后在缸上面慢慢找圆心。

我妈看了半天，问我：“你在干啥？”

“测半径算周长啊。”

“你不能直接拿根毛线绕一圈吗？”

我觉得对不起自己所有的毕业证书……

效果好

几分钟没盯住，倒霉孩子就把老婆昂贵的护肤水挤出来大半。为了保全我们爷俩的小命，我倒入矿泉水。晚上洗过澡，我在被窝里惴惴不安地看着老婆拍脸。结果，老婆满意地说：“这东西就是好，吸收越来越快了！”

小爱同学

一个大妈捡了我的手机，非说是她的。我说：“你说是你的手机，你叫它，它答应吗？”大妈：“那你叫它，它答应吗？”

我：“小爱同学！”手机：“我在。”

厉害的女朋友

上大学时，有个男生告诉我，他想和我公平竞争——追求我的女朋友。

我的女朋友得知后，当晚就把那个男生打了一顿。她绝不允许任何人破坏她主动追求来的爱情。

天网恢恢

有个同学翘课去网吧打游戏，还向邻座的大哥要了支烟。烟抽了一半，突然冲进来一群壮汉把邻座大哥拖了出去，场面极其混乱。平时镇场子的网管上前还没说话就被喝退，再没敢吱声。同学在旁边看了两眼，默默地继续打游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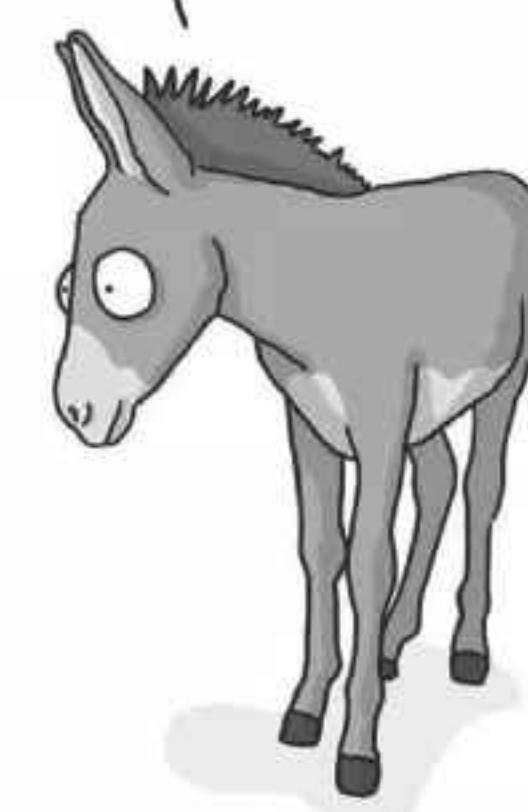
半年后，他们全家在电视新闻中看到便衣警察在网吧抓捕通缉犯，他就坐在逃犯旁边，嘴里还叼着半支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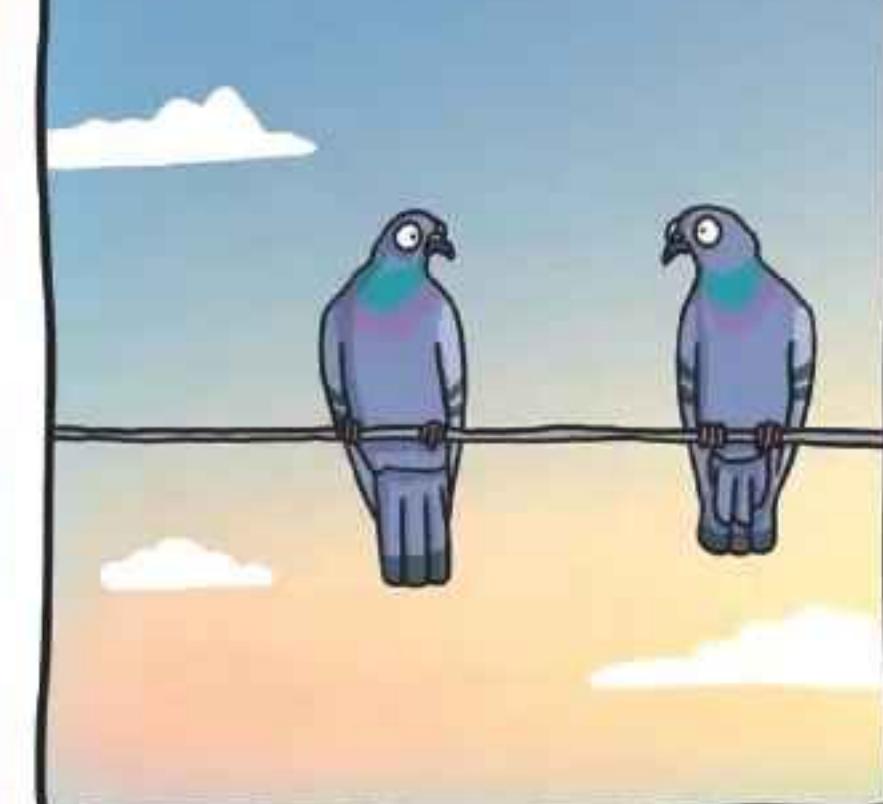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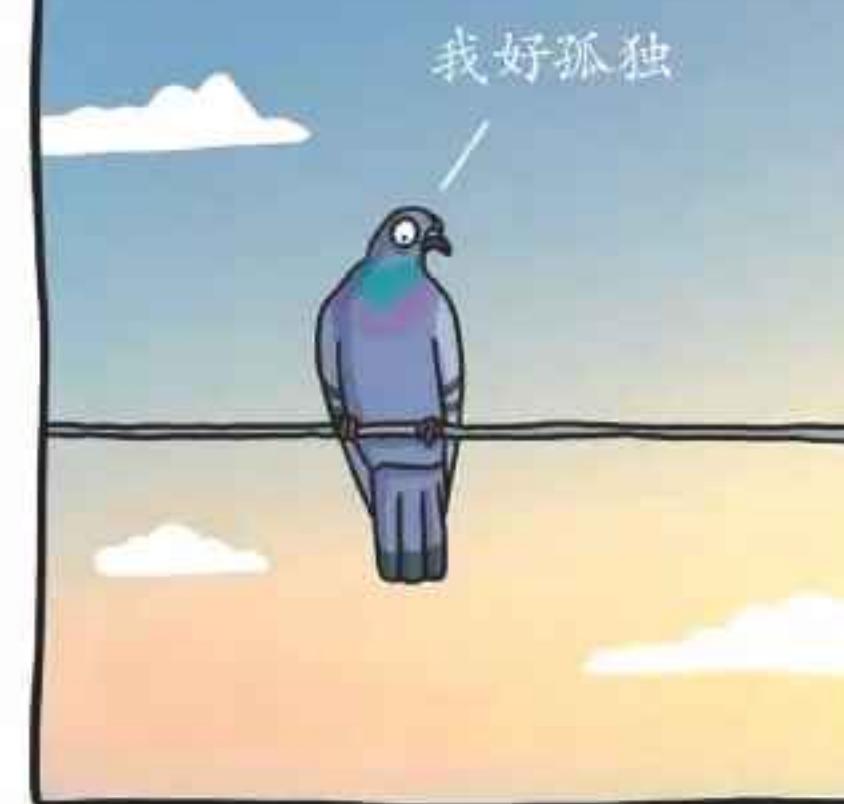
焦虑的动物

● [澳] 艾梅·威尔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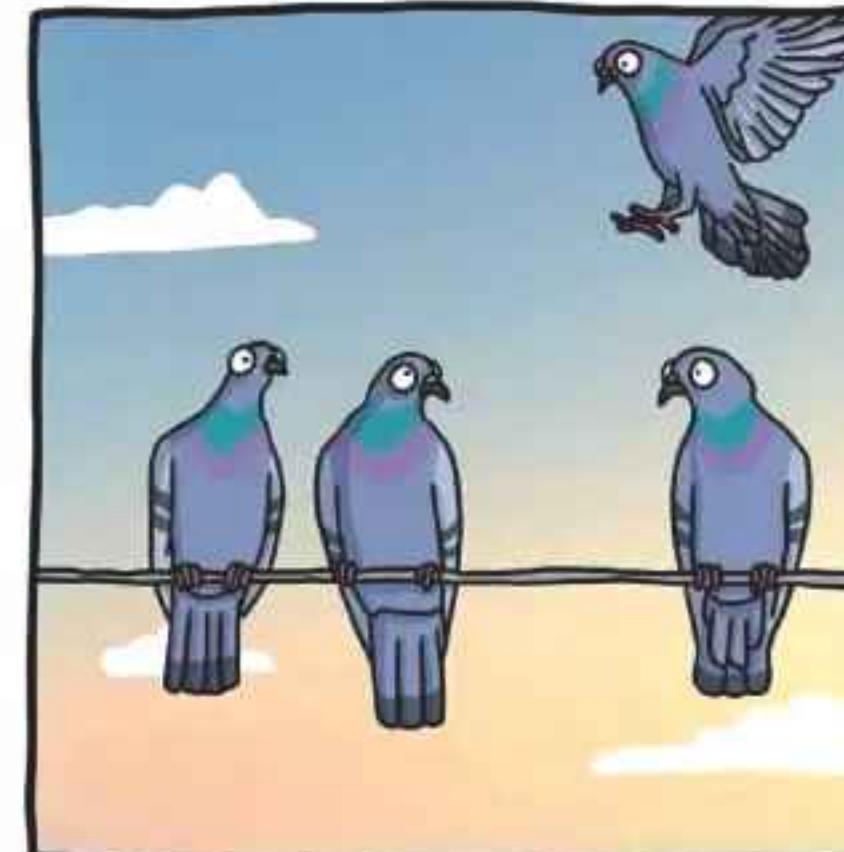
你不必一个人扛



我好孤独



我需要一些空间



会来

● 吴丽华

“喂——你会不会来呀？”小伙伴们踮起脚尖，双手拢成喇叭状，向对面的身影喊道。

大声叫喊“会来——”的还是这群人，嘻嘻哈哈，拖着嗓音怪叫着。

会来扭转身体，并不恼，还傻愣着对大伙笑。大家越是叫得欢，他越是笑，脸都红了。

他也想加入他们的游戏，却只能发出“啊——啊——”的声音。他害羞地垂下了头。那双肥大的球鞋蹭倒一片又一片小草，他看着浓绿的汁液从草间流出，心里有一种莫名的兴奋和快感。他多想把心里的话也这么畅快地说出来呀。

不知过了多久，他猛然发现，聚在身上的那道金光不见了。会来的心里一阵慌乱，就像丢掉了一件心爱的衣裳。他四下瞧了瞧，树木、草地、牛背、小河，都脱掉了金衣裳，而那些小伙伴，早就骑上牛背远去了。

会来又笑起来，对着正专心啃草的牛傻傻地笑起来。他心里说，牛啊，我们可以回家喽！嘴上说不出来，但那意思就跟他手上的鞭子一样，明摆着。

然而牛不乐意。它使劲把头埋在草丛中，大口大口地啃着。会来只好将牛绳挽在手上，又背上了肩膀，像拉纤一样拽着牛鼻子走出草地。

村庄枕着一条小河，躺在碧树的怀抱中。炊烟袅袅，会来的目光随着炊烟向上升，鼻息间的烟火气慢慢变成饭菜香。

吃饭的时候，会来家传出尖利的叫喊声、怒狮般的嘶吼声，还有“啪啪”的捶打声……

七岁的他，那么茫然地蜷缩在屋外的一角，双手抱着膝盖，呆呆地看

着地上的灰土。他甚至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挨打。是牛没有吃饱，是不小心摔坏了一只花边碗，还是肚子太饿吃相不好看？或者，他们根本就嫌弃他，觉得他多余？

我走到他的面前，他一抬头望见我，那傻傻的笑容又回到脸上，还带着一道道的泥沟。亏他还笑得出来！难怪别人都说他是个傻子，不跟他玩呢。我有些难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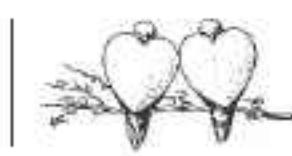
就在那一年，我挂蚊帐的竹竿上多了一个绛红色的皮书包，是我父亲托人从汉口买回来的。我要上学了。每天早晚，我都要把它取下来，里里外外摸一遍。

有一天我取下书包，手居然摸到一道大口子。我吓了一跳，心像被蜜蜂蜇了似的生疼，眼泪吧嗒吧嗒地掉在书包上。窗外传来响动声，我飞奔出门，只看到会来笨拙的背影。

我怀疑就是他破坏了我的新书包。

只想着怎么报复他。我不敢找他打架，因为他粗胳膊





膊粗腿，看起来力气就很大。而且他的头发那么短，脑袋也溜圆——我看到很多男生打架都喜欢拿头顶对方，或者揪住女孩的长辫子不放手。那样，瘦小的我可是要吃亏的。

终于，在一个寂静的下午，我来到他们家后院。我发现，墙砖松动，还掉了几块。我试着爬进去，看到了结着颗颗青果的梨树。一时间，我恨恨地想，我要摘掉这些果子，让他们吃不到甜爽的香梨。

梨树高大，我只能够到低矮枝丫上的几颗。就在我脱掉鞋准备上树时，一声狗吠，后门噼里啪啦地响起来。我想都没想，跋身上布鞋拔腿就往院墙边跑。及至墙脚，我回头一看，惊呆了。

一只半人高的大狼狗，一边狂叫，一边上蹿下跳，眼看就要扑上来了。一道铁链紧紧地拴在它的脖子上，另一头挽在会来的手腕上。我看到他死死地贴在地上，手腕处渗出鲜血，手仿佛都要断掉了！

我慌忙翻身上墙，一只鞋被狼狗一口咬住。地上，三三两两的青果子一路散开，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从我包里蹦出来的。我身体瘫软，刚着地，那只鞋就“啪”的一声落在身边。我倚着墙根向上望，只看到一片惨白的云朵。

这件事之后，我再也不想理他了，连看都不想看他一眼。再听到他挨打的声音，我也不觉得伤心难过。哪怕他救了我，我也不感激他。我知道，他就抱着他刚出生的小弟弟站在不远处朝我这边看，我装作不知道，埋头写作业，或者大声读书。

一学期后，有人说在学校里见过会来。他那胖乎乎的皮球脸，傻里傻气的憨笑，还有那双紧贴窗子的黑“熊爪”，无不让人生厌。

再后来，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在上下学的路上，总有一个疯子抢学生的铅笔和本子。有人认出，那个人就是会来。

许多人去他家告状。他的家人在一个隐蔽的角落里找到一个装满纸笔的小盒子，铅笔都秃了，本子也被涂得乱七八糟。

我听到了鞭子的抽打声。一股冷风穿堂而过，让我不由得打了个哆嗦。我好像又看到了他拽住铁链时憋得乌紫的脸，挤得只剩一条缝

的眼睛，还有那双眼里曾生出的光芒。我忽然间明白了，他也想读书写字！

我拿出纸笔，递给缩在墙角的他。他竟然又傻乎乎地咧开嘴冲我笑，好像刚刚被打的人根本不是他，但我分明看到他裸露皮肤上新旧交错的伤痕。

记得那时是个星期五，我蹦蹦跳跳地回家去，手上还捏着一把收集来的短铅笔，打算送给会来。刚到家，奶奶就告诉我，会来家出事了，他两岁的弟弟掉进河里淹死了。他妈哭晕了好几次，醒来一个劲儿要往河里跳。

“那，会来呢？”我一心惦记着他。“这孩子，不知道跑哪儿去了。一天到晚只想着在外面乱飘，把他们家好不容易盼来的命根子都丢了哟！”奶奶的话像石头一样砸到我心上。

那些天我总是梦见会来，梦中的他不再对着我笑了。

有人在草垛中发现会来时，他已经完全傻了，面无血色，目光呆滞。他看到我，就像看到空气，我心里生出一股巨大的悲哀。

最后一次见到他，是他生命里最美丽的时刻。

我看到他安静地躺在竹排上，身上穿着一件粉红色的细纱裙。洁白的袜子、朱红缎面的方口鞋包裹着他的脚。他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头顶掀起一个小辫子，还扎了一个漂亮的蝴蝶结。

我看到一个婶子给他描过眉毛，又画嘴巴。会来，为什么会是这般模样？

此时，我才知道：会来，本就是一个女孩子。

会来有三个姐姐，她妈妈怀她时，算命的告诉她，这一胎准是男孩儿。失落的家人从此寄予更大的希望，给她取名“会来”。

是的，该来的一切都会来！

多年以后，我站在金色的夕阳下，踮起脚尖，双手拢成喇叭状对着天空喊：“喂——你会不会来呀？”

“会来！”清脆的回答，像一条青鱼跃出水面，画出一道美丽的弧线，像极了她短暂的一生。

（墨 泽摘自《散文》2023年第2期，李 晨图）



◎ [英] 阿兰·德波顿
陈广兴 南治国 译

「爱」的重要性



人为什么要追求显赫的身份？对此问题的回答几成共识。简言之，无非是祈财、求名和扩大影响。然而，有一个字眼却能更准确地表述我们心中的渴慕，那就是“爱”。一旦衣食无忧，累积的财物、掌控的权力就不再是我们在社会等级中追求成功的关键要素，我们开始在意显赫的身份为我们赢得的“爱”。金钱、名声和影响只能被视为“爱”的表征——或者获取爱的途径——而非终极目标。

“爱”这一字眼，一般用于表述我们想要从父母或爱人那里得到的情感，怎么可以用 来描述一种我们求之于社会，并受之于社会的诉求呢？也许

我们应该同时在家庭、两性和社会三种范畴中寻求爱的定义，把它视为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尊重，以及对其存在的关注。获得他人的爱就是让我们感到自己被关注——注意到我们的出现，记住我们的名字，倾听我们的意见，宽容我们的过失，照顾我们的需求。

每一个成年人的生活可以说包含着两个关于爱的故事。第一个就是追求情爱的故事。这个故事已经广为人知，并且得到详尽的描述，构成了音乐和文学的基本主题，被社会普遍接受和赞颂。第二个就是追求来自世界之爱的故事。人们提到它的时候往往采用讽刺的语言，或干脆把对身份的追求

简单地解释为对财富的追求。但第二个关于爱的故事在强烈程度上一点不亚于第一个，在复杂性、重要性和普遍性上也是如此，而且一旦失败，所导致的痛苦也不会比第一个少。

威廉·詹姆斯在《心理学原理》中写道：“如果可行，对一个人最残忍的惩罚莫过于此——给他自由，让他在社会上逍遥，却又视之如无物，完全不给他丝毫的关注。当他出现时，其他人甚至都不愿稍稍侧身示意；当他讲话时，无人回应，也无人在意他的举止。如果周围每一个人见到我们时都视若无睹，从根本上忽略我们的存在，那么要不了多久，我们就会充满愤怒，产生一种强烈而又莫名的绝望情绪。相对于这种折磨，残酷的体罚将成为一种解脱。”

爱之缺乏如何影响我们？为什么被人漠视会让我们如此“愤怒”“绝望”，乃至最残酷的体罚对我们来说都可能是一种解脱？

他人对我们的关注之所以如此重要，主要原因便在于人类对自身价值的判断有一种与生俱来的不确定性——我们对自己的认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人。我们的自我感觉和自我认同完全受制于周围人的评价。如果我们讲的笑话让人开怀，我们就会对自己的幽默能力充满信心；如果我们受到他人的赞扬，我们就会留意自己的这一优点。反之，如果我们进入一间屋子，人们甚至不屑于瞥上我们一眼，或者当我们告诉他人自己的职业，对方马

夏日午后的庭院

●张宗子

夏天的午后在自家院子里独坐，除了蝉鸣，一片沉寂。背阴墙脚的绿苔幽幽地散发着凉意，而墙头下的风却是干热的。水池在葡萄架底下，池子里贮着大半池水，镇着一个西瓜。爬到葡萄架上的丝瓜开了很多黄花，正当烈日，没有蜜蜂敢来逡巡。一朵花落在墨绿色瓜皮的西瓜上，虽是在暗影里，却依然十分明艳。

阶下砖缝里种着书带草，由于常被人踩，有点蓬散，而且不那么翠绿了。在窗台上的绿釉小盆里栽着的，则亭亭玉立，要多秀气有多秀气。

蝉声将人的思绪往高处引。

蝉所在的树多是梧桐，这是有洁癖的树，高大多荫，宜于画立轴而非横幅，古画的桐荫下，常露出茅檐的一角，有老者负手而立，看童子煮茶。茶不是红茶，更不是花茶，只能是今年的绿茶，恰如我面前杯中的一样。

窝在藤椅里翻了一本又一本书，被各种作家的奇思异想陶醉得过了头，有些糊涂了。偏偏越是昏昏欲睡，就越难入梦，时间仿佛没完



没了。

想起古代的一座深宅大院，一身吉服的女子端坐桌旁，听着隔了几重院落隐约传来的喧闹和鞭炮声，等待出嫁的时刻。现在，身边一个人也没有，高顶厚墙的老屋虽在盛夏亦清静幽凉。炉烟袅袅，日光透过明瓦照下来，在地上照出一个斜长方形的亮影。她凝视着那亮影，久久地，直到它幻化成一面铜镜，幽幽地映出

一双秀丽的眉眼，云雾从眼睛深处慢慢泛起，飘过镜面，飘向屋的四角上下，然后穿出窗棂，春水一般将层层叠叠的大宅淹没了……

只有蝉声是现实的，透明，然而清晰。

时时有人从门外走过，有时脚步在门前停住了，想着铃声该响起来，会是谁呢？邮差或是意外来访的朋友？

然而脚步声又过去了。

有人来信或与朋友聊天都很好，尤其是在昏沉的午后。在树荫下喝茶摆一回棋也不坏。假期漫长，就没想过给人写信，觉得有话要说却要过好多天才能到对方耳边，是挺不痛快的事。读信却不然，你以为写信人此时此刻就在你身旁给你读信上的话，他的声音像平时一样，带着口音。

(刘清柠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时光的忧伤：张宗子自选集》一书)

上表现出不耐烦，我们很可能对自己产生怀疑，觉得自己一无是处。

当然，在现实社会中，我们会更坚强一些。我们能固守自己的底线，不在意他人的褒贬，即便有人曲意奉承，我们也可能不会因此自鸣得意。同样，如果我们对自身的地位和境遇有清醒的认识，清楚自身的价值所在，那么他人不公允的看法也不会伤及我们。然而，我们对自己特性和品质的

认识总是在一些相互矛盾的评价中飘忽不定，一会儿觉得自己聪明机巧、幽默风趣、一言九鼎，一会儿又觉得自己蠢笨如牛、了无情趣、一钱不值，在这种摇摆不定的情况下，我们对自身价值的判断将受制于他人的态度——若得褒扬，我们就感觉良好；反之，则痛不欲生。

从感情和物质这两方面来看，我们通常会对自己的地位产生焦虑，这并不奇怪。我们

的地位决定了我们可能赢得多少世人的爱，而世人对我们的关爱程度又是我们看重或看轻自己的依据。地位对我们而言是至关重要的，它是打开关爱之宫的金钥匙：没了他人之爱，我们将失去自信；没了他人之爱，我们将难以按自己的秉性办事。

(常 鑫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身份的焦虑》一书，(比利时)埃莱尼·德博图)

1980年2月25日，罗兰·巴特刚参加完一场“大人物”的聚会，聚会的组织者是后来的法国总统弗朗索瓦·密特朗。中午用餐后，巴特步行返回法兰西学院。他正想穿越斑马线时，被一辆疾驰而来的小卡车撞倒在地。随后到达现场的救护人员没有在这位伤者身上发现任何证件，只找到学院的工作卡。警察随后到学院询问时，有人通知了米歇尔·福柯，福柯前去确认了伤者就是巴特。

正如埃尔韦·阿尔加拉龙多在《罗兰·巴特最后的日子》一书中写的那句评语：“车祸本身平庸得令人沮丧。”开始的时候，巴特的身体状况并没有引起朋友的恐慌，他的意识很清醒，还一直责备自己太不小心。伤情也不是很严重，虽然需要住院疗养，但不会有什大碍。但一周后从医院传来的消息已经不那么乐观：他已经不能说话了。等亲友再去医院探望时，他已处于死亡的边缘。他用微弱的手势示意旁人帮他拔掉管子，以便毫无痛苦地离去。符号学家克里斯蒂娃回忆当时的情景：“他的眼睛闪动着疲惫和忧郁，脸色无光，他向我做了一个要求放弃和永别的动作，意思是说，不要挽留我，已经没有什么用了……好像活着令他厌倦，死亡反而是一种解脱。”

从1977年到1980年，这是埃尔韦写作此书时选定的“最后的日子”。之所以从此时开始，是因为1977年对巴特而言具有非同一般的意义。



罗兰·巴特的爱与死

●思 郁

1977年上半年，他被福柯推选进入法兰西学院——法国学术界的最高殿堂。世人皆知这是莫大的荣耀。法兰西学院虽然不是大学，但是院士的讲学能吸引大量听众，具有很强的影响力，而且选取的院士是终身制。米歇尔·福柯于1970年被推选为哲学思想史院士时是44岁，而巴特被推选为文学与符号学院士时已经61岁了。据说，巴特最终胜出，还是得益于福柯关键性的那一票。

巴特属于大器晚成的学者。他出版第一本书《写作的零度》时，已经38岁。他出道晚，却笔耕不辍，著作等身。人们感觉他面对任何话题都能言之有物。苏珊·桑塔格说，即便面对一个烟盒，巴特也会产生一个想法，两个想法，许多想法，然后一篇文章就成了。在她看来，这不在于学问的深浅，而在于思想是否

敏锐。巴特似乎就有这种天赋，能够迅速而敏锐地察觉到问题的所在，并且用一种很尖锐的方式表达自己的观点。他是一个天生的随笔作家，能够随时随地思考并记录下来，渲染成文。但问题是，一个只写过片段的随笔作家，有资格进入法兰西学院吗？

巴特随后在法兰西学院的讲座受到很多人的欢迎，这在某种程度上消解了人们对他的质疑——巴特的课堂总是坐满了人，以致学院不得不把他的课调整到周末，即便如此仍座无虚席，学院不得已还在隔壁的教室放置了音响。1977年还有一件大事，巴特的《恋人絮语》大卖，据说售出了10万册，他成了畅销书作家。与此同时，他的朋友们围绕着这本书为他组织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学术研讨会。无论是在广大读者心中，还是在严肃的学术



界，他的声望都达到了顶点。但是伴随这种荣誉，各种苦恼也接踵而至。

1977年10月25日，母亲因病去世给了他沉重的一击。我们可以通过《哀痛日记》了解这对母子的关系。巴特的父亲是一名海军军官，早在巴特1岁时，就在一场战斗中牺牲了。从此，儿子与母亲再也没分开过。罗兰·巴特在摄影札记中提到了他的家庭。他说，很长时间以来，他的家庭只有他的母亲，除此之外一无所有。在《哀痛日记》中，我们可以很清晰地看出巴特与母亲之间的亲密程度。母亲去世后，他就开始谈论死亡，谈论伤痛，谈论时间的消逝。在巴特的日记中，母亲的形象随着时间的流逝愈加清晰，疼痛更加醒目。

在1977年10月30日的日记中，巴特写道：“我不想谈什么，担心别人说我是搞文学创作，尽管实际上文学起源于这些真实。”死亡所带来的并不仅仅是一个躯体的离世和消逝，它所留下的还有在活人脑海中的记忆和伤痛。这种记忆上的伤痛并不一定会随着时间的流逝慢慢抚平。哀痛只会暂时消失，悲伤却一直存在，因为，“我所失去的不是一个人（母亲），而是一种实质；也不是一种实质，而是一种优秀品质（灵魂）：虽非不可或缺，却是无可替代。没有母亲，我可以生活（我们每个人迟早都要过没有母亲的日子），不过，我剩下的生活，一直到死，都一定会坏得无法用言语

形容”。

在1978年4月12日的日记中，巴特写道：“写作是为了回忆吗？不是为了自我回忆，而是与忘却的痛苦作斗争。因为忘却是绝对的，很快就没有任何痕迹了。不论在何处，也不论是何人。”在1978年6月5日的日记中，他又写道：“对我来说，在我生命的这一刻（母亲去世了），我是通过书籍被人认识的。我模模糊糊地觉得，由于她不在了，



罗兰·巴特和他的母亲

我应该重新被人认识……我认为有必要围绕母亲写一本书。”他为母亲写了一本书，这本书就是后来完成的摄影札记《明室》。

如果不读巴特的日记，很难理解这是他为纪念母亲写的一本讨论摄影的书。但是在翻看老照片的时候，母亲的形象一次次出现。在巴特看来，通过摄影，我们平静地进入死亡。死亡之后，摄影留下的是我们保持生与死界限的一种凭证。翻看母亲的照片，其实是我们通过观看死亡的方式留下她生的记忆。

在《哀痛日记》中，他清晰地记录了自己的这种心路历

程，他觉得在母亲死后，这种痛苦摧毁了他。“在我对自己死亡的想象中，除了对过早地逝去感到焦虑，还增加了对自己可能因死亡制造的无法承受的痛苦而焦虑。”对他来说，死亡的想象仪式已经在演示中完成了。他依然活着，就如同他已经死去。就在此时，他决定创作一部小说。在纽约时，桑塔格曾经问他即将写的小说是什么。巴特给不出确切的答案，他说，也许，这部小说会像他以往的文章一样，由一系列片段似的文本构成。

这个问题的困惑之处在于，如果这部小说延续了巴特以往的写作风格，他如何能延续普鲁斯特式的辉煌？他在法兰西学院开设课程讲述普鲁斯特，他渴望寻找到成为普鲁斯特的秘密，但是这种找寻最终也没有让他写成一部普鲁斯特式的小说。他最后的苦恼在于，他不甘心做一个随笔作家，他的天赋受到了质疑。

从1977年到1980年，这是巴特最辉煌的时期，也是他最痛苦的时期。他的辉煌一度掩盖了他的痛苦、他的孤独。他生命中的爱与死早已完结，想象中的那个死亡仪式在那辆飞驰而来的卡车把他撞倒在地之前，他已经考虑过死亡的到来。很多人都注意到他对死亡的态度是“动物性”地放弃，死亡不会思考，救赎没有意义。当死亡来临时，放手就好。从此，他没有了恐惧、哀痛，再也不会孤独。

（赵梓煊摘自广东人民出版社《带一本书远离人群》一书）

只道是寻常

● 张君燕



堂弟带了女朋友回来，一家人热情招待。饭后，婶子抱着几本相册，给姑娘看堂弟小时候的照片。别看堂弟现在又高又瘦，小时候却是个小胖墩。“这是满月照，这是一岁时照的……”婶子翻着相册逐一给姑娘介绍。这些照片一看就是请影楼的摄影师拍的，“标准化”的动作和表情让堂弟显得乖巧可爱。

“那本还没看呢！”姑娘指着旁边的一本相册说。婶子有点难为情：“那本相册里的照片都是胡乱拍的，不看也罢。”但见姑娘已经拿了起来，婶子也就不再扭捏，翻开给大家看。和之前的照片比起来，这些照片拍得确实不太好，无论是取景还是构图，都很随意——那段时间，叔叔买了一台傻瓜相机，婶子觉得好玩，就随手拍了很多家人的照片，其中堂弟的照片最多。

堂弟背着小书包去上学，疯玩回来裹了一身泥巴，从学校捧回来一张奖状，第一次给婶子煎鸡蛋……几乎每张照片背后都有一个故事，或开心或悲伤或有趣。有一张堂弟站在一堆碎瓷片前的照片，婶子讲起来声音都高了几

分：“那是一个新花瓶，当时卖得挺贵的，我犹豫了很长时间才狠心买下来，谁知刚买回来就被他打碎了。”婶子看着那张照片，当年的愤怒和无奈似乎又涌上心头，亏得他女朋友在场，要不然婶子可能要拧堂弟的耳朵了。

姑娘捧着那本相册，翻看了很久仍舍不得放下。她说在这本相册里，她看到了堂弟的童年。每一张照片都那么生动，那么有活力，就像堂弟穿越时光，拉着她的手带她参与了他的成长。姑娘说得深情而浪漫，婶子听得动容。

我特别理解这种感受。奶奶去世后，我和家人来到奶奶居住的老屋收拾东西。小屋里到处都有奶奶留下的痕迹：奶奶爱躺的摇椅，平时盖在腿上的毯子，放在床头的老花镜以及常用的针线包。以后，这些东西怕是再也找不到需要它们的主人了。

收拾完东西出门，我突然哭得不能自己。以前每次离开，奶奶都会送我到门口，脸上带着微笑，不厌其烦地叮嘱我各种事项，我走到拐角，还能听见奶奶的声音。可现在四周一片空寂，再也没有人目送我离开，再也没有那些



在几个月前的某一天，我不得不向一位老者告知他妻子艾琳去世的消息。艾琳走得很突然，心搏骤停小组来到现场，有人给她丈夫打电话，要他尽快赶来。按照惯例，我没有告诉他更多的细节。我发现他站在艾琳的病房外，看着门口陌生的屏风和写着“闲人勿进，有事情找护理人员”字样的标志。那时，心搏骤停小组已经走了，护士在忙着整理药品。我问老者是否需要帮忙，然后看到了他眼里的困惑和惊恐。

我问道：“您是艾琳的丈夫吗？”他转过头来，想说“是”，但嘴里发不出声音。

我跟这位老者说：“来，我跟您解释一下。”我把他带到护士长办公室，进行了一番谈话。我不记得谈话的细节了，但我清楚地感知到这个男人对自己孤零零地留在世上的无助和悲伤。他看上去很虚弱、迷茫，我担心如果没有人支持他，他可能很难从丧妻之痛中走出来。与往常结束这类悲伤的谈话一样，我向老者保证，如果以后他还有其他问题，我会很

高兴再次同他交谈。虽然我总是这么说，并且发自内心地这么想，但从来没有家属回来找我了解更多的信息。想到这儿，我做了一个冲动的举动：我把自己的名字和电话号码写在一张纸上，递给这位面容憔悴的丈夫。我以前从来没有这

说艾琳的丈夫打来电话，坚持要与我联系。护士给了我一个号码，我打通了他的电话。

“噢，医生，谢谢你给我回电话。听到你的声音真好……”艾琳的丈夫一时语塞。我等着他往下说，心想他是不是想起了什么问题，希望我有足够的知识为他解答。

“事情是……”这位老者又停顿了一下，“你很善良，说我可以给你打电话……我不知道还能告诉谁……但是……事情是这样的，我昨天终于把艾琳的牙刷扔了。今天她的牙刷已经不在浴室里，我真的觉得她再也不会回来了……”听得出来，他情绪激动，声音有些刺耳。我还记得，艾琳去世的那天上午，他站在病房里，脸上满是困惑。

这件事让我对自己的工作有了更深入的理解。丧亲对话只是一个开始，是一个过程的开端，而这个过程需要人们用一生的时间，以一种新的方式去接受。

(纬 鸿摘自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好好告别》一书，视觉中国供图)

传达坏消息的人

● [英] 凯瑟琳·曼尼克斯

○ 彭小华 译



样做过。他把那张纸片揉成一团揣进口袋，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似乎表明我的做法无济于事。

三个月后，我来到另一家医院的外科病房担任住院医师。有一天，我接到之前病房的护士打来的电话。她问我是否还记得那位叫艾琳的患者，

关切的话语。

我试着翻找相册，想要找到记忆中奶奶的笑容，那些在节日拍的合影里，奶奶的笑容很亲切，却似乎没有更多的内容。直到我从手机里翻出一段关于奶奶的视频。视频里，一家人围在一起打扑克牌，奶奶戴着老花镜，眉头微蹙，眼睛眯着，似乎在思考如何出牌，突然，奶奶歪头，偷瞄了一眼父亲手里的牌，脸上露

出一丝得意，自信地打出一张牌。这才是鲜活的奶奶呀！当时不经意拍下了这段视频，没想到这样的场景再也无法重现。

日常生活才最生动，琐碎的场景才最真实，一个人存在的证据就藏在这些寻常的点点滴滴之中。只道是寻常，却是最珍贵。

(崔 逸摘自《时代邮刊》2023年第7期，刘德山图)

桑梓无处不青山

●徐吉鹏

舟曲，是藏语“龙江”之意，因白龙江穿城而过得名。这里是秦岭西端与青藏高原东部的山脉交会之地，山大沟深、交通不便。溯江而上，目之所及，皆是巍峨雄峰。人们在山脚褶皱里依山傍水而居、耕耘生息繁衍。这里，便是张小娟的家乡。

离 乡

1985年4月，张小娟出生在舟曲县曲瓦乡城马村张家老宅。那时，张家宅院门前有一条小泥沟。每逢雨季，雨水裹挟着后山松软的黄泥土顺沟而下，流经之地，一片泥泞。这是因为村后那片黄土坡土质松软且干旱缺水，羊肠小道崎岖难行，很难耕种。多少年来，没有村民愿意承包这片荒坡。

20世纪90年代末，张小娟的父亲张生财坚持承包了这片土地。他开着挖掘机，沿着陡峭的山坡生生开出一条盘山路，又花了近两年时间，在荒坡腹地栽下900多株核桃苗和数千棵云杉树苗。一年又一年，荒土坡上竟奇迹般地出现一片枝繁叶茂的核桃林。自那以后，村里那条泥水沟即便在雨季也未泛滥过。

凡是认准了的事，咬着牙也要坚持到底。在这一点上，张小娟与父亲如出一辙。

2003年，张小娟以全县文科状元的优异成绩从舟曲一中考入中央民族大学。离开家乡的那天，附近的乡亲都来给父女俩送行。他们有的拿了梨、核桃、蜂蜜，有的则直接塞给她50元、100元，直到把她的包塞得满满当当。面对乡亲们的浓情厚谊，张小娟强忍泪水对父亲说：“我以后有本事了，一定会回报的……”

当张小娟背着一大袋核桃来学校报到时，室友们吃了一惊。张小娟把核桃放在宿舍阳台上晾干，然后一个个剥开、蘸上蜂蜜，送到每个同学手中。淳朴，成了同学们对她的第一



张小娟

印象。

在北京求学4年，张小娟不曾改变其质朴、开朗的本色。虽然来自贫困地区，但她从不认为家乡有什么不好，反而一有机会就向同学、朋友和老师宣传自己的家乡。在张小娟的描述中，家乡成片的花儿很美，堪比世外桃源。很多同学也是经由她才知道“纯净的甘南”和“美丽的舟曲”。

毕业后，张小娟不仅顺利留京工作，还以高级管理人才身份落户海淀区。

返 乡

究竟是从何时起，张小娟产生了返回家乡的念头，已不得而知。不过，从她大三时留下的一篇文章《寂寞城马》里，我们或能发现些蛛丝马迹。

在文中，张小娟着重讲述了文化教育程度并不高的年轻一代纷纷外出务工的现象，借此提出一个直击人心的问题：“他们都去见世面了，村子谁来发展？”张小娟最后提出：“想办法发掘一切资源，创造有利条件，使村民在自己的土地上有事可做，大概是留住劳动力的必要路径。”而这一切，都离不开人，尤其是一批富有活力的年轻人——青年回家，才能让城马不再寂寞。

张小娟是这样写的，也是这样做的。

2008年5月12日汶川大地震，舟曲亦是重灾区。张小娟看到电视上对家乡灾情的描述，十分忧心。她问姐姐，自己如果回去，能做什么。张小慧半开玩笑地告诉她：“在北京，你就是都市丽人；回来，你就是一个乡镇干部，灰头土脸在泥巴地里跑……”

令张小慧想不到的是，那个令全家无比骄傲、同辈视之为榜样的妹妹，真的于当年6月



回到家乡。回到家乡的张小娟在舟曲县立节镇做司法助理员，兼任党委秘书和驻村干部。

2010年8月7日夜里，700多万方泥石流疯狂肆虐着这座倚山而建的小城。那时，舟曲的交通已被迫中断，外部救援力量还未进入。许多急难险重的工作，都是由“党员突击队”冲锋在前、带头去做，人手严重不足。危急时刻，一条火线入党的特殊通道被开辟。张小娟立即递交入党申请，在灾区的一片废墟上，她与其他十余位年轻干部拉开党旗庄严宣誓，由此成为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

也正是在这场劫难中，作为救灾志愿者的张小娟与灾害现场负责防疫工作的年轻医生刘忠明相知相恋，并于2011年底步入婚姻殿堂。

扶 贫

张小娟给周围人留下的印象永远是忙碌，下乡、加班。同学朋友的聚会，十之八九，她都未能参加。张小娟问丈夫，为什么其他女生都有闺密和小圈子，而自己没有。刘忠明认真思考了一会儿，告诉妻子：“因为你是一个有大爱的人，有了小圈子，感情和视角就会受局限；没有小圈子，恰恰说明你的朋友圈很广、格局很宽、爱很博大。”

劫难过后的舟曲开始了灾后重建，张小娟也被调往老家曲瓦乡工作。受大山阻隔，偏远的曲瓦乡信息闭塞，张小娟想方设法为它打开一扇“窗”——创建了全县第一个政务微信公众号，推介曲瓦特色产业、挖掘展示当地民俗，也记录基层干部的真实生活。

2016年初，张小娟被组织选拔调任到舟曲县扶贫办担任业务副主任。她对扶贫政策和扶贫工作数据的熟稔，全县无人能出其右，以至她被亲切地称为舟曲“脱贫攻坚的数据库”和“政策业务活字典”。

为了让一些在政策理解上存在偏差、文化程度不高的农户明白自己应该享受哪些政策，张小娟通过漫画形式制作“精准扶贫政策图解”，并在微信群组织发布“扶贫政策语音播报”。

2019年4月底，张小娟担任了脱贫攻坚“三大行动”办公室与扶贫办的领导职务。自此

以后，张小娟的生活几乎被工作占满，直至2019年10月7日晚，她在完成博峪镇与曲告纳镇贫困退出县级验收工作后，不幸因车祸遇难。

守 望

2019年10月10日下午，张小娟遗体告别仪式在舟曲县殡仪馆举行。在殡仪馆里，7岁的女儿“豌豆”忍不住问刘忠明：“爸爸，为什么这么多人来向妈妈鞠躬？”刘忠明强忍着悲痛，告诉女儿：“妈妈很能干，现在国家派妈妈到月亮上执行一项秘密任务了。这事只有爸爸、大姨，还有舅舅知道，千万不要告诉别人。你和弟弟要好好学习，等以后当上宇航员，就能到月亮上去看妈妈了。”

11日清晨，当家人捧着张小娟的骨灰盒走出殡仪馆时，沿途自发赶来的舟曲人民早已在街道两侧排起了长队。他们手捧鲜花，拉着横幅前来告别和祭奠：“张小娟同志为致富脱贫尽力，人民永记！”“送别小娟！”“小娟姐一路走好！”“沉痛悼念张小娟同志！”出殡车辆之后，不断有车辆加入送葬队伍，自发跟随。

张小娟的坟墓隔着白龙江与舟曲老县城遥遥相望。从此以后，她将永久守望曾经多灾多难的舟曲，守护淳朴坚强的舟曲人。

（小 鸽摘自微信公众号“中国青年杂志”，本刊节选）

往与返

●叶春雷

我觉得，儒家思想，其精髓就在一个“往”字上。“虽千万人，吾往矣。”这是一种行动的文化，所以孔子讲“敏于事而慎于言”，不尚空谈。今天继承儒家文化，我觉得要继承其中的行动性、当下性、现实性，这样才算有了源头活水。

道家强调“返”，就是希望我们的灵魂能有归宿和寄托。人们常说“诗意地栖居”，就是道家“返”字在生活中的体现。

在这短暂的一生中，要想活得博大恢宏，就要有儒家“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气魄；要想活得静谧悠远，就要有道家“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的内在追求。

（宇 辰摘自《领导文萃》2023年第6期）

1

1980年，我出生在吉林延边的小乡村，父母都是地道的农民。3岁那年，刚进入腊月我就开始发烧。那个年代，像感冒发烧这样的小病全靠自己扛过去。

接连5天，我高烧不退，水米不进。我妈整日整夜地抱着我，用毛巾包着冰雪为我降温，但根本不管用。

村里的老人让家里人做好思想准备，说我这是被妖魔附了体。在农村，夭折的孩子是不能埋进祖坟的。所以，就连把我扔在哪道山岗，他们都替我父母选好了。

我妈不肯放弃。爷爷奶奶和爸爸拗不过她，只好拿出家里的最后一点钱请来神婆，给我叫魂。

钱花了，神婆请了，我却开始口吐白沫，脉搏也几乎摸不到了。

神婆开始推卸责任：“这是阎王定好的命数，谁也拉不回来。这孩子再不送走，全村人都会遭殃。”

爸爸、妈妈用新棉被将我包裹起来——这是他们能力范围内，为我进行的“厚葬”。

在山脚下，我妈流着泪对我爸说：“你在这儿等着，我想跟儿子再说几句话。”

我爸始终没等到我妈——我妈抱着我翻山越岭地逃走了。那一年，我妈26岁，到过最远的地方就是镇上。

2

从深夜到黎明，我妈只管朝最宽的路走。一路上，她逢人就问：“你们这儿有大夫吗？”



成为彼此的护身符

● 刘小念

也不知到了哪个小镇，有人告诉她，镇上有个“药匣子”，平时就喜欢上山采草药，但老头儿性格古怪，很少给人看病。

我妈一路狂奔到“药匣子”家，二话不说就跪下磕头，求对方救她的儿子。“药匣子”被我妈吓到了，表示可以试试，但有一个条件，就是医死医活，她不可以跟外人说。

用药之前，“药匣子”对我妈说：“这孩子病得太重，狠病用猛药，就算救活，他将来是傻是呆，我都不能保证。”

我妈就说了一句话：“只要我儿子能活，不管是精是傻，我养他一辈子。”

汤药一点点喂进去，我妈不停地搓着我的手心和脚心。时间慢慢过去，终于，奇迹发生了——我的脉搏从弱到强，呼吸也均匀起来。我睁开了眼睛。

我妈号啕大哭，掏遍全身的口袋，也没摸出一分钱。她像突然想起了什么，拿起“药匣子”用来剪草药的剪子，将自己两条齐腰的麻花辫剪了下来。她恭敬地把辫子放在桌子上，然后抱着我转身离开了。

“药匣子”没有推辞，也没出门相送。

3

可想而知，我们母子平安归来，在村子里产生了多大的轰动。从此，村里的大人看到



我，都会感慨：“你的小命可是你妈捡回来的。”

我妈从不说这句话，她精心照顾我的饮食起居，默默地观察我的一言一行。小学入学后的第一次数学考试我就考了100分，我妈一边往灶里加柴火，一边落泪。

那时候，我只觉得我妈跟别人不一样。别人家的孩子因为考得不好，被大人打得满街跑。但我妈面对我优异的成绩非常淡然，她唯一关心的就是我的身体。哪怕我只是偶然咳嗽几声，她也会仔细观察，还不时摸摸我的额头。

高考那年，我问她希望我考到哪里。她说，她不懂，但当年抱着奄奄一息的我去求医的经历，给了只有小学文化的我妈一条最朴素的人生信念：走大路，它一定通向更大的地方，有着更好的出路。

我报考了厦门大学。

大学期间，我辅修了双学位，大三时就开始跟师兄一起创业。敢想敢干，是老师和同学对我的评价。后来我想明白了，那是我妈给我的命运做了“编程”——那年，她不是捡回了我的命，而是教会了我如何绝地逢生。每当遇到困难，我就想，还有比我妈翻山越岭求医更难的吗？

赚得人生第一笔钱时，我兴奋地问我妈：“是把现金给你背回去，还是存进你的卡里？”我妈没有立刻回答。第二天，她给我打电话，有点不好意思地问我，可不可以买几台雾化制氧机带回来——北方冬季寒冷，村里有几位老人患

上不同程度的肺气肿。每次看到他们喘得“两头扣一头”，她就觉得特别难过。

那时候，我努力赚钱，一心想翻新老房子，让父母在寒冷的冬天能舒服一点。可是，我妈跟我说，房子能住就行，那些老人咳得连睡觉都躺不平。

回乡送机器时，那几个老乡拉着我妈的手直流眼泪，又说起我妈当年为我捡回一条命的经历。在家里，我妈一边给我做饭，一边对我说：“当年，他们都劝我放弃你，还说你是灾星。我就是想让他们知道，生命永远都是最金贵的。”

那一刻，我觉得我妈的胸怀比我想象的还要辽阔。

4

2017年秋天，已在厦门成家立业的我像往常一样，给自己放了“秋假”，回家帮爸妈秋收。

一进家门，我就吓了一跳。我妈面色枯黄，两颊深陷。

我立刻带着她去长春的医院做检查，最后她被医生确诊患有胃癌。我难以接受这样的结果，连夜带着我妈进京，结果得到了同样的诊断。那一年，我妈60岁。

我妈特别坦然地对我说：“妈不亏，看着你成家立业，妈没什么可牵挂的。”

可是，我有牵挂。无论是3岁，还是37岁，无论待在老家，还是漂在异乡，我妈都是我的主心骨。

容不得我胡思乱想，我放下工作，联系医生给我妈做手

术，放疗化疗……手术前，老妈的体重是97斤；手术后，她只有83斤。

我心疼不已，夜夜噩梦。第四个化疗疗程结束，医生遗憾地告诉我，我妈开始耐药，让我做好思想准备。我眼前一黑，晕倒在地。

“儿子，咱俩跑吧？”这是我醒来后，我妈跟我的第一句话。

看着我吃惊的眼神，我妈接着说：“妈这辈子连长城都没去过，你说多遗憾。”说这话时，我妈眼里放着光芒。

5

第一站，长城。

我妈一直走在我前面，并坚持走完全程。返程时，我强行背起了我妈。趴在我的背上，我妈开心地说：“妈饿了，想吃饺子，想喝鸡汤，还想吃咱东北的大碴粥。”没有比我妈有了食欲更令我幸福的事情了。

爬过长城，我妈又“钦点”了泰山。她说自己就是山里人，跟山格外亲。

我们自带灶具和食材，走走停停，开车到山东。

我们用9个小时登顶，看到了泰山日落。看着那一轮红日，我妈眼眶湿润，默默地掏出一个药瓶递给我，那里装着她患病期间攒下来的近百粒安眠药。我妈对我说：“儿子，妈想活下去。就冲这跟仙境一样的美景，就冲着这么好的儿子……”

我和我妈相约，我们俩一个好好工作，一个好好生活，然后，一起走遍万水千山。

6

在去峨眉山之前，我领我妈做了一次体检。虽然癌症没有复发，但其中一项指标特别高，这让我的一颗心又悬了起来。

到了峨眉山山脚下，我先坐索道把我妈送到万佛顶，然后，一个人下山，学着别人的样子，三步一磕头地匍匐着拜到山顶。我反反复复地祈祷着，脑海里涌现的，是我3岁那年，我妈抱着垂死的我寻医的场景。那一晚，她应该如此时的我一样惶恐不安吧。

当我一路磕行至距万佛顶不到500米时，我看到了我妈。她也三步一磕头地前行着。我急忙赶到她身后，听到她念念有词、反反复复地说着一句话：“愿我儿子工作顺利、身体健康、家庭幸福。”

我妈是我最灵验的护身符，而我，也要做她的平安符。

7

2020年9月，我妈的复查结果令人欣慰，我决定带她去看看国外的山。我们去了瑞士的阿尔卑斯山。

在阿尔卑斯的诸多山峰中，我妈最爱的是马特洪峰。

那天，我们坐着小火车到海拔3820米的采尔马特冰川天堂观景台。这里地处瑞士和意大利边境，是距离马特洪峰最近的观景地点。

我妈看着近在咫尺的马特洪峰，激动得隔空触摸马特洪峰三角形峰顶，说那里一定是神仙住的地方。我把望远镜递给我妈，让她看看周围的风

景。

不一会儿，就听我妈激动地喊：“儿子，我看到勃朗峰了。”

我不相信连东南西北都分不清的我妈能认出勃朗峰，但我妈无比坚持：“是阿尔卑斯山的最高峰，我不会认错。”我向周围的人求证，得到了肯定的答案。

那一刻，我妈高举双手，又蹦又跳，激动得像个孩子。

回程途中，我妈看着车窗外的美景，突然红了眼眶，嘟囔了一句：“这天堂样的景色，要是你姥姥能看见该多好。”

我愣在当场，有些好奇地说：“妈，姥姥都去世50多年了。”

我妈的眼睛更红了：“没有人会把妈挂在嘴边，但吃到好吃的，看到好看的，听到别人喊妈，就会想自己的

妈……”

直到那天，我才知道，当初患病后，我妈先后三次想吞下她攒下来的安眠药。最终让她放弃这个念头的，是她常常想到的一个场景：我风尘仆仆回到老家，推开大门就喊妈，但再也没有人应了。听了这话，我的眼泪淌了一脸。

我一直以为这些年和我妈的高山之约，是自己在鼓励她；直到这一刻，我才明白，我妈也是为了我才会向死而生的。

2022年11月28日，是我妈65岁生日。她现在很健康、很快乐，不时跟着老爸进山采蘑菇、挖人参，然后把“战利品”寄给我。42岁的我，还能被我妈如此惦记，真是无比幸福。

（千百度摘自微信公众号“写故事的刘小念”，本刊节选，沈璐图）

慢慢走，欣赏啊



情趣本来是物我交感共鸣的结果。景物变动不居，情趣亦自生生不息。

觉得有趣味就是欣赏。你是否知道生活，就看你对许多事物能否欣赏，也就是“无所为而为的玩索”，在欣赏时人和神仙一样自由，一

●朱光潜

样有福。

阿尔卑斯山谷有一条大路，两旁景物极美，路上插着一个标语牌，上面写着：慢慢走，欣赏啊！

许多人在这世界过活，恰如在阿尔卑斯山谷中乘汽车兜风，匆匆忙忙地疾驰而过，无暇回首流连风景，于是这丰富华丽的世界便成为一个了无生趣的囚牢。这是一件多么令人惋惜的事啊！

（王雪葵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谈美》一书）



在爱她的人怀里……

◎小毛巾

2022年的国际野生动物摄影年赛里，有一张特别的照片：山地大猩猩恩达卡西依偎着看护员安德烈·鲍马，在他的怀里去世了。

恩达卡西幼时就经历了一场腥风血雨。

2007年，刚果发生了一起枪杀山地大猩猩的暴行。后来调查人员认为，这起杀戮是进行木炭非法交易的不法分子干的，目的是引起骚动，向打击非法木炭交易的管理部门施压。

被发现时，恩达卡西才2个月大。倾盆大雨中，她正徒劳地在死去的妈妈怀里吸奶，周围满是子弹和鲜血。

她是这个家族唯一的幸存者，因长时间脱水和失温濒临死亡。看护员安德烈·鲍马紧紧地抱着恩达卡西，帮她维持体温，并尝试在她的牙龈和舌头上涂抹牛奶以补充水分。随后她又患上了严重的肺炎，在全天候的监护下才终于捡回一条命。

康复后，她被送到位于刚果的维龙加中心——这是非洲的第一个国家公园。

她与其他山地大猩猩孤儿生活在一起，由工作人员照护。这些看护人员和大猩猩孤儿待在一起的时间比和家人待的时间还长。

山地大猩猩虽然外表粗犷，但其实非常敏感、温和。它们像人一样拥有复杂的精神世界。它们会欢喜，会悲伤，有时情感还很脆弱。



恩达卡西和鲍马的关系非常亲密，当鲍马休息时，她会走到他身边握住他的手；恩达卡西还擅长模仿人类，她因为经常在看护员的自拍里模仿他，迅速在社交媒体走红。

2021年，恩达卡西患上不明疾病。在临终时刻，她爬进了鲍马的怀抱，在他的怀里安然离世——这距离他们的第一次拥抱，已经过去14年。

照片的拍摄者布伦特·斯蒂顿追踪了恩达卡西从获救到去世的一生。他说：“我知道他们想尽一切办法救她……她最终死在她爱的人和爱她的人身边。我不想太拟人化，但这就是我所看到的。”

(晋 尔摘自微信公众号“果壳自然”)



小时候的恩达卡西

无接触时代的“皮肤饥饿”

● [德] 伊丽莎白·冯·塔登
◎顾 牧译

在现代人的生活中，身体接触总体是呈下降趋势的，对此，人类学家妮娜·G. 雅布隆斯基感到担忧。她认为这种变化的原因在于空间距离的增大、对高移动性的追求以及交流方式对技术手段的依赖。她并不是唯一有此担忧的人。近几年来，不管是哪个政治阵营的媒体都在讨论这个问题。德国《日报》依据最近几年流行的对催产素的研究提出，后现代社会“缺少爱抚”，因为现代社会拉开距离的一些做法对人与人之间自愿的身体接触以及与此相关的信任感都有损害。

克斯汀·乌夫纳斯·莫伯格是位于瑞典斯德哥尔摩卡罗琳斯卡医学院的触觉研究专家，她认为现代人“皮肤的饥饿感”已经无法消除，对人类来说，每天几分钟的身体接触不足以使其找到自己的位置并获得安全感。《时代》周刊在一期封面故事中也提出，应该利用催产素的治疗作用增加人们对触摸的需求。之所以会有这样的建议，是因为据推测，人类有助于产生信任感的催产素水平与历史上相比下降了。两个月后，《时代》周刊上的另一篇文章再次强调了人与人之间亲密接触具有无价的疗愈作用，对每个人都有益，文章题目是《灵药：相互关怀》。他人的亲近和关怀被认为是能

够替代药物的治疗手段。

麻省理工学院在全球范围开展的一项对比研究表明，在生活空间特别大的欧洲和北美，人们的恐惧感比其他任何地方的人都更强烈。一项在美

对于我们“生活在一个无接触时代”这个令人担忧的推测，格伦瓦尔德作为触觉研究专家有什么看法？他赞同这样的推测吗？包裹在薄薄烟雾中的格伦瓦尔德用低沉的声音说，这都是推测，并没有充分的证据。接下来，格伦瓦尔德给我们讲了他作为实验心理学者所观察到的现象。

他谈到了来这里受试的



国迈阿密开展的研究显示，今天在美国，12岁的孩子更倾向于将皮肤接触当作挑衅，而不是关怀。迈阿密的触觉研究所得出了类似莱比锡大学保尔-弗莱斯希学院触觉实验室创建者马丁·格伦瓦尔德很久之前就在书中表达的观点：触摸对几乎所有维系生命的因素都有促进作用，包括早产婴儿的发育、阿尔茨海默病患者的记忆恢复以及免疫系统的加强。这就是触摸的治疗作用。

人。在实验期间，这些人总是想要确保自己的手机就放在触手可及的地方，而不是放在另外一个房间里。这个设备几乎已经变成了人们身体的一部分，摸着手机就像摸着自己，能够让人确定自己还活着。格伦瓦尔德还说到了看牙的病人，在治疗过程中，他们始终紧握着自己的手机。

格伦瓦尔德发现在这个社会中，在网上寻找性伴侣比找一个可以不断拥抱的、能够信



任的人容易。但同时，他又很确定人从根本上来说需求的并不是性，而是与人的亲近，这能够让人获得安全感，确认自己的存在，知道自己并不孤单。这些都可以通过拥抱，或是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用拥抱的替代品来实现。格伦瓦尔德说，如果给学校里那些无法安静下来的孩子穿上沙背心，会让他们产生一种始终被拥抱的感觉，这种方法在治疗孤独症患者方面被证明是有效的。孩子的身体在空间中产生的不知所措感一旦减弱，他们就能够平静下来。

这种“无接触式社会”有证明实例吗？是的，格伦瓦尔德发现了这种深刻变化的3个表征，都有实例可以证明，并且都能够体现人们对触摸的渴求程度：第一，蓬勃发展的保健热潮最初主要是集中在色彩和气味上，现在则主要是推销按摩这一类与身体相关的项目；第二，现在正慢慢兴起的所谓拥抱派对（付费、有固定的规则、不发生性行为），在

有人曾问我，人身上最能代表其精神状态的部位是什么，那时我的回答是肩。一看肩膀就知道一个人是否孤单。紧张时僵硬，害怕时收缩，理直气壮时张开的，就是肩膀。

认识你之前，当脖颈和肩膀之间感到酸痛的时候，我就用自己的手按摩那里。我想，如果这只手是阳光或

这类活动中，素不相识的人互相拥抱，这种事先规定了形式的主动的身体接触在多样化的社会里不但被大众接受，而且深受欢迎；第三，狗、猫之类有皮毛的宠物的增加，无疑也是触摸需求增加的表现。2015年，德国登记在册的宠物共3000万只，比2010年增加了700万只。宠物的作用也已经显现出来：养宠物的人患病的概率要小得多，患病之后痊愈的速度也更快，总体看来寿命更长。格伦瓦尔德说，人类缺少让自己感觉舒适的触摸时并不在意，而他就是来纠正这个错误的。说到这里他笑了：“作为哺乳动物的人，现在正在想尽办法让自己能够继续做哺乳动物。”

我们提了最后一个问题：“触觉研究专家怎么看待作为哺乳动物的人类用手指不断触摸手机光滑的表面这一行为？”这一问，让格伦瓦尔德这个和气、总是若有所思的人突然变

得非常愤怒，还有悲伤，这让我们感到很意外。他提高了声音说：“我们在荒芜，我们在腐烂。您就这样写：格伦瓦尔德说我们在一个平坦、光滑的世界里腐烂。看看那些套在学童身上的沙背心，就能知道我们已经腐烂到了什么程度。”那些假想出来的，只作用于想象的身体接触，不管是在电影院的大银幕，还是自己在家看的影片，这些能作为替代吗？格伦瓦尔德的声音几乎是生硬的：“不能！任何虚拟的东西都不可能替代皮肤接触带来的生物化学反应。”毫无疑问，他在为那些忘记自我的哺乳动物而忧心。告别的时候，他向我伸出手来——温暖的握手，告别。我这才注意到，我们握手的时候，握的是整只手，不是手指尖。这种常见的身体接触是通过手掌完成的，而不是特别敏感的、暴露在外面的手指尖。

（谷峰摘自广东人民出版社《自我决定的孤独》一书，本刊节选，连培伟图）

是五月轻柔的风该多好。

第一次和你并排走在柏油路上时，道路突然变窄，我们的上半身挨得很近。还记得那一刻吗？你瘦瘦的肩膀和我瘦瘦的肩膀碰撞的那一刻，单薄的骨头之间发出的丁零当啷的风铃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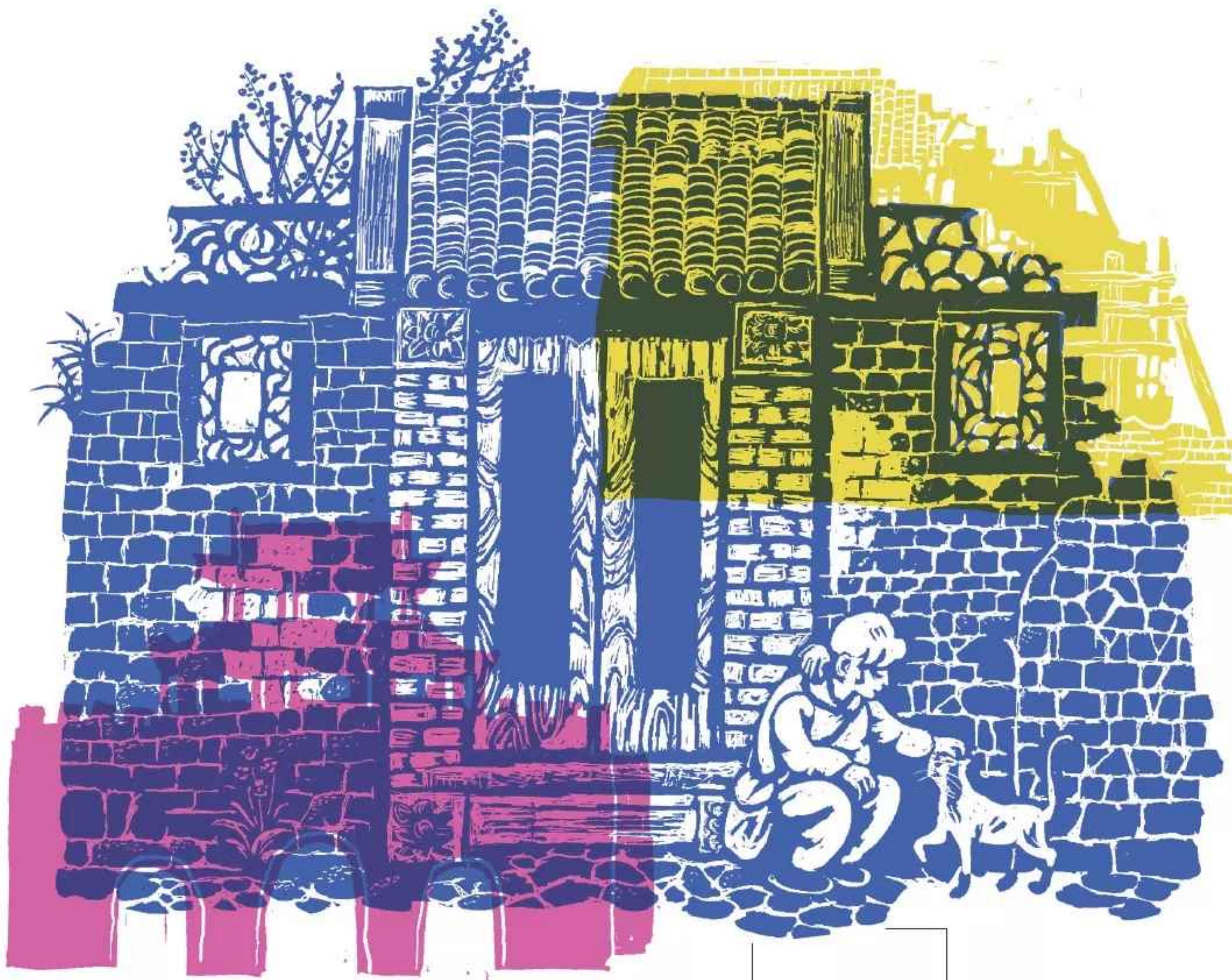
（田宇轩摘自四川文艺出版社《植物妻子》一书，（韩）李圭泰图）



并肩而行

◎ [韩] 韩江

◎ 崔有学译



每座城都有故事，却非每座城都有历史。

我的家乡是苏北的一座小城，石榴花香，沐水泱泱。它不常体会江南的歌舞升平，也少闻西北的变徵之音，南船北马的见识使得这方水土所育之人平添了几分豁达、包容、平和与中庸。

“太上，不知有之。”这是老子的一句话。内心笃实之人，无须外力支撑，所以，即便“不知有之”，亦得自为“太上”；而臻于“太上”，便平静自然，知与不知，丝毫不与己无涉。吾为太上，不显于外，不示于内，不修于容，不达乎己。为无为，无为而为。

小城之人，或许一直默默跟随一种“太上”的信念而生存，不求他人“亲而誉之”，千年以来，俗事于世俗，于无为中修业修己。读书于晨起，熙攘于午后，叫卖于巷口，灶起于屋后。

看，远处走来一人，西边老徐家的小妮子二燕放学了。军绿色挎肩书包在身后跳动，那节奏像是要跟上主人蹦跶的碎步。大人们常说，东关到西关，十里不转弯，小城的兴旺可都在这条路呢。二燕日日走这条路，却日日都有看不够的景。

拐进路口，头一家有个胖大婶。她那一头

冰水城迁

● 苏嘉靖

第二天，二燕在窗沿下看到一个小板凳。起初不敢也不好意思坐，二燕还是或站或蹲，喂一会儿猫咪就匆匆走了。后来，二燕每天放学都要来这里坐一会儿，猫儿也每天早早地等着这个小主人。渐渐地，二燕每天离开时都要绕到后窗玻璃前向扎着围裙的胖大婶挥一挥手，大婶也会停下手里的活儿冲二燕

笑一笑，点点头。再后来，猫儿死了，二燕的心空了好久，可是每天放学还是一样过来，在窗外挥一挥手。窗里的人还是会笑一笑，点一点头。

这一笑，就是十年。

往前走，是一排青砖碧瓦巷，灰蓝的屋顶鳞次栉比。一路过去，每隔十来米就是一家深院，一人多宽的廊道幽静深远。捉迷藏的孩子可以在这里尽情玩耍，他们躲进的或许就是同一片屋檐下的另一个空间。每一道廊口都值得驻足，望进去，石板上镂空的雕花有牡丹秋菊，也有龙凤福寿，中间或敞或闭的一道道木门，如同连接着流水光阴的驿站。二燕的心都要化了。小时候爱听《聊斋志异》故事，石瓦巷的青砖花刻同尘封的过去总是能给孩童莫测

干练的短发打着发油，一丝不乱。二燕每次经过，都给她家的猫喂米花。二燕站在窗角，在窗沿上小心地撒下米花，然后看着猫咪轻踱漫步过来寻吃。有时看得久了，就把腰间的书包放在膝盖上，蹲下去托着腮帮子慢慢欣赏。一日，胖大婶听见脚步声，跨出门槛，看到一个小丫头蹲在自家窗沿边，一手摸着猫咪傻呵呵地乐，一手不时变换姿势压住放在膝上的书包。



的神秘。每日走过，二燕都要绕那么几道廊子，好在心里荡一荡这种神秘，如同美酒微醺，不愿早早醒神。

这一绕，就是十年。

两旁伸出的青瓦留下一条狭长的天道，细雨从中卷起一幕水帘，倚墙而走的人无须打伞，一路到家衣服也不曾淋湿半点。一次回家的路上，二燕捡了半块落有苔藓的青砖，没有人注意它，也没有人在意失去它。从北向南，再从南向北，穿过两道廊院，深院里的人家茶香饭香，既真实又仿如仙气缥缈，夹杂着青砖苔藓的清气，二燕内心如同小城一般怡然安宁。

长大后，二燕去过北方，也去过南方。环顾四方，她更加领悟了沐水淮河的中和、中庸给生活在这里的人们带来的智慧与勇气。

春来秋往，燕子年年要飞回。

她总是归心似箭。走过当年进出的校门，二燕拎上两斤北方特有的驴打滚给潘姨——当年的胖婶儿。夕阳将潘姨鬓角的斑白照出金色，不知她是否还能健步如飞。她给二燕端来两只四脚凳，轻巧地放在门前窗沿下。低腰搁置的一瞬间，仿佛时光逆行——穿梭的青砖瓦巷，熙攘的追逐打闹，幽深的一进进廊院……一切如电影般在二燕脑海闪现。

“吃了这块糕就去前面看看吧，西边已经拆到沈叔家了。”二燕的回忆被潘姨打断，嘴里嚼了一半的年糕碎从嘴角掉落下来。

二燕来不及再去走一遭通向沈叔家的长路。只要二燕在，脑子里的风景就在。二燕疯了一样往家里跑，不再是颠跳着的小碎步。

院里左起第六只花盆底下……在！还在！

二燕忍了一路的泪，终于“吧嗒”一下打在十年前捡起的半块青砖上。从前，青砖碧瓦的深邃引着二燕走近了历史；如今，历史学的功底送给她一双穿越往事的眼睛。透过苔藓的色泽及砖孔的密度，二燕便能判断出这块砖烧成于民国以前，应该说这极有可能是一块清代的砖，或者更久远。

二燕一本一本查阅地方志，一家一家问询老街坊。她要的不只是答案，她想要告诉发动推土机的人，再等一等——等一等祖辈远去的背影，等一等小城芬芳的人情。

但半个月后再去，远远的，灰尘漫天，扬起了一片北方才有的雾霾。两个老工人一前一后地抬着个大木架子，穿梭在工地里运输着最后的垃圾。经过二燕身旁时，二燕倏然转身——那一排排曾经被雕刻成画、风情万种的梨木廊门，现下却颠簸在途，正以这样一种方式默默终结自己的使命。廊门吱吱作响，仿佛为自己尘封百年的往事作最后的交代。

潘姨、沈叔和其他街坊挤在办公室，拆与不拆早有定论，剩下只有能不能留的请求。这里的新房不属于他们，他们只能住得远一点，再远一点。

几年后，二燕家的小院也在轰鸣声中倒塌。匆忙搬迁时，新址的楼下，一老一少正在为门前花圃的边界、归属吵得不可开交。污言秽语并没有惊扰到两旁行人悠闲的脚步，直到楼上推开一扇窗：“这都有没有素质？吵架也不看看地儿，我闺女睡觉呢！”二燕低了头，终于安静走过，没有说话。

人来人往的街头，车水马龙，一排排高耸的建筑挺直了腰杆骄傲地宣示辉煌。二燕觉得陌生，但也很是熟悉。陌生，是因为变化；熟悉，是因为它统一的名字——城市。

正走着，二燕一眼看到远处的潘姨，就在那一瞬间，心头突然一暖。可潘姨迟迟没有看见她。叫住潘姨，二燕蹙眉看她，只见她鬓角垂下的银发凌乱地贴在脸上，灰蒙的眼睛在看见二燕时生出两点晶光。接过潘姨手中的袋子，二燕拦了辆车送潘姨回家。路上，潘姨跟二燕说，她现在住到了孙家巷，还好，不算出城，“就是……”潘姨低了一下头，拿手捋了捋耳边的垂发，很快又抬起，“就是老街坊们很少再见了。在咱们这片的，如今只有赵家、荣家他们几户，只有他们排上了号，还能守着这块儿。你沈叔和徐奶奶搬去了北面城郊。我家那口子有一天路过老街，看见老太太站在街口，说是回来给她老头子指指去城北的路……”

二燕抬头望着天，嘴角抽动。“那，其他人呢？”顿了几秒，她问。

“哦，隔壁那个孙老头，原先死活不愿意跟女儿去国外，说过不惯那种抬头连只鸟都不认识的日子。这不，上个月家里刚给办齐手续出



铁明是谁？

铁明出生于20世纪初的上海。他自幼学习成绩优异，25岁任国民政府上海农产物检查所课长，主要负责进口化肥的检验。

当时中国的化肥产量很低，基本上依赖英、美等国进口。一些英国奸商便将劣质化肥以次充好，卖给中国。

铁明精通法律和外语，智斗奸商屡屡获胜，却遭腐败当局与奸商的联手排挤。他愤而辞职，回老家当了一名中学教师。

1938年，铁明考取了研究生，到英国牛津大学深造。在牛津，他结识了《东西方文明》的作者史宝廷。英国人史宝廷对中国历史有很深的研究，二人无话不谈。

谈及中国受日本侵略者的践踏，很多大学的藏书损失过半，铁明向史宝廷说出了心中的想法：能不能将中国留英学生的旧书籍收集起来，捐赠给国内的大学以解燃眉之急。

史宝廷十分支持，但担忧留学生数量有限，募集到的书太少。他说：“你应该发起募捐，筹集捐款作为购买资金。

国了！原先老跟你一块儿钻巷子的杨婶家的小子，毕业做了几年生意，听说混得不错。头些年也像你一样，没事儿就在咱那片儿转悠。听他妈说，他本来打算把他那什么公司迁过来，这一拆迁，他妈就劝他别回来了。也是，老家拆了，到哪儿不一样？”

送走潘姨，二燕回家收拾了行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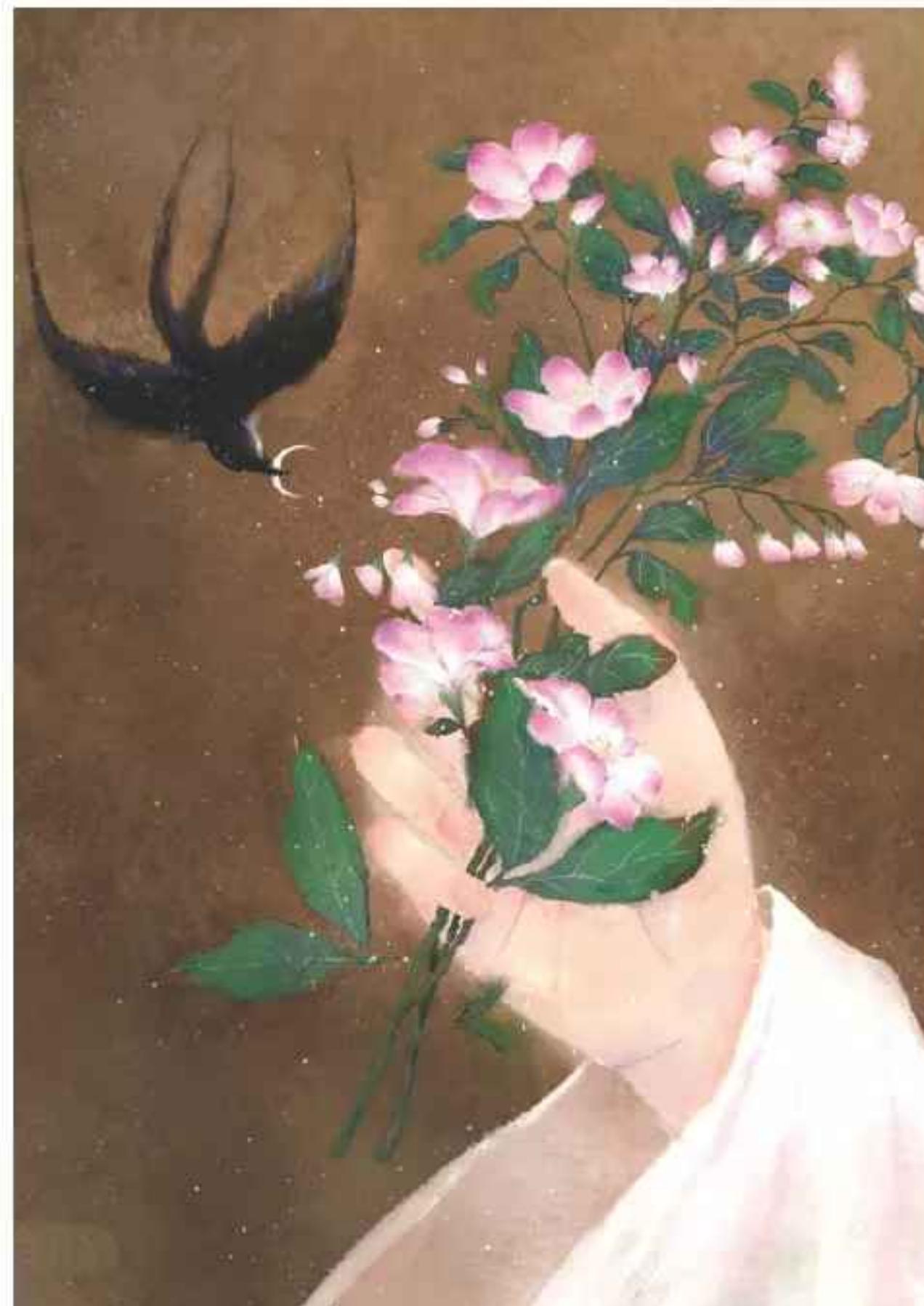
她学了历史，现在却越来越不懂哪里才有历史，只觉着书里书外都是尘封的故事——故事而已，终将随风散去。如果刺痛了最软的心

你筹集到多少英镑，我就追加多少英镑。”这是当时英国人的一种挑战习惯，旨在帮助自己的朋友。

于是英伦城市的街头，出现了一位着装朴素、身形消瘦

铁明是谁

● 莫小米



的中国青年。他用饱含激情的声音演讲，引得路人纷纷解囊。

通过几家书店和轮船公司的无私援助，这批书从海路辗转送到中国学生的手上。

20世纪50年代，铁明因被人诬陷为“特务”而坐牢。平反后，在上海一所农校当教师，不幸眼疾复发，双目失明。

1984年秋，铁明收到一封来自英国的信，是多年未见的史宝廷的儿子寄来的。展信得知老友已去世，临终前，他将自己与铁明当年募捐的事告诉了儿子。史宝廷的儿子把父辈的这段经历写下来，发表在《牛津》杂志上，引起了不小的反响，也进入了英国女王的视野。

1986年10月，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访华，向铁明发出了私人邀请函。

当一位衣着平常的盲人老头来到上海外事办，说要找英国女王时，办事人员既惊讶又警惕，直到老人拿出女王的邀请函。1986年10月15日，铁明在儿子的陪伴下，登上了黄浦江上的游轮。

铁明是谁？是在国家危亡关头，尽过绵薄之力的一位普通的中国留学生。今天的人们应该记住他。

（长夜深蓝摘自《今晚报》
2023年2月13日）

灵，踩踏了最好的人情，那么低沉过后的人们也会再抬起头，同远方的人一起搭建一座座华丽又冷淡的城市。

这样的城市，没了守家守业的人，没了传子传孙的情，自然就没了历史。

说到底，有人、有情，才有历史。

二燕走了，带走了当年捡的那块砖，很少再回来。

（陈 曦图）





何必使劲敲

●钟叔河

孔子居留卫国时，有一次在击磬作乐，一个背草包的人从门前经过，正好听见了清亮的磬声。

“听这敲磬的声音，是有心要别人欣赏的吧。”背草包的人说，“把这磬敲得当当响，好像在说，没人知道我呀，没人知道我呀！岂不有些可鄙吗？”

“没人知道自己，也就罢了，何必如此使劲地去求呢？不是有这样两句歌谣吗：河水深，过河不怕打湿身；河水干，扎起裤脚走浅滩。”

“也不看看现在是一河什么样的水，值得你这样舍生忘死地投入。”

“他也太武断了。”孔子听到这些话后，说，“不过，若要我去说服他，只怕也难呢。”

《论语》记载了门人弟子对孔子的许多称颂，也记载了不少持不同意见者对孔子的批评，就像背草包的人讲他几句亦无妨。

（陈海蓉摘自湖南美术出版社《念楼学短》一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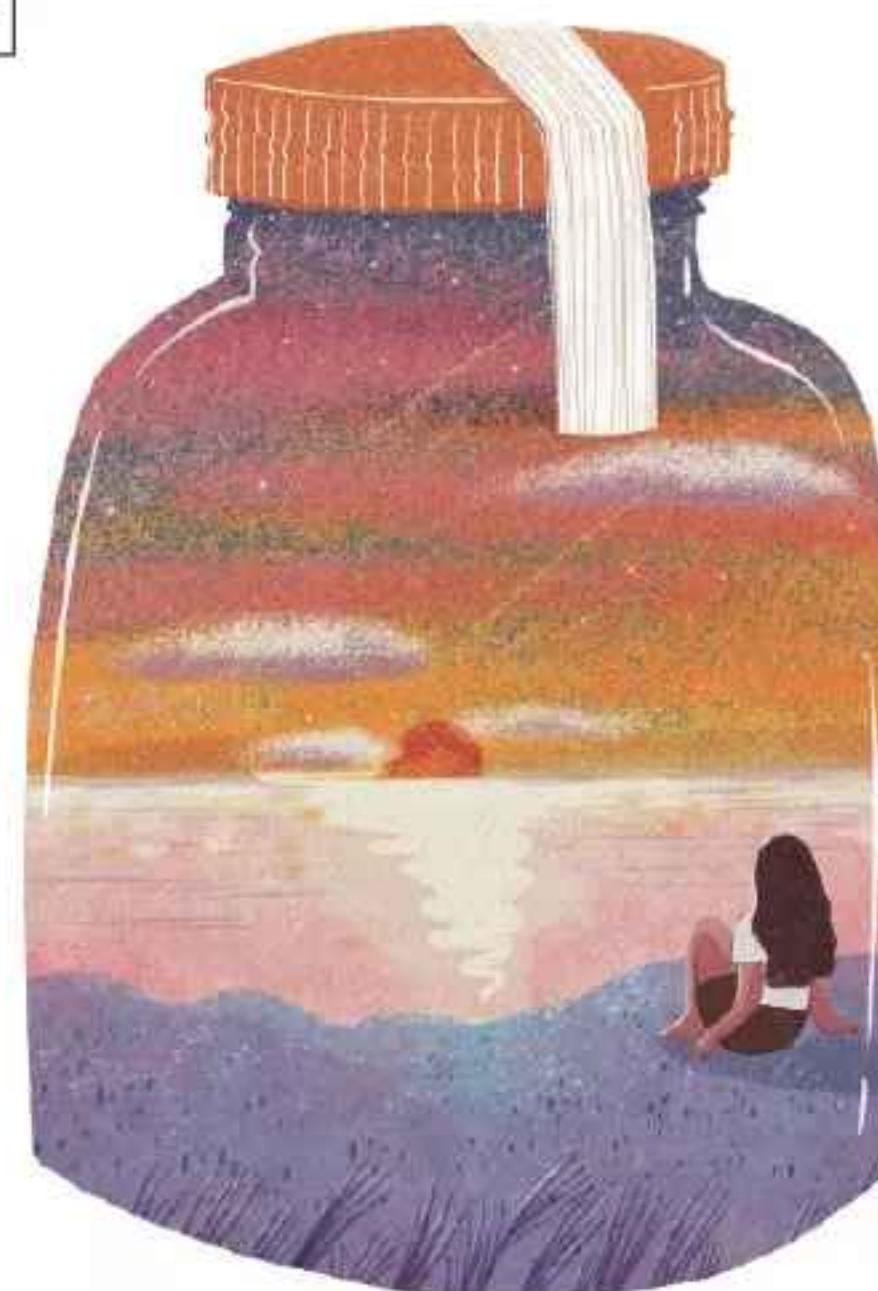
英雄三部曲

●傅佩荣

一个人若要成为被社会大众崇拜模仿的英雄，必须经历三个阶段：退出、考验和复返。

一个人背井离乡，到外面的世界打拼，孤身一人闯入不同时空、不同文化背景中，前途不明，语言不通，独自接受

意 林



生存考验。好比将一棵树连根拔起，很多人因无法通过考验而失败。但大浪淘沙，最后通过考验的人荣归故里，成为人们崇拜的英雄。

退出、考验和复返被称为“英雄三部曲”。如果一个人一辈子未曾离开家乡，没有经历过外面世界的磨炼，即使成功，也只能被看作运气好而已。英雄神话的重点是，每个人都有丰富的潜能等待开发，必须离开温暖的母体到陌生而黑暗的环境中接受考验。

（伟 烨摘自东方出版社《国学与人生》一书）

四 毋

●许倬云

“四毋”是《论语》所说，毋固、毋我、毋意、毋必。毋固，不要固执自己的意见，不要说我的意见一定对。毋我，不要以自我为主。毋意，不要揣度、不要猜测。毋必，不要把话说得那么肯定，不要说出一句话就说这句话百分之百正

确。

我的意见只是我此时此刻，在现有的资料及经验上得到的一个想法而已，这是“四毋”的一个态度。在研究上有用，在教学上有用，在做人上更有用。

（林 一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许倬云问学记》一书）

虚 空

●〔日〕吉田兼好
○尤冬梅 译

有主人的住宅，不会有闲杂人等随意出入。

没有主人的空宅，路过的人都可以随便进出，狐狸枭鹰之类的动物也因为没有人类出入，敢随意入住。

还有，镜子因为没有色彩和形象才能映照出物体，如果有色彩和形象也就映照不出物体了。

只有虚空才能容纳物体。我们心中总会浮现各种欲求，不就是因为没有本心吗？如果心中有主，就不会有那么多杂念进来了。

（初夏·逆光摘自北京时代华文书局《徒然草》一书）

文野之分

●黄永玉

家猪遇野猪于山林，颇美其隐逸境界，诉与人相处苦况，且云不日将重返林莽，觅回自由。

野猪笑曰：“人若不将尔喂饱，绝无气力说此清高话也。”

（天 晓摘自中信出版集团《给孩子的动物寓言》一书）



为什么现代人的字越写越丑

●陈嘉禾

上学时，我们普遍被老师和家长教育：“字写得好是一种优秀的品质！”我也这么认为，然后觉得自己天性愚钝，这辈子做不了好学生。到英国上了几年学，我看到牛津大学一些老教授写的字也那么丑，心想：字越写越丑，是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吗？

从目前中国经济的发展状况来看，经济越发达，人们的字也普遍写得越丑，确实是一个规律。我们也许可以相信，等中国人均GDP水平发展到和英国比肩的时候，大多数人的字恐怕都好看不到哪里去了。

那么，为什么会出现“经济越发达，字写得越丑”这种奇怪的现象呢？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的受教育水平不是应该越来越高吗？不是应该有越来越多的老师教书法，大家越来越重视书写吗？其实，这一现象背后的原因主要有两个：一个是浅层次的，一个是深层次的。

浅层次的原因是，随着经济的发展，手机、计算机等电子设备越来越多，人们越来越多地使用键盘输入文字，或者干脆用语音通话，写字的机会变得越来越少。结果用进废退，字也就写得越来越差。有

道是，“虽然我的字写得像狗爬，但是有本事让王羲之跟我比打字速度啊”。

生活中写字的机会越来越少，只是导致人们普遍字写得越来越丑的浅层原因。毕竟现在仍有许多看似没什么用的东西被人们发扬光大，甚至越做越好。以服饰为例，几万元一套的西装、几千元一双的高跟鞋比比皆是。即便这些服饰价格昂贵，穿着也缺少舒适性，人们仍然趋之若鹜。

为什么这些实用性很低的服饰，仍然受到现代人追捧，甚至做得比一两百年前更加细致、奢华呢？因为这些服饰在今天仍然有很强的传达信息的作用。它们能够替代穿着的人向外界

传达出“我很专业、我很职业、我很干练、我很有魅力、我很有实力”的信号。

从信息论的角度来说，任何可以传递信息的事物都是有价值的。像西装和高跟鞋这类实际使用体验并不舒服的服饰，在新的时代的符号作用有增无减。它们已经从一种普遍的着装，变成商业精英、职场达人向外界展示自己能力的信息载体。为了更好地传递信息，人们自然会选择越来越高级的西装和越来越昂贵的高



一滴墨，洇开在水里，化作一朵云。

一朵云，晕开在天边，也作泼墨状。

当我抬头看云，总觉得自己在看一幅水墨画。厚的云、薄的云、浓的云、淡的云，在天空聚散舒卷，有时是乌云密布，有时是晴空高云，有时是浮云披霞，像一滴白色的墨落入水中，随水而动。

一滴墨在水中晕开，一朵云则在风里晕开。风动云开，风起云涌，云是墨，风是笔，长空作纸。

看水墨画，计在黑，看那团森森的黑如何大化万象；看云，计在白，看那抹历历的白如何烟云变幻。二者虽不同，却都是虚看，看的既不是笔墨，也不是风云，而是看画人自己。

纸上墨痕浅，有人说像



云是天边水墨

●草 予

雾，有人说像湖，有人说说是山，有人说山林。这也是看云的游戏，天边一片流云，有人说像马，有人说像豹，有人说像焰，有人说像树。

看水墨也好，看云也好，最妙处同在留白。纸是墨的载

体，天空是云的载体，留白在墨色之外，也在云白之外。白纸墨满，天空堆云，都腻，都显得用力过猛。

(小周摘自微信公众号“草予”，古元图)

跟鞋。

由此可知，字写得好，在几百年前也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一个住在广东的官员，一辈子见不到几次住在北京的上司。从广东到北京，骑马行船，可能要一两个月才能到。那么，一个广东的官员如何能让北京的上司对他产生好的印象，从而保证仕途通达？你猜对了，靠写得一笔好字。同理，生意人之间的往来、老丈人对女婿的印象等，不少时候都靠书信。

所以有“见字如见人”的说法。一个人的字写得好看，自然会给别人留下好的印象。其实，“见字如见人”这个说法并没有什么科学依据，只能说明这个人在书法上下了很大的功夫。北宋年间，号称“六贼之首”的大奸臣蔡京，就写得一手好字。而南北朝时，刘宋的开国皇帝刘裕，虽然统一了中国南方，又北伐中

原，在历史上留下盛誉美名，但字写得非常难看——他小时候没受过太多的教育，长大后又南征北战地拼事业，自然没有机会去练习书法。

在古代，交通、通讯不发达，人和人之间的信息传递几乎完全靠书信。如果想要别人对自己有个好印象，写一笔好字，就是再划算不过的选择了。于是，人们纷纷投资书法，字也就越写越好。

到了现代，飞机、高铁、电话等交通通信网络越来越畅通，早上从上海去北京开会，下午从北京飞深圳，晚上再见个客户，甚至约个越洋视频会议，都变成了非常轻松的事情。这时候，字写得好对于维护个人形象的作用就不那么大了。

(梁衍军摘自机械工业出版社《投资者一生的机会》一书，肖文津图)



不要轻视面包

●叶克飞



许多如今司空见惯的寻常之物，也有自己悠久而惊人的历史，面包就是如此。

一

面包的真正出现，是在6000年前的古埃及。罗马时代出现了专职的面包师，也形成了面包文化。对欧洲人来说，面包不仅仅是日常主食，也是历史的象征。

德国作家H.E.雅各布的写作由小麦开始。他的叔叔是一名粮商，这也让他在四五岁时第一次接触到小麦。叔叔告诉年幼的雅各布，他一定会喜欢这东西，尤其是在晚餐的桌子上。到了晚上，小雅各布见到“爸爸正在弯着腰切面包。面包的外皮泛着棕色的光泽，就像爸爸的鬓角一样；内里又

十分白，就像爸爸平静的面庞。看着那白面包和爸爸的手，一种安全感油然而生。”

这就是面包存在的意义，温暖而安全。当然，面包的历史不止于此。面包是古埃及人的货币，是罗马人的权杖，是神的血肉。那些政治、宗教、民俗、战争与文明的兴衰，在雅各布眼中就是一场争夺面包的游戏。

古埃及人作为最早吃面包的人，在当时可谓优越。相比之下，同时期欧洲人的食物可真是匮乏到可怜的地步。在当时的埃及，面包甚至是计量单位与替代货币。在长达数百年时间里，埃及人的各种工资，甚至包括官员俸禄都以面包形式发放。有趣的是，如果领不到面包，即使有肉类和

酒，工人也会罢工。

埃及人的面包不仅仅饱腹，也强调艺术感。如今在墓室里仍可见到绘有各种形状面包的壁画。这一点被古罗马人继承，而且青出于蓝。据说，古罗马人的面包可以直接跟客人“挂钩”，比如艺术家来拜访，就会准备琴状面包，婚宴就会用戒指状面包……也正因为视面包为文化，所以古罗马时代的面包师有着极高的社会地位。面包师协会是最重要的行会之一，庞贝的第二任市长帕奎乌斯·普罗库鲁斯就是面包师协会成员。

当然，这种社会地位很难持续，中世纪的面包师情况就差得多。

二

对面包的轻视甚至会影响政治，拿破仑就是例子。拿破仑十分推崇工业，并认为未来战争的胜负将完全取决于工业的发展水平。工业影响战争，这当然是常识，但农业同样重要，拿破仑却忽视了后者。农民都被征召入伍了，上一季的收成又非常差，东欧国家也对法国关闭了国门。法国的粮仓已经空空如也，当拿破仑的大军从波兰辗转至俄国时，饥荒也敲响了法国的大门。

最终，“导致法国军队溃散的原因与其说是严寒，倒不如说是缺少面包”。当撤离俄国时，法军先是因为没有了燕麦作为马粮而选择杀马，吃马肉喝马血度日。之后，他们只能在冰天雪地中徒步而行，遭受着严寒和敌军的双重袭击。

文化与文明

● 葛兆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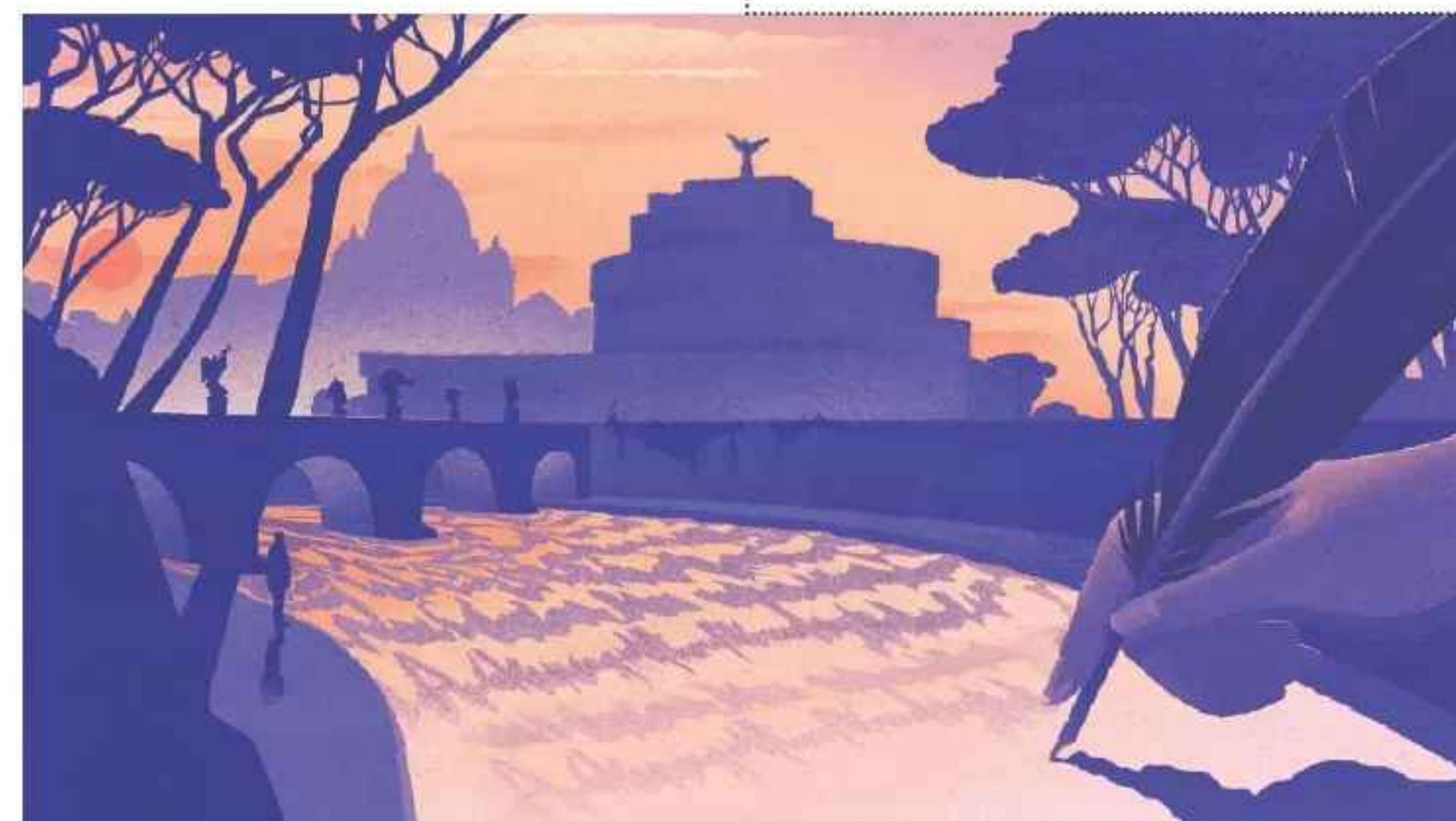
德国社会学家埃利亚斯在《文明的进程》这本书中提出，可以把“文化”和“文明”做一个界定和区分，即：“文化”是使民族之间表现出差异性的东西，它时时表现为一个民族的自我和特色，因此，它没有高低之分。而“文明”是使各个民族差异性逐渐减少的那些东西，表现着人类普遍的行为和成就。

换句话说，就是，“文化”使各个民族不一样，“文明”使各个民族越来越接近。

“文化”是一种不必特意传授，耳濡目染就会获得的性格特征和精神气质；“文明”则常常是一种需要学习才能获得的东西，因而它总是和“教养”“知识”“规则”等词语相连。

（李汐度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古代中国文化讲义》一书）

法军的布戈涅下士在回忆录中将这场大撤退描述成了一场面包引发的灾难。断粮第50天，他觉得自己快发疯了。布戈涅和战友在某个地方找到了威士忌，可他的喉咙被冻僵了，没法喝。几天后，他们又在一间小屋里找到了面包，就把步枪丢在雪里，像野兽扑食一样猛扑向面包。有几个战友因为咬的面包块太大，被噎死了。而布戈涅很幸运，因为他的嘴唇冻伤了，几乎无法张开……法国士兵抵达波兰时，闻到了新鲜出炉、热腾腾的面



美国影片和法国影片

● 谢 强

法国人最不愿意做奴隶，抽象的奴隶，比如金钱的奴隶、时间的奴隶、家庭的奴隶，还有爱情的奴隶。爱得太深，必然有一方会沦为奴隶；沦为奴隶的一方，必然要寻找自由，爱情和家庭可能随之化为乌有。

现在，许多电影的主题不是讲爱什么，而是探讨如何爱、怎么爱。美国电影着重于爱谁、爱什么，所以需要大量的英雄和美女；法国电影着重于如何爱、怎么爱，所以都是普通面孔、真实人生。美国人讲一见钟情，法国人

讲钟情之美。换句话说，美国影片讲如何“走进爱”，法国影片讲如何“走出爱”。美国影片的“走进爱”是出世的、幻想的，法国影片的“走出爱”是入世的、真实的。一个是入梦，一个是梦醒，最好两种一起看。

（陆 离摘自人民邮电出版社《巴黎感觉无度》一书）

包香气，都发疯了。他们用剑从房间的地板缝里刮面粉，或者他们误以为是面粉的东西。他们用5法郎买一块面包，让当地人目瞪口呆；还为了一口饭自相残杀，为了3个还没核桃大的烤土豆，一群法国士兵打得不可开交……

在波兰，法军贪婪地吃着干面包。有些士兵不听劝，不停地吃，最后撑死了。

也正是在这种疯狂状态中，不以农业为本却将战火烧遍欧洲的帝国走向末路。正如书中所言：“谁拥有面包，谁

就能取得胜利。”这并不是孤例，让民众拥有面包，始终是文明进程里的一环，至今依然重要。

在欧洲大陆上，无论德国还是俄罗斯，法国还是西班牙，面包都是超越生活必需品的存在。它不仅仅是清晨的元气来源和午、晚餐的温暖慰藉，也不仅仅是野餐精致摆盘里最不起眼却很“扎实”的吃食，更是陪伴每个人长大的文化皈依。

（尤 沫摘自《文汇报》
2023年3月12日）

每个人都生活在自己的“孤岛”

● [葡萄牙] 丹尼尔·加西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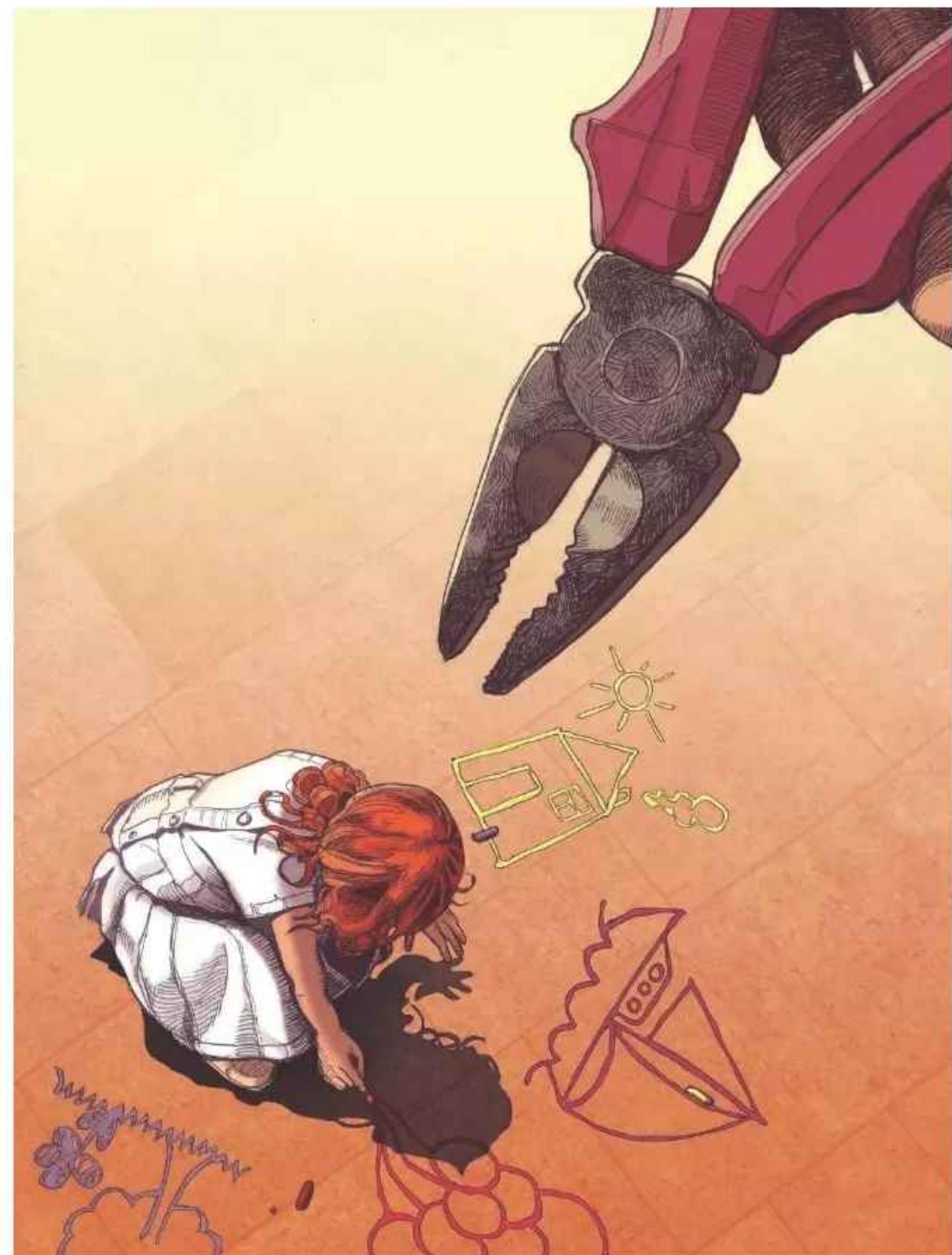
每个人都生活在自己的“孤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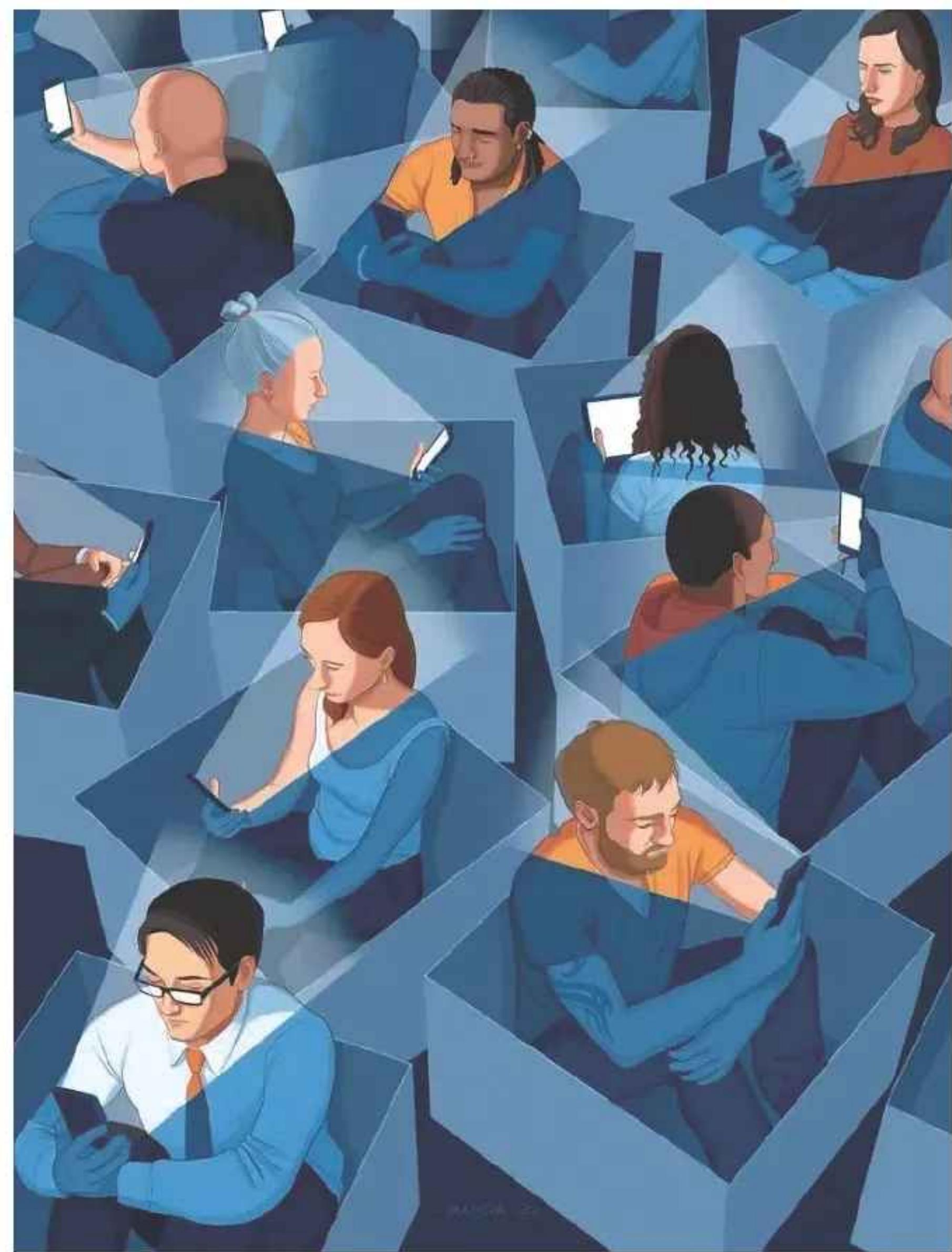
男性和女性的工作有着不同的标准



在不同阶段，纸有着不同的意义



社会的铁钳会扼杀孩子的创意



人和人之间的距离，那么近又那么远



冰山一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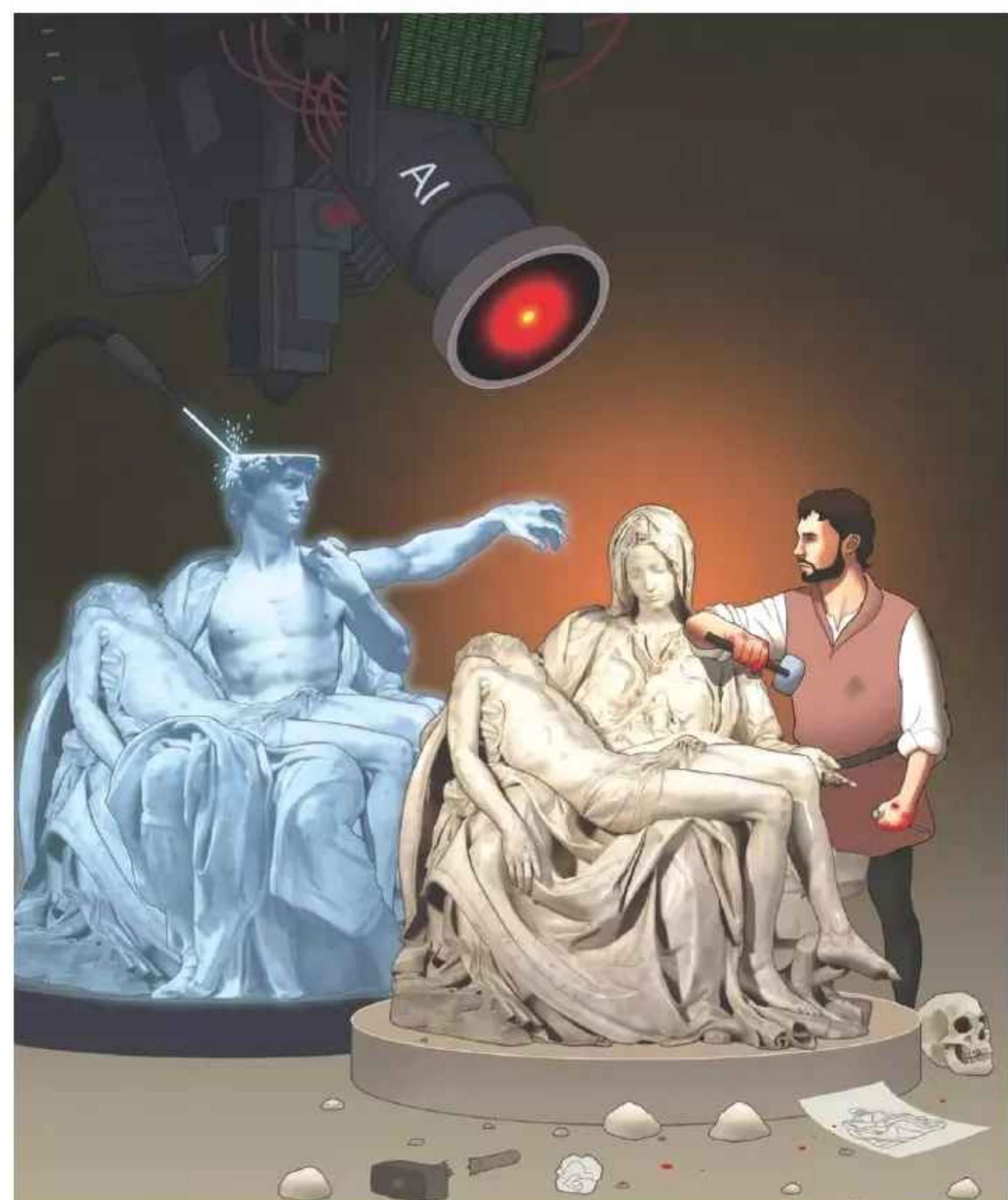
生命的循环



每个人都戴着笑脸面具上班，不能表达自己真实的情绪



对网络点“赞”的追逐，犹如飞蛾扑火



如果一切都由AI完成，那还会有感情吗



“可回收”让人心安理得地制造更多的垃圾



历史上疯狂求关注的奇招

●〔美〕埃文·安德鲁斯
◎邓 笛编译

疯狂求关注的行为并非如今才出现，而是古已有之，且疯狂程度绝不逊于现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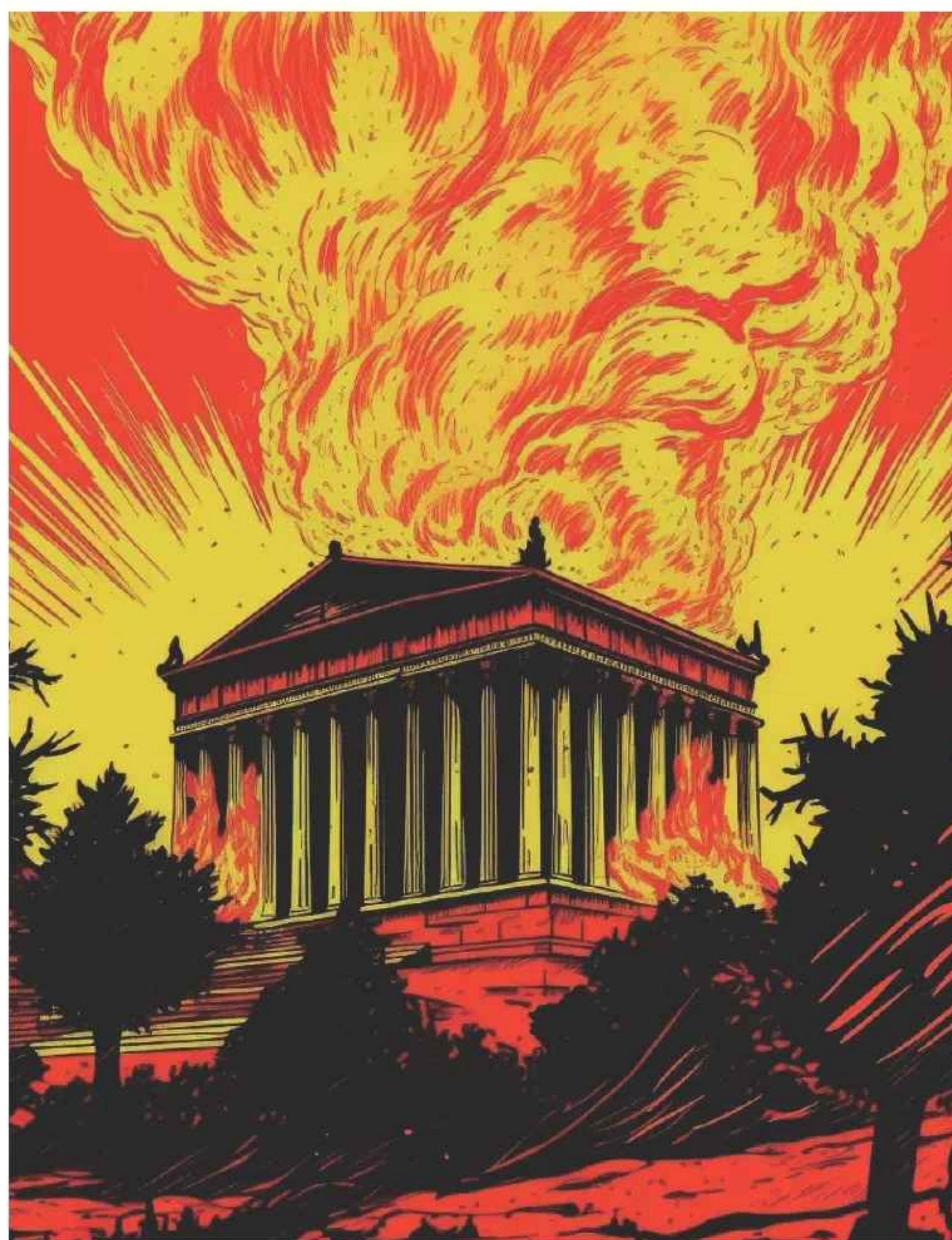
火烧 阿尔忒弥斯神庙

“除了奥林匹斯山，太阳从来没有看到过如此宏伟的东西。”古希腊诗人安提帕特曾这样描述阿尔忒弥斯神庙。这座神庙是建筑史上的奇迹，也是古代文明七大奇迹之一。然而，在公元前365年，它却被一个名叫希罗斯特拉特斯的年轻人放火烧毁。当

被问到为何要这么做时，希罗斯特拉特斯扬扬得意地宣称，他是故意为之，目的是要让自己的大名永远留在历史书上。为了不让这个狂徒史上留名的目的得逞，当局不但在处死他时不公布他的名字，而且明令禁止任何书籍记载关于这名纵火犯的事迹。但是，正如希罗斯特拉特斯希望的那样，他的疯狂故事还是被人偷偷记录下来并流传至今。如今，“希罗斯特拉特斯式名声”已成为一个专用词，用来形容那些为了出名而不惜犯罪的人。

威廉·坎普的舞蹈马拉松

威廉·坎普是英国的一名小丑演员，曾在威廉·莎士比亚的多部戏剧中扮演角色。他在



声名大噪。

巴纳姆和“斐济美人鱼”

费尼尔司·泰勒·巴纳姆是美国一家马戏团的老板，也是19世纪无可争议的“噱头之王”。1842年，巴纳姆萌生了一个赚钱计划，其核心内容就是将一条鱼的下半身与一只猴子的上半身缝合在一起，然后谎称这个“混合体”是在斐济近海地区捕获的奇异物种——“斐济美人鱼”。巴纳姆甚至让他的一名助手冒充“美人鱼”的发现者。为了骗取人们的信任，他还为这名助手伪造了一个科研机构的学术头衔。这名“科学家”做了几次公开讲座，介绍了这个奇异物种的“发现过程”及“解剖学知识”。一

1600年离开剧团后，发起了伊丽莎白时代最独特的自我营销活动——100英里的舞蹈马拉松。从伦敦到诺里奇，他用9天时间走了100英里，边走边表演一种名叫“莫里斯”的民间舞蹈。一路上，他经常停下来宣传自己的活动，接受当地人的礼物，并通过押注活动来筹集资金。这一自我营销活动十分成功，大大提高了他的知名度。后来，他还写了一篇题为《坎普的九天奇迹》的文章，让他再次



我知道这听起来很可笑。不过要是你叫一声自己的狗，它就会立刻来到你身边。它会把头搁在你的大腿上，流口水，摇尾巴，求你带它去散步。这种沟通方式是跨物种直接交流的奇迹。现在，你再叫自己的猫，它可能会瞧你一眼，抽动一下，跑到沙发上蹭蹭爪子转个圈，最后继续躺下。

我想表达什么呢？我想说的是，猫的反应和艺术家的沟通方式极为相似。

猫不喜欢直接的沟通。猫会在它和你之间放置一个第三者，经由这个第三者和你建立关系。艺术家就和猫一样，沟通的方式非常抽象，

时间，慕名参观“斐济美人鱼”的人络绎不绝，让巴纳姆赚得盆满钵满。

克鲁斯大碰撞

1896年，密苏里—堪萨斯—得克萨斯三州铁路公司的一名雇员威廉·乔治·克鲁斯提出了一个吸引乘客、提升公司知名度的方案：让两列火车迎头相撞。碰撞地点选择在得克萨斯州农村的一块土地上。公司专门建造了一段轨道，并临时修建了一个名为“克鲁斯”的小镇，以便接待全美各地慕名而来的观众。经过媒体一番宣传之后，克鲁斯小镇在表演当天迎来了约4万名观众。然而，在火车相撞时，场面陷入了混乱——火车头以80千米每小时的速度相撞，引起了锅炉爆炸，碎片飞到300米开外的地方，致使3人死亡，多名观众受伤。铁路公司不得不向受害者支付赔偿金。不过，这场灾难的确实现了当初的宣传目标，公司的业务量迅速增加。作曲家斯科特·乔普林甚至为这场灾难创作了一首名为《克鲁斯大碰撞进行曲》的曲子，风靡全美，也为该铁路公司“增色”不少。

艺术家是猫，艺术是狗

● [美] 杰里·萨尔茨

○英尔岛 译

和人保持着一定的距离。这就是为什么艺术家讨厌被问及他们的作品到底有何意义。即使他们的作品只是风景或暴动的画面，它所传达的也不止“关于”这些内容。它所涉及的比这多得多——作品本身、所用材料、材料的使用方式，以及艺术家看待世界的方式。

而艺术本身则更像狗：从来不听话，所到之处一片狼藉，特别费钱，还总让你奔走购买补给，但它回报你的是奇迹和欢乐。

（杨子江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如何成为艺术家：写给所有人的创作生存指南》一书，视觉中国供图）

尤马小镇和47天耐力飞行

20世纪40年代末，亚利桑那州的沙漠小镇尤马正处于艰难时期。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尤马空军基地撤销，百业萧条，许多人失去了工作。为了让这个小镇重新获得国家的关注和支持，当地一家广播电台的老板提出一个不同寻常的建议：为什么不举行一次打破世界纪录的耐力飞行呢？这一想法很快让小镇里的人沸腾起来。1949年8月24日，当地飞行员鲍勃·伍德豪斯和伍迪·琼格沃德驾驶一架名为“尤马镇”的小型教练机飞上了天空。在随后的一个多月里，两个人每天轮流驾机，需要燃料和食物时，就盘旋在机场上空从一辆敞篷车上获取。当他们最终在10月10日着陆时，已经连续飞行47天，创造了一项新的世界纪录。人们的努力获得了回报，全国都在为振兴这个小镇群策群力。20世纪50年代初，军方再一次将它用作空军基地。

（肖杰摘自《海外文摘》2023年第4期，谢驭飞图）



20世纪50年代，设计了现代计算机雏形的英国数学家图灵，曾提出疑问：机器能否像人类一样思考？如今随着AI聊天机器人ChatGPT爆火，人们开始好奇这种假设是否已经成真。

图灵的疑问不是没有道理，从古希腊铁匠之神赫菲斯托斯拥有赋予金属物品生命的能力，到19世纪诗人雪莱创作出由人工拼凑而成的科学怪人，机器能否变得像人一样，能思考、有智慧，始终在人类的脑海里挥之不去。1950年，图灵在发表的论文《计算机器与智能》中大胆预言，创造出拥有真正智能的机器存在可能性。

图灵为此提出著名的“图灵测试”，以最简洁明了的方式来自判定机器是否拥有智能，并在之后的数十年中被奉为测试人工智能的圭臬。其灵感来自维多利亚时代的“模仿游戏”，即通过对一个人提问，从回答来判断对方是男是女。图灵测试的具体做法是：人类

询问者通过键盘和屏幕与机器聊天，如果没有辨别出对方是机器，并误以为是在与人对话，就不得不承认机器拥有人类的智能。

图灵测试看似简单，却一直没有机器取得突破。英国作家迈克尔·伍尔德里奇在《人工智能全传》一书中提到，这导致有些机器设计者动起了“小心思”，试图用一些小技巧去迷惑人类询问者，使他们相信正在与真人打交道。像20世纪60年代中期，美国科学家魏岑鲍姆创造的最早实现聊天功能的机器人艾丽莎，其扮演的角色是一名精神病医生，向病人提出开放性问题，试图让病人敞开心扉。艾丽莎学习了一些关键词，比如家人、朋友、孤独和悲伤等，然后使用关联了关键词的脚本来提出后续问题。开场白看起来还不错，但几句对话以后，这种互动的肤浅性便暴露无遗。显然，艾丽莎仍停留在机械式应答的阶段，根本没有理解对话的意义。自此之后，“艾丽莎”

就成了采用肤浅的小伎俩伪装人工智能的代名词。

2014年，一个名为尤金的俄罗斯机器人被认为首次通过图灵测试，虽然从严格意义上讲也未真正过关。尽管在测试现场，有逾三成的裁判对尤金是人类深信不疑，但因为裁判的人数相对较少和过程中较高的判断错误率，无法可靠地反映出结果。更有甚者，一些机器为通过测试刻意作弊，比如在回答中模拟情绪或故意打错字等，使自己变得更像人类，测试结果均难具说服力。

随着近年人工智能的飞跃式发展，情况正在发生改变。例如从亚马逊智能助理，到打败围棋世界冠军的“阿尔法狗”，再到聊天机器人ChatGPT，机器同人类的智能越发接近。用亚马逊高级副总裁普拉萨德的话说，如今机器在听、看和感受等很多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尤其记忆和检索等能力要远高于人类。特别是Chat-GPT，能写会画，智力水平绝不亚于人类，已不能仅靠文本



交流来检验机器是否具备智能。

对于外界担心照此发展下去，机器可能如图灵预言般拥有真正的智能，科学界认为仍要取决于机器是否具备意识。如同英国科普作家乔尔·利维在《我们为何如此行事》一书中，以20世纪80年代哲学家约翰·塞尔的“中文房间”实验为例，指出关键所在是机器有无能力知道言语、文字等符号的真正含义。该实验是将一个人关在一个密闭房间，由外面送进写有中文的纸条，虽然此人不懂中文，却能靠中文字典理解并作答，最终令看到他回答的人误以为他懂中文，实际上他一无所知。以此类推，机器就像接受实验的人，虽能对答如流，其实不明就里，这就是俗称的“意识”难题。关注人工智能领域发展的英国《金融时报》专栏作家桑希尔，把意识形容为“人类最后的堡垒”，也是人工智能“最后的边界”。

当然，机器还面临另一大挑战，就是如何理解人类世界，以及支配其中许多约定俗成的规则。心理学家斯蒂芬·平克曾设计了一段简短的对话。鲍勃：“我要离开你。”爱丽丝：“她是谁？”对人类来说，理解这段对话背后的复杂含义轻而易举，但怎么让计算机编程明白却不容易，因为对话贯穿了生活常识，以及伦理、欲望等因素。正如《人工智能全传》中提到，要机器理解类似的场景并妥帖作答，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成功的

案例。

尽管如此，很多科学家仍存在顾虑。已故英国著名科学家霍金曾提醒人们，创造出媲美人类甚至超过人类的智能机器将要面对可怕的后果——它不仅会使数以百万计的工作职位不复存在，还可能自行启动，以不断加快的速度重新设计自己。而人类局限于缓慢的生物进化过程，根本无法与其竞争，最终将被超越甚至毁灭。

英国科学家洛夫洛克也断言，人工智能在某个时候肯定会取代人类，他在《新星世：即将到来的超智能时代》一书中甚至描述道：“届时半机器人会写关于人类的小说来取乐。”果真如此，就应验了图灵的合作伙伴、英国数学家I. J. 吉德当初的警告——人工智能是一场危险的游戏。

（乐 成 摘自《大公报》
2023年3月30日，刘璇图）

速度中的画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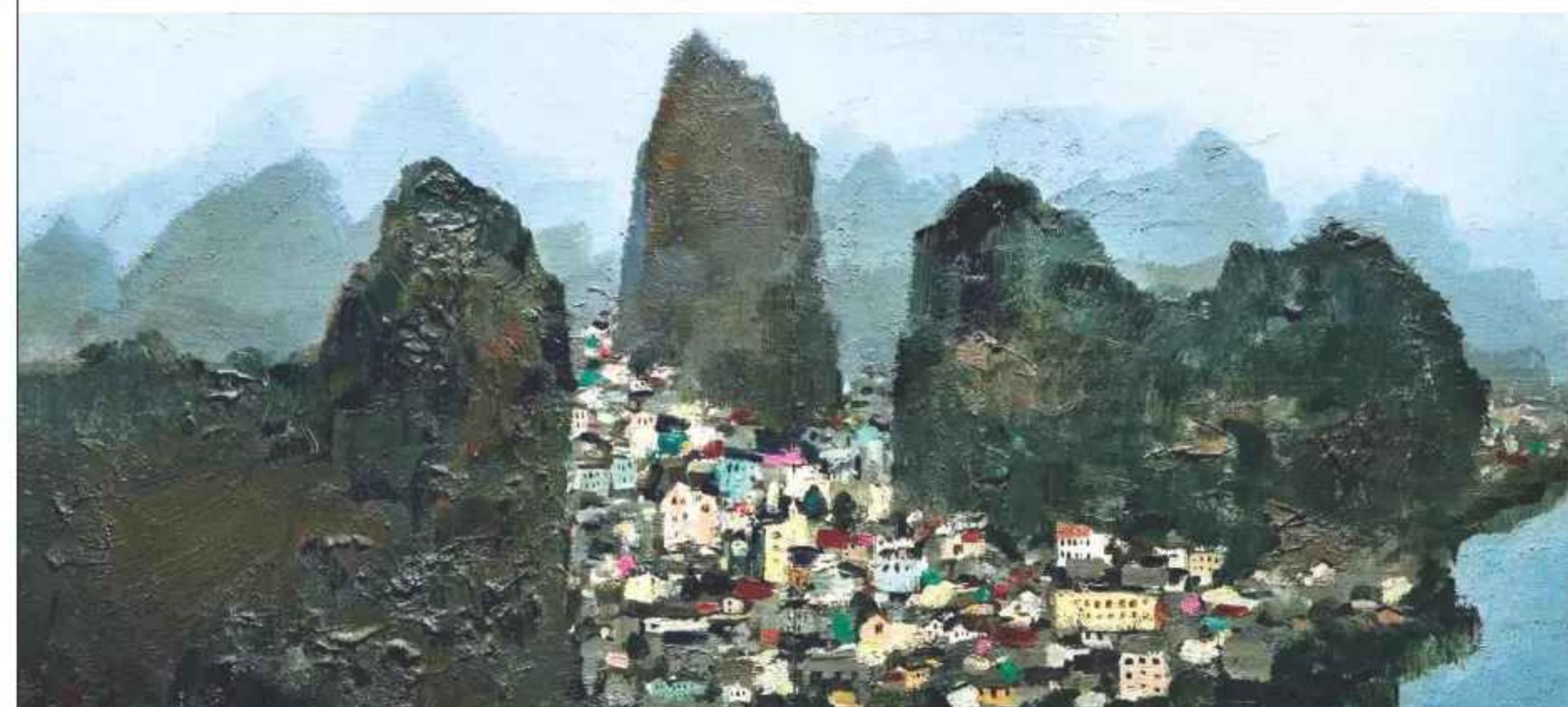
●吴冠中

1972年，我第一次路过桂林，匆忙中赶公共汽车到芦笛岩去看看。汽车里挤满了人，没有座位倒无所谓，但我被包围在人堆里，看不见窗外的景色，真着急。我挣扎着从别人的腋下伸出脑袋去看窗外的秀丽风光，勉强在缝隙中观赏甲天下之山色。一瞬间我看到了微雨中的山色，山脚一带的秋林，林间白屋隐现，是僻静的小山村，赏心悦目谁家院。这给我留下了难忘的美好印象。我没有爱上芦笛岩，却不能忘怀这个红叶丛中的山村。

翌日清晨，我借了一辆自行车，背着油画箱一路去寻找我思恋一夜的“对象”。大致地点倒是找到了，就是不见我的“对象”，于是我又来回反复找，还是不见伊人。山还在，但不太像昨天的模样。它一夜间胖了？瘦了？村和林也并不依偎着山麓，村和林之间也并不是那样掩映衬托得有韵味了！

是速度，是汽车的速度将本处于不同位置的山、村和林综合起来，组成了引人入胜的境，速度启示了画家！

（六月的雨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我负丹青：吴冠中自传》一书，吴冠中图）



我的未婚夫是一名在德国生长大的德籍华人，他的父母20世纪80年代初来德国开设了自己的工厂，生意很成功。

记得第一次见他的母亲——齐耳短发，典雅熨帖，显出脸部线条的干净利落，身上有种女强人的疏离感。

说到发型，初到德国，最令我伤脑筋的就是找到一家心仪的理发店。我一家家试，最终找到了舒米。舒米是个五十岁左右的韩国女人，薄肩窄腰，略方的平板脸不失秀丽，有着亚洲女性特有的沉着干练。她嫁了德国人，但口音里仍充满浓郁的家乡调。

那日，我因要见一个重要的客户，便一早登门做头发。正做着，只见一个瘦削的男人提了只琴盒进来。他将琴盒扔在沙发上，对舒米说：“你的坏记性可别遗传给孩子们。”

男人离开后，舒米红着脸解释，那晚有一周一次的小提琴课，早上离家忘了带琴，托丈夫上班途中捎来。音乐老师是这条街上一家意大利餐馆的厨师，小提琴拉得很好。她给他免费理发，他教她小提琴。

这般年纪还学琴，我不由得对她刮目相看。她说：“儿子利恩德学了三年小提琴，自他第一次摸琴，我就跟着学，虽然学得慢，但从此家里有了音乐氛围。不过，我先生总觉得多此一举。”她笑了一下，自嘲道：“亚洲妈妈。”

在舒米那儿剪了三次头发，我萌生了一个念头：把留了十余年的直发烫卷。只因那天他母亲在看时装杂志时，对我微笑着说：“还是以前的人会弄头发，烫得优雅大方，现在的年轻女子都不讲究这些了。”



杂货间的晚礼服

● 缪 玲

这话在我耳中盘桓不去。等她走开，我悄悄翻看那本杂志拍了照，对自己说：“要结婚了，换个发型也好。”

那天，我向舒米展示手机里的图片，说想尝试一下复古卷发。她略一踌躇，说可以做，但不保证和图片上一模一样。

我给她一个甜笑，表示相信她的手艺。我心情很好，讲起婚礼的筹备。她边剪边听，说：“女人呀，总是急着奔进婚姻，像到点就得吃饭一样，也不管自己饿不饿。以后有了孩

子，一边上班一边肩负养育重任，遇上七年之痒，再赶上物价飞涨，那才晕头转向呢。”

女性的直觉让我担心起来，可别把我的头发做坏了——一个心情恶劣的厨师可做不出美馔。上卷发杠时，我试探着问道：“说起你丈夫，那天他绕路来送琴，是个暖男呢。”

她轻哼一声，说道：“他要是暖男，也不会结婚纪念日带我去素食馆了！我知道他们家奉行素食主义，可孩子正在长身体，不能只吃素。更何况，那天是我们结婚十周年纪念日。”

我心生同情，但作为未婚人士也不知道怎么去安慰她。

她开始拆我头上的卷发杠，我闭上眼，幻想着未来婆婆那挑剔的双眼放出异光。

睁开眼，等等，这不是我许愿的礼物！“我要的是照片上那种自然优美的波浪卷，你看看这……”我两只手东拉一绺西拽一绺，急切地说，“这卷得跟弹簧似的，像个乡下老奶奶！”

舒米也感到很意外，脸上浮过一丝不安，强撑道：“刚烫完可能显得不够自然，相信我，两周后会更美。”



为了一场无瑕的华美婚礼，我把自己弄得殚精竭虑，可偏偏在婆婆重视的发型上出了岔子……我固执地认为，她因家事烦扰，心不在焉，毁了我的发型，都是她的错！

网页上，舒米的店铺下赫然出现了一条差评：“想见识因个人情绪而做坏顾客头发的理发师吗？欢迎登门！”即便她猜到是我写的又如何？反正不会再见。

转眼过了两个月，一头卷发慢慢养顺了眼。一日，因同事告病，上司临时派我前往科隆的国际会展中心。我想找人打理一下头发，结果家家都说客满——在德国，什么都须按预约来。

最后，我想到了舒米，她这个“工作狂”总是接急活儿。一番犹豫后，爱美之心使我放下了自尊心。电话里，她语气平缓，让我晚上六点半过去。见面时，我们刻意失忆，努力忘记之前的不愉快。

我躺在里间洗头，刚冲掉洗发水，搁在外头桌上的手机就响了。可能是关于第二天展会的，我请她帮我拿一下。过了约一分钟，毫无声息，我用干毛巾包住头发往外走，一抬头，瞬间就愣住了。我做梦也想不到，舒米正拿着我的手机看！她直直地望着我说：“就知道是你。”

秘密泄露加上当场受辱，体内骤然腾起一股火。我甩下毛巾，冲过去抓手机。她揪住我的前襟，借我冲过去的力，将我推入身后半开的杂货间，重重地关上了门。

周遭一片死寂。我回过神来，狂扭门锁，啪啪踢门，大叫：“开门，这是犯罪！你烫坏了我的头发，我不过抱怨一下，不就是个差评嘛！”

片刻，只听门外传来沙哑的低吼声：“差评？连老天都给我差评！我的孩子从楼上摔下去，腿骨骨折了！他在医院躺了五天！都是因为我，因为我！”

那失控的嘶吼声，令我胆战心惊。此时眼睛适应了黑暗，看到墙上像是挂了样东西。定睛一瞧，是一袭长裙，看不出颜色，上手一摸，软滑的料子，还能闻到一缕香气。

就在这时，外面传来抽噎声。“那晚，我九点半才回到家，看见丈夫歪在沙发上看球赛，利恩德在玩游戏，忍不住抱怨了他们几句。上

楼给利恩德铺床时，想起第二天他有小提琴课，就问他新曲子练熟没有，他坐在床沿上不吭声，被我逼急了就说不练了，不喜欢拉琴。

“我知道原因在哪里。他再次竞选市乐队的首席小提琴手落选了，他骄傲的心受了伤。我默想这三年自己的辛苦，忍不住喝道：‘把琴拿来，拉给我听！’‘不！不拉！’他大叫一声，推开我，夺门而逃。我追出门，在楼梯旁抓住他的睡衣领，对着他喊道：‘想拿第一，就好好练！接受不了失败，就去努力！’他迸出眼泪，猛地一甩胳膊，身子往后一倾，滚下了楼。

“我惊呆了。丈夫跑过来抱着儿子，对我大吼，我什么也听不见。”

不知哪儿来的冲动，我竟对她说了一句：“你也是无心的！”

她黯然说：“事后我问自己，这么苦学陪练，到底是为了什么？为何不承认，是为了让孩子走上我期待的路！”

“丈夫因此负气，说分开一阵。他带着儿子去了父母家。女儿住校，周末才回家。女儿上的是私立学校，每月学费就好几百欧元，加上兴趣班、俱乐部的开销，着实不少。这两年物价上涨，像我们这样的普通家庭感到很吃紧。我还不敢涨价，怕赶跑顾客，只好早开门晚打烊。我的苦心，丈夫并不理解，他不理解女儿为何要读私立学校，不理解儿子为何要学琴，不理解我为什么总想把最好的给孩子。”她叹了口气，加了一句，“我眼里的最好。”

我不由自主转过身，倚着门坐在了地上，想着我自己。若不是自卑，我何苦为了迎合准婆婆去烫发，又何苦写差评去招惹一个心力交瘁的母亲……

我想我的，她说她的。

“平时我回家晚了，他也不帮衬一下，照样雷打不动地做自己的事。向他抱怨几句，他就开始数落我的不是——当妈真是一项吃力不讨好的工作！有时多希望能有一个体谅的笑，一句辛苦了……他总说我身上的亚洲式激进减少了夫妻相处的时间，让他感到压力很大。他呢？随遇而安，从小到大没怎么奋斗过，既没过过特别好的日子，也没挨过坏日子，就这么平平常常，只想着明年到哪儿度假。”

“那你爱他吗？”我问。

“我当然爱过他。没孩子时，我们常去旅行，走过不少地方，彼此心心相印。后来发现，爱也会随着时光流逝，也会老去。”

“那什么是爱？”我说。

“爱是两个人曾经穿过的小巷，走过的潋滟小河。光阴杳然，它们还在，但你在不觉中忘了它们的样子。”听她这么说，我不由得想，或许她常与音乐为伴，才能表达得如此有诗意。

我不知不觉又轻声说了句：“到底什么是爱情？”

我拱起膝盖，环抱双臂，想着我的爱情。未婚夫事业有成，风度翩翩，他像我赴宴必戴的璀璨耳环，给了我荣耀和安全感。即将踏入婚姻殿堂的我忽然间迷惑了：这就是爱情吗？

门外忽然传来小提琴声，有人在拉《祝你生日快乐》的乐曲。舒米好像非常震惊，低呼一声站了起来。只听两个孩子先后说：“妈妈，生日快乐。”接着，一个男人犹犹豫豫地说：“生日快乐，亲爱的。我们想给你一个惊喜，就悄悄过来了……”

随即传来一阵脚步声，然后是轻微的啜泣声。我如同一个盲人，脑补了两个孩子上前抱住妈妈的场景。

舒米问：“腿怎么样？走路没事了吧？”

“没事了，妈妈，这星期我已经上学了。”男孩子顿了顿，道，“我想回家。”

舒米沉默着。男人说：“我们就在这儿小小地庆祝一下吧。”

舒米急忙说：“还是回家庆祝吧。要不……要不你们先走，我收拾一下就来。”

女孩子轻快地说道：“就在这儿吃吧。蛋糕是我和爸爸一起做的，你喜欢的覆盆子口味，看这花边儿多漂亮呀。”

舒米低声说：“又骗我，你爸爸不会做蛋糕。”

“妈妈！是爸爸做的！”女孩娇憨地叫道。

“是我学着做的……不知道合不合你的口味。”男人像很难说出下句似的，“这些日子我想了又想，有些话要对你说。请你……允许我回家。”

我茫然地望着黑漆漆的房间，忽然看见洗

手盆旁的墙上的一个门把手！我轻轻往下一压，门开了。我立刻明白了店的构造，从这里走出去就通往洗头间。

一个主意冒了出来。

一分钟后，我出现在他们面前。她的家人吓了一跳，舒米更是脸色煞白。我拿出藏在身后的那条裙子，大声说：“生日快乐，舒米，给你的惊喜！”

我走上前，对她的家人说：“你们好，我是舒米招聘的新员工，刚才在里面的杂货间收拾东西。”

那一刻如此刺激，我们彼此脸上都挂着不可言喻的表情。将裙子递给她时，没人发现我的手在抖。舒米下意识地接过，红着脸，强笑道：“真漂亮！”

我这才得空扫了它一眼，发现吊牌仍在。这是一袭黑色低领晚礼服，剪裁得当，上身覆盖着细小的银灰鳞片，在灯光下发着幽光，带着内敛含蓄的性感。我不由得猜想，她会穿着它去哪里呢？

男人跟我打过招呼，冲舒米笑着说：“我早就主张再请一个人。”他又转向我说：“今年物价飞涨，自打年初那个员工去生孩子，她就不肯再请人了。”

孩子们在一旁不断催促，于是我们灭了灯，点上蜡烛。一群人围着微小的烛火，唱着生日歌，舒米闭眼许了愿。

灯光再起，她脸上有了泪迹。

一周后，舒米约我在咖啡店见面。我第一次见她把束成圆髻的头发散开，过肩的秀发让她略显硬朗的五官线条变得柔和起来，平添了几分风韵。她从挎包中拿出一样东西，从桌上推过来：“送你了。”我拿起一看，竟是那条裙子，吊牌还在。她目光深沉地看向它说：“那阵子我的心情很糟，所以破天荒买了一件这么贵的衣服。你救了我，救了我的家。谢谢你。”我表示不解，愿闻其详。她苦笑：“请先接受我深深的歉意，那是一刹那愚蠢冲动的行为，绝非我预先设计。我也实在没料到他们会去店里，其实……其实那晚下班后，我要去一个地方，有人要给我过生日。”说完，她显得有点难为情，脸上泛起了红晕。



我总认为，每个人在生活中的一举一动，都是他对世人展现自己生存模式、能力和独特风格的表演。也就是说，人的行为，始终来自对自己和对世界的看法。

请勿对此论点感到讶异，因为我们的感官所感受到的，只是我们主观的错觉，本来就不是客观的真相。我们所认知的世界，也不过是外在世界投射在我们内心的主观映像。

每个人对自己或对人生的解释，都有一种“观念”，也就是一种生活模式或一种惯性将他牢牢套住，虽然他并不了解这种观念，也无法分析这种观念是好是坏，但这样的观念会影响他的一生。而这种惯性是在童年的生活中环境中所形成的。因为在没有分辨及选择的能力时，我们只好运用天生的本能，在外在世界的影响下，顺势发展成自己习惯且熟悉的生活规则。

我思量道：“那么，这条晚礼裙，是你那晚要穿的？”

她抿着嘴点头：“那个意大利厨师，我的小提琴老师，为人热情，很关心我。其实，被一个单身男人关心，是一件危险的事，尤其当一个女人觉得自己得不到家人抚慰时。”

我恍然大悟。“那么，他没等到……”

“等到了……等到了答案。”她一副释怀的模样，“回家后，我给他发了一张那晚过生日的全家福。”

听到这里，我们俩相视而笑。

我把裙子推回去，笑着说：“五天后是我的婚礼，请你做我的发型师，穿着这件礼服来。”

婚礼当天，舒米身着那件曼妙黑裙，薄施粉黛。

婆婆盛装而来，先拥抱了我，然后用一如

你的生活风格决定你的困境

● [奥] 阿尔弗雷德·阿德勒
◎ 文韶华 译



到目前为止，经验告诉我，探寻人格结构的最可靠数据，都在童年的记忆里——比如，孩子在家庭成员中的位置、曾犯下的幼稚的错误行为、童年期的白日梦，甚至引起疾病的外在因素……因此必须对整个童年期有完整的了解，才能找出关键答案。

每个人在他生命初始时，都为自己设计了一些惯性定

律。为了顺应这些定律，他会利用自己内在的能力、缺陷，以及对周围环境的最初印象，来设定自己的行为法则和思考逻辑。

事实上，把“自己的妄想”合理转化成强烈的欲望，经常是人们在构建自己的处世风格或人生意义时，误入歧途的一个基本要素。

我们的生活模式一旦形成，内心就会牢牢地抓住它不放，任何人都无法改变我们的生活模式和风格。只有在我们犯下重大的错误时，现实才会逼我们去反省自己的生活模式和风格是否有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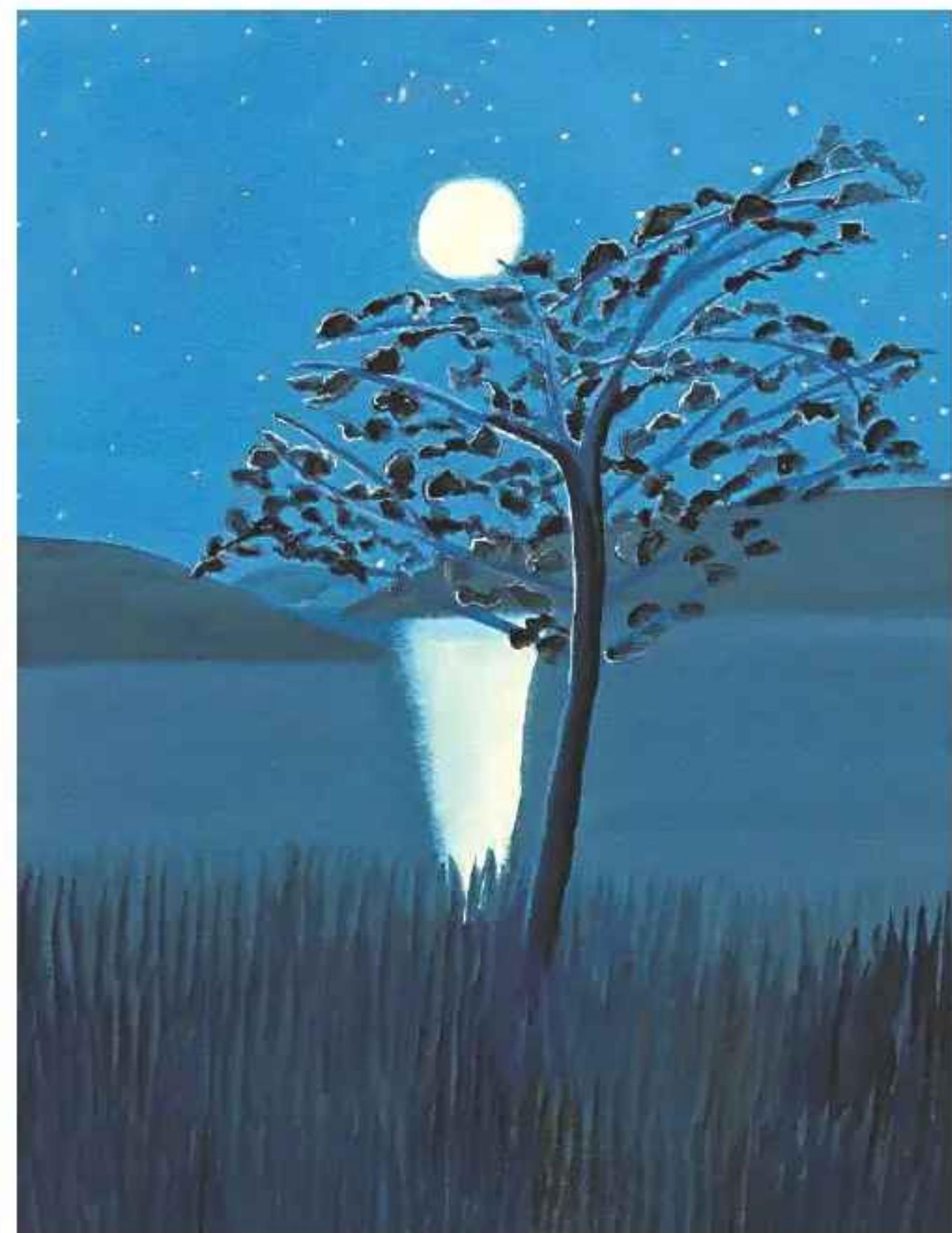
(金 磊摘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这样和世界相处》一书，(美)马克·贝克图)

既往的审视目光上下打量了我一番，最终不过是笑了笑。婚礼错漏百出：和平鸽甫一飞起，天空就飘起了雨，雨水打湿了我的头发，弄湿了我的婚纱；进餐厅时，我当众崴了脚，脚踝顿时肿起；冷餐会上，招待失手打碎了酒杯……本以为我会耿耿于怀，没想到我毫不介意，倍感轻松。

喜宴散后，我问舒米：“那晚之后，你感受到一点幸福了吗？”她笑着说：“回家后，我们彼此坦诚地谈了谈，都承认自己有需要改进的地方。我们这个年纪，所求不过心安。”

她抬手将我眉前的一绺碎发绾到耳后，认真地对我说：“幸福，不过是个沉睡的婴儿，一直都在那里，你只需叫醒他。”

(江山美如画摘自微信公众号“妙撰”，本刊节选，陆 凡图)



我不再归去

我已不再归去。
晴朗的夜晚温凉悄然，
凄凉的明月清辉下，
世界早已入睡。
我的躯体已不在那里，
而清凉的微风，
从敞开的窗户吹进来，
探问我的魂魄何在。
我久已不在此地，
不知是否有人还会把我记起，
也许在一片柔情和泪水中，
有人会亲切地回想起我的过去。
但是还会有鲜花和星光，叹息和希望，
和那大街上浓密的树下情人的笑语。
还会响起钢琴的声音，
就像这寂静的夜晚常有的情景，
可在我住过的窗口，
不会再有人默默地倾听。

(若子摘自河北教育出版社《希梅内斯诗选》一书)

●〔西班牙〕胡安·拉蒙·希梅内斯
◎赵振江译